

股票代號：5225

EASTTECH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Holding Limited

(原英文名稱 Eastern Technologies Holding Limited)

2018 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 <https://eastech.com>

西元 2019 年 5 月 14 日 刊 印

總公司、主要營運地、子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名稱：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Holding Limited (原公司英文名稱為“Eastern Technologies Holding Limited”)
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電話：(886)2-8911-3535

子公司：

名稱：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Eastern Asia Technology (HK) Limited
地址：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 57 號南洋廣場 9 樓 906 室
電話：(852) 2797 0268

名稱：惠陽東亞電子製品有限公司 Eastech (Huiyang) Co., Ltd.
地址：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新墟鎮東風管理區
電話：(86) 752 333 9166

名稱：惠陽東美音響製品有限公司 Eastech Microacoustics (Huiyang) Co., Ltd.
地址：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新墟鎮東風管理區
電話：(86) 752 333 9166

名稱：東弘電子(惠陽)有限公司 Eastech Systems (Huiyang) Co., Ltd.
地址：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新墟鎮東風管理區
電話：(86) 752 333 9166

名稱：深圳型色方格貿易有限公司 Shenzhen MaliMaliBox Trading Corporation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3007 號國際科技大廈 8 樓
電話：(86) 755 2515 3550

名稱：Scan-Speak A/S
地址：N.C. Madsensvej 1, 6920 Videbaek, Denmark
電話：(45) 6040 5200

名稱：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Electronics (Taiwan) Inc.
地址：台灣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188 號 8 樓之 1
電話：(886) 2 2910 2626

名稱：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Electronics (HK) Limited
地址：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 57 號南洋廣場 9 樓 906 室
電話：(852) 2797 0268

名稱：惠陽東威電子製品有限公司 Eastech Electronics (Huiyang) Co., Ltd.
地址：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新墟鎮東風管理區
電話：(86) 752 333 8518

名稱：Eastech Electronics (SG) Pte. Ltd.
地址：1 Pemimpin Drive, #08-06, One Pemimpin, Singapore 576151
電話：(65) 9853 0520

名稱：Eastech (VN) Company Limited.
地址：越南北部海陽省至靈市公和工業區 B2-4

中華民國境內訴訟、非訴訟代理人

姓名：張柏照
職稱：公關副總經理
電話：(886) 2 8911 3535
Email：jeno.chang@eastech.com

發言人

姓名：張柏照
職稱：公關副總經理
電話：(886) 2 8911 3535
Email：ir@eastech.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東益
職稱：董事
電話：(886) 2 8911 3535
Email：ir@eastech.com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電話：(886) 2 2381 6288
Email：<http://www.sinotrade.com.tw/Stocktransfer>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姓名：施錦川、劉書琳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886) 2 2725 9988
Email：<https://www2.deloitte.com/tw/tc.html>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查詢方式：無

公司網址：<https://eastech.com>

董事會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學經歷
董事長	劉政林	中華民國籍	美國南加大電機碩士及MBA 美國IBM資深工程師 美國全錄(Xerox)資深工程幕僚
董事	白錦蒼	中華民國籍	香港國際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	張東益	中華民國籍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 MBA 財管碩士 國賓陶瓷執行副總
董事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境林	香港籍	美國密西根大學財管碩士 Hifi Orient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副董事總經理
獨立 董事	蕭峯雄	中華民國籍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經濟所博士 美國耶魯大學經濟所碩士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經濟研究所碩士 淡江大學商學院院長 行政院經建會副主委
獨立 董事	張三祝	中華民國籍	美國南加大電機工程碩士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處處長 大同大學電機系講師及人事室主任
獨立 董事	陳科宏	中華民國籍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光鼎科技公司財會協理 洲磊科技公司財會協理 普誠科技公司財會協理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概況	8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及集團簡介	8
三、公司及集團沿革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11
一、公司組織系統	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7
肆、募資情形	58
一、資本及股份	58
(一)公司股本來源	58
(二)股東結構	59
(三)股權分散情形	59
(四)主要股東名單：列明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60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61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62
(七)本次股東會議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62
(八)員工、董事酬勞	62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等資訊	63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6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3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之情形	6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4
六、限制員工權利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6
七、併購辦理情形	67
八、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7
九、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7
伍、營運概況	68
一、業務內容	68
(一)業務範圍	68
(二)產業概況	69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73
(四)長、短期發展策略及計劃	7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1
(一)市場分析	81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85
(三)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86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交易金額與比例	87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8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8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89
四、環保支出資訊	90
五、勞資關係	90
六、重要契約	91

陸、財務概況	9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9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96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9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 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7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7
一、財務狀況	187
二、財務績效	188
三、現金流量	1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8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5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6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0
六、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20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18 年，本公司受惠於智慧音箱等物聯網應用新產品挹注，整體獲利表現不錯，重返獲利成長軌道。這充分顯示本公司轉型之必要性及轉型成功最有力的證明。

審視這幾年來，本公司鑑於傳統音響市場衰退，除了積極布局高階揚聲器、車用音響等利基產品，也持續往物聯網聲學應用轉型；積極開發中國 IT 大廠及具潛力的品牌客戶，尋求新一波的營運成長動能。在持續轉型及開拓新藍海的同時，本公司會照營運策略目標，改善體質，強化競爭力因應。

一、 2018 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9,213,755	7,694,273	1,519,482	19.7%
營業毛利	1,181,675	857,091	324,584	37.9%
營業淨利	289,580	1,390	288,190	20,733.1%
稅前利益	329,834	164,708	165,126	100.3%
稅後淨利	247,707	124,944	122,763	98.3%

(二)預算執行狀況：本公司2018年度並無編列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66.3%	67.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45.2%	204.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0.1%	113.7%
	速動比率	96.7%	8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8%	3.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4%	8.4%
	純益率	2.7%	1.6%
	合併每股盈餘(元)	4.05	2.05

(四)研究發展狀況

1.2018年度新增專利已核准5件及審核中5件。

2.2018年度研究發展費用為新台幣294,942仟元比2017年度研發費用新台幣281,860仟元增加新台幣13,082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約3.2%。

本公司擁有聲學、電子、硬體、軟體及系統等專業領域工程團隊，在中國惠陽及丹麥維德拜克具備最先進的聲學研發設備，並與中國深圳及惠陽的軟體和電子研發設備整合與互補。

本公司核心業務著重於大眾消費市場的聲學、音訊IoT、音訊系統及喇叭單體，以及專業及汽車喇叭應用，並利用現代化設備以及自有專利，提供世界一流的研發、製造和測試技術。

本公司積極投入研發技術於數位化、網路串流、語音控制智能音箱到無線運用等區塊，充分結合市場潮流與技術。公司研發單位經多年培養，擁有完整分工與整合之研發團隊，其結合聲學研發、電子研發、結構開發、軟體/硬體等工程能力，另針對無線傳播技術具備開發基礎，因此對於客戶交付之 OEM/ODM 專案能迅速進行設計開發。公司在台灣、新加坡、深圳及惠陽設立產品研發中心，招攬更多專業人才。

二、 2019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智慧AI化

Audio產品是人類與生俱來的感官聽覺享受。經過前五大客戶重新調整，轉型初見成效，在既有傳統產品及客戶基礎上，育成音響智慧化、電子無線化、類比數位化，轉型成以電聲為優勢的物聯網廠商。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公司歷年來都基於品牌客戶每年開發的新機種及已開發機種的客戶端的市場預測作為明年銷售預測的基礎。公司估計2019年的銷售總額較2018年小幅增長，但客戶各家佔比更分散，對公司而言，接單更健康，除了陸資客戶及中國內銷佔比增加外，耳機部門會迎來歐美品牌客戶新訂單。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行銷政策

2019年因為受到美中貿易戰的影響，已審慎估計較2018年度營收小幅增長，公司將會採取以下之政策：

- (1) 強化在美歐亞洲及中日韓等全球重要市場的銷售團隊，與品牌客戶攜手開拓新市場、新產業、新應用。扁平化銷售團隊及全球佈局，與現有客戶維持策

- 略性夥伴關係，加強彼此合作的深度與廣度；另積極拓展新的高階品牌客戶，以爭取second source商機，並切入消費者金字塔頂端客層夢幻精品為試金石。
- (2) 隨著公司內造IT化，加上既有X牌(陸系)的銷售實績，更有實力及信心開發中國IT龍頭及有潛力的中國本地的國際性品牌。
 - (3) 進入高門檻的汽車喇叭和高級音響喇叭的供應鏈，並積極進入中國國際級本土汽車品牌的車用喇叭售後服務(AM)及原裝標準配備市場的供應鏈。
 - (4) 貼近市場，依循開發新技術、新產品、新應用的趨勢，為客戶提供從OEM、ODM到JDM等彈性、靈活商業模式的一站式購足服務。
 - (5) 公司將全力增加智能音箱及語音識別控制類別的產品 OEM/ODM/JDM 業務及各種新應用，以發揮最佳生產規模及生產效率。
 - (6) 公司將投入更多的資源在日本、歐洲和美洲地區，以擴大市場佔有率和產品組合。
 - (7) 公司雖然在全球Sound Bar全系列供應鏈體系取得領先優勢，我們仍看好IoT(物聯網)及VAC(語音識別控制)相關類別產品將成為未來趨勢及主流。進一步強化Sound Bar業務領導地位的同時，讓客戶體認並聚焦在公司研發團隊對應新科技及新應用的組織變革，預期未來企業成長將來自於物聯網、無線藍牙及語音控制相關業務。
 - (8) Transducer(單體喇叭)將以電聲零組件方式對外單獨/模組化銷售或客製化設計，對同業及客戶開放品牌名稱為“PUNKTKILDE™”，其意涵為丹麥Scan-Speak設計但中國製造的單體，以滿足高規天價與中規平價的中間價格帶，以高一點的代價換取對單體音質的苛求，以滿足品牌客戶對高性價比及差異化的雙重要求。也可以對現有產線揚聲器系統及整機有外溢效果。增加新的產品元素，活化Scan-Speak單體品牌價值及綜效。
 - (9) 耳機部門會配合既有音響品牌客戶針對藍牙無線耳機及真無線身歷聲(TWS)耳機等耳戴式穿戴裝置等新產品及新訂單。

2. 生產政策

面對美中貿易戰不論結果及來自環境、安全、衛生(ESH)要求的升級，本公司將積極應對，並採取以下政策：

- (1) 預計2019年Q4在越南北部海陽廠可以完工量產，建立第二海外生產基地，及早因應美中貿易戰的衝擊，並積極作為優化產品組合及跨國生產配置的備援基地。
- (2) 對於勞力密集及低附加價值的部門，會優先評估外移到海外生產基地。大陸廠並經比較利益、專業分工及組織扁平化等內造方式做組織改造。
- (3) 全廠導入KPI績效考核制度，以方法論重點管理包括產量、品質、存貨及工廠費用等，以作為工場間比較及財務報表管理績效評估，以深入探究工廠成本的降低。

- (4) 導入 PLM (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產品生命週期管理)系統，藉以精減冗長又容易有人為錯誤之料號管理流程，控管 ECN/ECO 流程，以快速回應客戶、設計、製造的變更，能夠快速掌握 BOM 符合規範、成本，降低 product risk，俾使有效率的專案管理產品組合、時程、預算、人力，同時結合產品相關資訊，並制定標準化專案開發範本，提供透明度高、快速而一致性之產品開發管制程序，加速產品 Time-to-Market。
- (5) 強化工廠營運管制系統MES(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及供應商關係管理SCM(Supply Chain Management)，與供應商協同合作，有效管理工廠運作。
- (6) 加強採購及工程能力，簡化供應鏈，降低成本及提高零組件質量，並制訂更加可行的工程變更（EC）來降低材料成本。
- (7) 有效落實現金轉換循環CCC(Cash conversion cycle)，降低可供應存貨天數ADS(Average Inventory of supply)，減少呆料呆貨呆帳，關鍵成功因素的探究，採取有效賞罰分明等激勵措施。
- (8) 充份利用本公司在喇叭單體及木箱最具業界生產規模之優勢，厚植集團核心競爭力。

3.研究發展政策

產品研發是公司發展的動力泉源，公司2019年研發重點有如下：

- (1) 開發”真無線身歷聲”True Wireless Stereo(TWS)、High-Res 高解析及藍牙抗噪 Active Noise Cancellation(ANC)耳機及提供上述功能之軟硬體的turn-key全套解決方案或模組。
- (2) 無線揚聲器系統（藍牙5.0版本揚聲器和Wi-Fi揚聲器）和多房間(multi-room)功能系統的研發。
- (3) 開發差異化具主動回音消除Active-Echo-Cancellation(AEC)及高音質的語音控制系統產品（Amazon Alexa和Google GVA）的研發。
- (4) 開發安卓系統 TV 聲霸(SoundBar)內嵌標準的Amazon Alexa和Google GVA 模組，以提供多樣選擇套餐的turn-key solution。
- (5) 杜比全景聲系統的開發；繼續為Sound Bar應用程序提供最新的杜比全景聲（Dolby Atmos）1.6版本。
- (6) 與電聲業界技術開發的最頂尖提供者(如Dolby及DTS)建立策略合作夥伴關係，以取得領先導入產品優勢，增加競爭力，並取得相關產品代工商機。
- (7) 創新語音控制產品的研發；特別是在物聯網和人工智能領域，為下一波產品創新獲得行進間移動及手勢和臉部識別技術方面的專有技術。
- (8) 擴大與Scan-Speak的協作，並創立副品牌 “PUNKTKILDE™” 的喇叭單體-丹麥設計但中國製造，以提高單體在高規但兼具價格競爭力的差異化優勢。讓Eastech inside的單體在各種產品應用都有質與量的提昇。

- (9) 加大力度在車用喇叭的開發與研發。
- (10) 尋找先進的材料科技及工藝流程等等的合作或投資機會，增加產品差異化的廣度及深度。
- (11) 與供應商等建立環保、節能減碳及包裝材料可回收再利用或自然分解等的長期目標，雖無關工藝流程或降低成本但有助於企業社會責任CSR實踐的綠色承諾。

(四)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秉持公司”讓世界聽見好聲音”的願景，公司繼續努力成為音響OEM/ODM之全球領先製造代工企業。一條龍服務、一站式購足，從喇叭單體、音箱、線材、揚聲器系統到音響主機及全套家庭劇院系統皆提供設計、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隨著智能音箱及其新應用的爆炸性成長，未來公司的業務及開發都會聚焦於此類型產品的增長。
2. 目前仍持續整合電聲、電子、機構、物聯網及無線傳輸的科技創新人才，建立完整高效之電聲產品開發團隊。在生產方面將持續加大全自動化生產，保證成本及質量的穩定性，並延伸到車用喇叭以外的消費性電子產品線；繼續以規模經濟嚴格控制成本。在全球銷售方面，全球性的銷售團隊對應不同地域之客戶，提供自OEM、ODM及JDM等全客製化要求及解決方案予不同的客戶。
3. 公司積極致力於建立人性化的激勵機制，育才、留才及攬才整合，讓每個員工適才適所，與公司共同成長。

(五)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1. 公司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 (1) 傳統的影音消費電子音響品牌客戶，受到異業跨界的其它品牌搶佔市場 (如蘋果，小米等等)，全面衰退，非但話語權不再，市佔及獲利都雙重惡化。而韓系客戶亦受中南美洲市場景氣不佳及拉美貨幣貶值的影響，致訂單金額雖然增加，但遭轉嫁而毛利下降。陸資品牌客戶已成本公司未來接單的新興勢力。
- (2) 而近年數家IT大廠異業跨界競爭，包括台灣IT代工五哥及電視代工業者等，因為電聲產品的微型化及電子化，致IT業者紛來爭搶，以既有客戶關係及量產規模，增加公司接單的難度或犧牲部分毛利留住客戶。
- (3) 中國紅色供應鏈的崛起，挾來自政府的補貼，形成不公平競爭，也造成業界低價搶標、流血輸出，只圖政府補貼，罔顧產業秩序。不過陸資本土競爭同業，受到中美貿易戰的波及，已減緩相關不當的競爭行為，此部分不利影響可以預期會降低。
- (4) 個人自享影音的行為模式已為潮流，致使傳統家用揚聲器產品及家庭劇院音響系統性需求逐年減少，公司之主要傳統主力產品營收及毛利都受到不少衝擊。

而由Amazon Echo所引領智能音箱的風潮，主要在聽音樂、娛樂和智慧家庭功能，並不能動搖傳統音箱的角色，不僅是本公司2018年成長動能的最大推手，AI音箱在2019年仍是成長動力的出海口及百家爭鳴、引爆市場滲透度大幅提升的關鍵年。

- (5) 影音產品的消費主流，高規低價是王道，且呈價跌趨勢，致使產銷量值的值較量衰退程度來的嚴重。但價格觸發購買甜蜜點，會帶動新一波的需求。

2. 公司受到法規環境之影響：

- (1) 公司之營運都按照各地之法規執行。近年中國大陸積極鼓勵產業升級及提倡環保節能減廢，推出了各項優惠政策及獎勵措施，公司積極爭取適用；惠陽東亞及惠陽東美二個在地工廠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相關優惠，2018年亦成功獲得廠區所在地科技主管機關之獎勵。2019年惠陽東威亦計劃取得高新技術企業。
- (2) 另公司為擴大產品線的深度及廣度，而進入車用喇叭領域，已成功導入TS16949（等同ISO9001及汽車工業特定要求）之認證多年，並於2018年Q4取得中國一線本土汽車品牌合格供應商資格，預計自2019年起會有明顯成長。
- (3) 大陸的工資成本上漲及勞工短缺，加上研發、技術人才質與量不足以及勞動合同法的執行都造成公司人事成本上揚。再者，外匯平衡核銷及海關關稅務的監管力道加大，相關稅費成本的調升，都是本業經營以外不可預期的營運成本增加。
- (4) 配合中國大陸的環保法規，嚴控廢氣、廢水排放、使用環保材料生產均影響材料成本及經營費用。

3. 公司受到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美中貿易戰已由關稅延伸到智財、制度與公平競爭層面，本公司需提防中國的黑天鵝、灰犀牛的不利事件，另外架構中國以外的第二生產基地，已經是毫無懸念、無關關稅的比較利益取捨，做為公司未來的因應對策。公司正面對海內外詭譎多變的影響，無論是

- (1) 2018 年，美國一國獨醒眾國憔悴，美國景氣及消費力道皆令人驚艷，帶動經濟成長，但美中貿易戰關稅影響項目，尚未涵蓋到本公司產品，但預計 2019 年將不可避免。
- (2) 中國政經環境惡化，受到貿易戰陰影籠罩，全球資金回流美國，人民幣有短中長期皆看貶值的壓力。有中國以外的第二生產基地，是接單資格的最低門檻，架構全球跨國佈局，分散式供應鏈，考驗產銷合理配置的智慧。
- (3) 少量多樣，產品週期短，消費者喜新厭舊快，產品技術及功能更新換代日新月異。
- (4) 傳統產品產能過剩，新應用產品異業跨界競爭激烈。

以上全球政經局勢，山雨欲來，沒有僥倖，只有面對。公司將繼續秉持”不改變、就落伍”的教訓；在2018年轉型質變優化的基礎上，責任更艱鉅、挑戰更多元，克服目前及未來市場及產業帶來的困難及變化，努力開拓有潛力的新應用、新技術及新客戶，以差異化取代價格競爭，爭取更好的經營效益。

劉政林

董事長



貳、公司概況

一、設立日期：西元 2011 年 2 月 1 日

二、公司及集團簡介：

(一)公司及集團簡介

Eastech Holding Limited(原公司英文名稱為 Eastern Technologies Holding Limited)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因本公司旗下營運主體公司分別在香港及中國大陸，雖已設立並營運近卅年，受限於上述地區註冊之企業無法直接來台上市，故藉由組織重組在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Eastern Asia Technology (HK) Limited)之上層投資架構，於 2011 年 2 月在開曼群島另設本控股公司，以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關於海外公司來台申請股票第一上市之規定。

為掌握高級揚聲器發展契機，2014 年 4 月本公司收購丹麥知名頂級單體喇叭廠 Scan-Speak A/S，準備跨入頂級揚聲器暨汽車喇叭的領域；此外，為因應揚聲器系統與 3C 電子產品緊密結合之產業發展趨勢並擴大集團業務規模，本公司於 2015 年 1 月收購影音電子及音響 OEM 製造商-東雅電子，跨入音響領域，在聲學產業佈局更完整。並成為全球少數同時擁有水平整合的設計利基及垂直整合的生產利基的聲學業者。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主要為揚聲器系統及耳機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高階/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系統架構/新產品概念/創新產品及聲學技術之研發。

2019 年 1 月設立越南子公司，建立第二海外生產基地，及早因應美中貿易戰的衝擊，並積極作為優化產品組合及跨國生產配置的備援基地。

(二)集團架構：請詳本年報第 196 頁

(三)風險事項分析：請詳本年報第 191~195 頁

三、公司及集團沿革

日期	重要記事
1971 年	東科控股前身-台灣東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起成立。
1972 年	與日本人共同合資，並取得日本技術支援，生產喇叭箱外銷日本。
1977 年	成為揚聲器產品專業代工廠，專為國際知名品牌代工生產，且產品內容從音箱擴展為揚聲器系統。
1983 年	發展為國內揚聲器產品之領導廠商，並成立設計研發中心，致力於提升產品品質及研發設計能力。
1986 年	開始直接外銷接國際品牌大廠訂單。
1988 年	東亞香港於香港成立，從事揚聲器系統製品的貿易、製造及投資。
1989 年	將生產工廠移往馬來西亞、中國大陸之惠州及深圳。
1990 年	進行垂直整合，跨足生產喇叭單體。
1991 年	整合資源以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為營運中心，並成立集團工程技術中心(GEC)，提供生產及行銷單位各項技術支援。

日期	重要記事
1995 年	惠陽東亞設立，主要從事揚聲器及其零件的生產。 惠陽東弘設立，專門從事喇叭單體的製造。
1996 年	惠陽廠第一期工程興建完成，設立喇叭單體組裝部門，並將馬來西亞部分產能移轉至惠陽廠生產。
1997 年	成立塑膠部門，並成功研發家庭劇院音響系統、杜比虛擬環繞音效系統。
1998 年	將深圳揚聲器系統生產作業移至惠陽廠，惠陽廠成為世界少數能將揚聲器系統於工廠內一貫化生產完成之工廠。
2002 年	集團導入 ERP(SAP)系統，提升管理效能。 惠陽東美音響製品有限公司設立，主要生產各項揚聲器產品。
2003 年	中國廣東省惠陽市財政部門，頒發外國投資公司最佳財務報告給惠陽東亞和惠陽東弘。 1 月參加拉斯維加斯消費性電子展並獲得創新設計及工程獎：平面家庭劇院揚聲器系統、Notebook 用平面型揚聲器系統、平面喇叭系統。
2008 年	耳機事業部成立，惠陽東美開始生產耳機產品。
2011 年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設立。 完成集團組織架構重組。 完成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2012 年	本公司於 2012 年 11 月 5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票計 6,75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67,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607,500 仟元。
2013 年	惠陽東亞電子製品有限公司及惠陽東美音響製品有限公司通過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設立深圳型色方格貿易有限公司，從事耳機零售業務。
2014 年	設立高級揚聲器事業部及收購丹麥知名頂級單體喇叭廠 Scan-Speak A/S，預備跨入頂級揚聲器暨汽車喇叭的領域。
2015 年	1 月收購影音電子及音響 OEM 製造商東雅電子，跨入影音電子及音響設備製造代工領域。 6 月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增資新股上市股數 252 仟股，增資後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610,020 仟元。 9 月車用揚聲器的生產線建置完成，並開始導入 ISO/TS16949 認證。 10 月本公司首度實施庫藏股。 11 月車用揚聲器正式出貨，本公司跨入車用揚聲器產品的新領域。
2016 年	8 月車用揚聲器，取得符合零瑕疵的供應鏈品質管理標準 ISO/TS16949 認證。
2017 年	1 月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增資新股上市股數 5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615,020 仟元。 6 月訴求商標商譽和公司名稱一致化，本公司英文名稱更改為「Eastech Holding Limited」。 10 月設立 Eastech Electronics (SG) Pte. Ltd.，從事系統架構／新產品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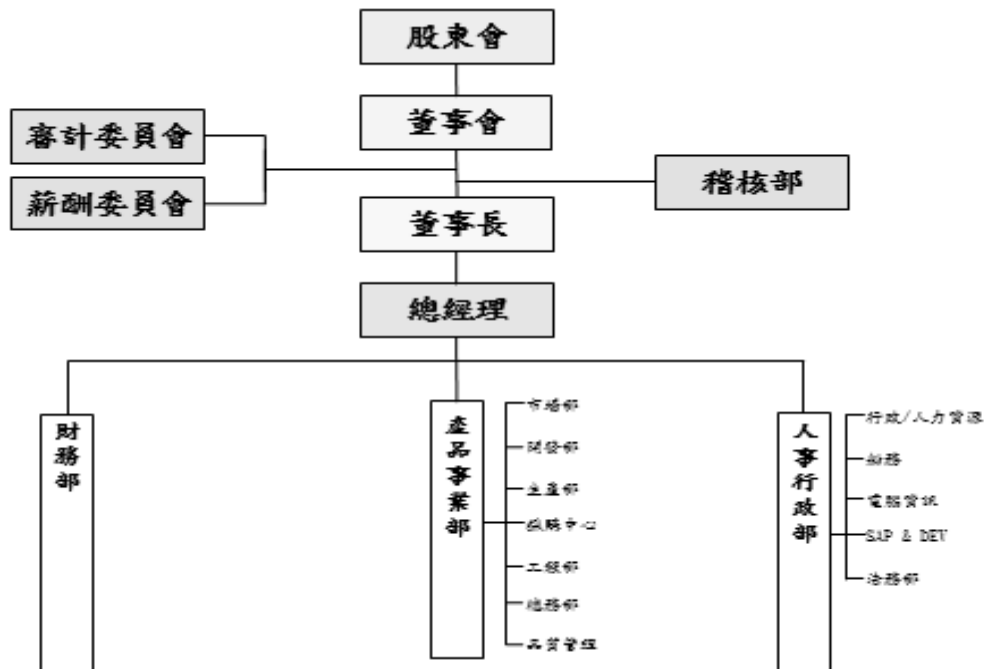
日期	重要記事
	念／創新產品及聲學技術之研發。 12 月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增資新股上市股數 5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619,860 仟元。
2018 年	10 月，成為中國一線本土汽車品牌廠商之車用喇叭供應商。 為中國品牌智能音箱組裝代工，達成集團單一產品供單一品牌出貨數量之最的公司里程碑。
2019 年	1 月，於北越海陽省設立越南孫公司 Eastech (VN) Company Limited.，從事單體喇叭、藍牙揚聲器及耳機之生產、組裝及銷售。

參、公司治理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2018年12月31日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
董事會	對股東會負責，執行股東會決議，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經營計劃及投資方案。
董事長	對公司經營業務做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並任命主要經理人對業務之執行推展。
審計委員會	代表董事會監督財務報告之過程及內部控制，以保證財務報告的可信度，和公司各項活動的合規性。
薪酬委員會	代表董事會監督公司經營團隊支薪以及員工配股等合理性，將有助於協助公司把所有權與經營權獨立
稽核部	依據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定期或不定期執行查核工作，並提出稽核報告及改善方針。
總經理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一切事務。
產品事業部	智慧音箱、藍牙音箱等電子揚聲器系統、耳機及喇叭單體等產品行銷、生產、採購、開發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財務部	掌理公司資金調度、財務管理及會計帳務之工作、股務、投資公關。
人事行政部	掌理有關人事行政、法務、電腦資訊。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本公司並未設置監察人)

2019年4月12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劉政林	男	2017.6.8	3年	2011.3.24	1,500,400	2.44	1,500,400	2.44	0	0	0	0	美國南加大電機碩士及MBA 美國IBM資深工程師 美國全錄(Xerox)資深工程幕僚	其他公司：(註1)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白錦蒼	男	2017.6.8	3年	2011.3.24	335,000	0.54	325,000	0.53	0	0	0	0	香港國際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 工商管理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東益	男	2017.6.8	3年	2011.12.15	50,000	0.08	723,000	1.17	0	0	0	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MBA財管碩士 美國賓州執行副總裁	惠陽東威電子製品有限公司董事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Scan-Speak A/S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指派郭境林行使董事職務)		2017.6.8	3年	2014.4.30	453,000	0.74	453,000	0.74	0	0	0	0	不適用	本公司：無 翰廷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香港	郭境林	男	-	-	-	1,512,000	2.46	1,512,000	2.46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大學財管碩士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註2)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蕭峯雄(註3)	男	2017.6.8	3年	2011.8.12	0	0	0	0	0	0	0	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經濟學博士 美國耶魯大學經濟學碩士 國立中央大學農業經濟研究所 碩士 淡江商學院院長 行政院經建會副主委	本公司：無 淡江大學教授 其他公司：(註3)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張三祝	男	2017.6.8	3年	2011.3.24	0	0	0	0	0	0	0	0	美國南加大電機工程碩士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處處長、主任 大同大學電機系講師及人事室主任	本公司：無 大同大學人事室主任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科宏	男	2017.6.8	3年	2011.3.24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先鼎科技分公司財務協理 洲盛科技分公司財務協理 普誠科技分公司財務協理	本公司：無 晶采光電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晶發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1：東雅電子(股)公司、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東弘電子(惠陽)有限公司、惠陽東亞電子製品有限公司、惠陽東美音響製品有限公司、Scan-Speak A/S、深圳型色方格貿易有限公司、Eastech Electronics (SG) Pre. Ltd.等公司之董事。

註2：KWF (Thailand) Limited、Life Orient Co., Ltd.、AE Technology Co., Ltd.、Praise & Grace (HK) Limited、Tyon Industrial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strong Properties Limited、Angkor Capital Limited、Loopin Company Limited、Popup Solution Company Limited、Getlinks Inc.、ShopSnap Company Limited、Gyde Company Limited、Aera VC Limited及K-Ventures GL (Cayman) Limited 等公司之董事、Hifi Orient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副董事總經理。

註3：華義國際數位娛樂(股)公司及中環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中華城(股)公司監察人。

2.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19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99.98%)
	陳○崧(0.0053%)
	李○莉(0.0034%)
	彭○宗(0.0024%)
	蔡○憲(0.0018%)
	汪○瑜(0.0014%)
	程○智(0.0009%)
	林○祺(0.0007%)
	呂○邦(0.0007%)
	范○豪(0.0004%)
	蔡○綺(0.0003%)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19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3.董事、監察人及其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劉政林			✓					✓	✓		✓	✓	✓	✓	0
白錦蒼			✓				✓	✓	✓		✓	✓	✓	✓	0
張東益			✓				✓	✓	✓		✓	✓	✓	✓	0
郭境林			✓				✓	✓			✓	✓	✓		0
張三祝	✓		✓		✓	✓	✓	✓	✓	✓	✓	✓	✓	✓	0
陳科宏			✓		✓	✓	✓	✓	✓	✓	✓	✓	✓	✓	0
蕭峯雄	✓		✓		✓	✓	✓	✓	✓	✓	✓	✓	✓	✓	2

註：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9年4月1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白錦蒼	男	2011.3.24 (註1)	325,000	0.53%	0	0	0	香港國際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 東科控股(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朱銘忠	男	1999.12.1 (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日本駒澤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池泰安	男	2017.9.1 (註3)	3,000	0.0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碩士 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惠陽東亞電子製品有限公司董事 惠陽東美音響製品有限公司董事 東弘電子(惠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柏照	男	2011.12.1	52,000	0.08%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國貿系學士 東科控股(股)公司公關副總經理兼發言人	無	無	無
財務長	香港	林佩敏	女	2011.3.24 (註1)	8,000	0.01%	0	0	0	香港中文大學財務碩士 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東亞科技集團財務部資深經理。Arthur Andersen CPA 審計會計師 東科控股(股)公司財務長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深圳型色方格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稽核長	香港	鄧啟德	男	2011.3.24 (註1)	4,000	0.01%	0	0	0	澳洲麥克里大學應用財務碩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東亞科技集團稽核長 Schick International Ltd、香港永隆銀行內部稽核主管 東科控股(股)公司稽核長	無	無	無

註1：東科控股係於2011年2月1日成立，上述人員原服務於東亞科技集團，2011年3月24日就任東科控股職務。

註2：已於2019.03.01辭任。

註3：於2017.9.1進入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服務。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2018)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白錦蒼																
董事	張東益																
董事	郭境林																
獨立董事	張三祝	-	-	5,886 (註1)	5,886 (註1)	275	275	-	-	11,928	-	239	-	5,037 (註2)	-	9.43%	
獨立董事	陳科宏																
獨立董事	蕭峯雄																
董事長	劉政林	-	-	981 (註1)	981 (註1)	50	50	-	-	8,996	-	-	-	-	0.42%	4.05%	

註1：依本公司章程，2018年度董事酬勞已於2019年2月22日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註2：依本公司章程，2018年度員工酬勞已於2019年2月22日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劉政林 白錦蒼 張東益 郭境林 張三祝 陳科宏 蕭峯雄	劉政林 白錦蒼 張東益 郭境林 張三祝 陳科宏 蕭峯雄	劉政林 白錦蒼 張東益 郭境林 張三祝 陳科宏 蕭峯雄	郭境林 張三祝 陳科宏 蕭峯雄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劉政林 張東益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白錦蒼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 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並未設置監察人，故不適用。

(3)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1)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管理職)	劉政林	-	24,449	-	445	-	2,806	-	-	6,059	-	-	13.63%	無
總經理	白錦蒼													
副總經理	朱銘忠													
副總經理	池泰安													
副總經理	張柏照													

註 1：依本公司章程，2018 年度員工酬勞已於 2019 年 2 月 22 日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董事長、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池泰安、張柏照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劉政林、朱銘忠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白錦蒼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 計	0 人	5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白錦蒼	-	6,965	6,965	2.81%
	副總經理	朱銘忠(註2)				
	副總經理	池泰安(註3)				
	副總經理	張柏照				
	財務長	林佩敏				
	稽核長	鄧啟德				

註1：依本公司章程，2018年度員工酬勞已於2019年2月22日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註2：已於2019.03.01辭任。

註3：於2017.09.01進入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服務。

2.本公司及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率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合併總淨利比率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金額	占稅後純益%	金額	占稅後純益%	金額	占稅後純益%	金額	占稅後純益%
董事（董事酬金）	3,599	2.88%	3,599	2.88%	7,192	2.90%	7,192	2.90%
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0.00%	28,322	22.67%	-	0.00%	33,759	13.63%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①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 117 條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高於 2%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

②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依據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係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並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2018 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3 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劉政林	13	0	100	係於 2017 年 6 月 8 日 選任
董事	白錦蒼	13	0	100	
董事	張東益	13	0	100	
董事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境林	11	2	85	
獨立董事	蕭峯雄	13	0	100	
獨立董事	張三祝	13	0	100	
獨立董事	陳科宏	13	0	100	

2.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①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②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3 所 列事項	獨董持反 對或保留 意見
第四屆 第五次 2018 年 2 月 23 日	1.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 交 法 §14-3 所 列事項	獨董持反 對或保留 意見
第四屆 第六次 2018 年 4 月 24 日	1.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九次 2018 年 8 月 8 日	1.本公司為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是	否
	2.本公司為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次 2018 年 8 月 30 日	1.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是	否
	2.本公司為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修正案	是	否
	3.本公司為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修正案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一次 2018 年 9 月 28 日	1.本公司發行 107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本案因白董事錦蒼先生兼任總經理、張董事東益先生兼任子公司執行副總，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應表決人數只有 5 位，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二次 2018 年 11 月 8 日	1.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 交 法 §14-3 所 列事項	獨董持反 對或保留 意見
第四屆 第十三次 2018 年 12 月 14 日	1.擬投資越南新設公司	是	否
	2.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生產循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銷售及收款循環』、『採購付款循環』、『薪工循環』、『核決權限表』，新增『惠陽東威研發循環』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四次 2019 年 2 月 22 日	1.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一次臨時會 2019 年 3 月 6 日	1.呈請核准預售遠期外匯操作，授權總金額不超過美金 1,400 萬元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五次 2019 年 4 月 26 日	1.擬修訂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是	否
	2.擬修訂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	是	否
	3.擬修訂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	是	否
	4.本公司為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是	否
	5.本公司為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是	否
	6.本公司為 Eastech (VN) Company Limited.背書保證案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 交 法 §14-3 所 列事項	獨董持反 對或保留 意見
第四屆 第十六次 2019 年 5 月 9 日	1.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白錦蒼、張東益

議案內容：

2018 年 9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發行 107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案因白董事錦蒼先生兼任總經理、張董事東益先生兼任子公司執行副總，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於 2011 年 3 月 30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且為提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稽核人員將定期提交稽核報告與獨立董事；本公司亦落實主管機關的要求，於 2011 年 9 月 28 日依規範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全數由獨立董事所組成。

本公司章程已修訂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注重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於每次董事會召開後，即時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辦理公告，並公告董事、獨立董事進修，出席董事會及酬勞等資訊。

為使董事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並將其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等重要內容，提報董事會。業於2018年11月8日董事會已提報續保全體董事責任險。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自 2011 年 3 月 30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執行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財務報表
- 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政策與程序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法規遵循
-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評量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西元 2018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包、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公司稽核部門與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參考 2013 年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發佈之內部控制制度-內控控制的整合性架構(Internal Control – Integrated Framework)，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最近年度(2018 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開會 11 次，各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獨立董事	陳科宏	11	0	100	係於 2017 年 6 月 8 日 選任
獨立董事	蕭峯雄	11	0	100	
獨立董事	張三祝	11	0	100	

2.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①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②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 董事 2/3 以上同 意之議決事項
第四屆 第五次 2018 年 2 月 23 日	1.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	是	否
	2.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是	否
	3.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24 條規定，擬同意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18 年 2 月 23 日)： 第 1 項議案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第 2 項議案決議結果： 修訂計算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各佔之百分比數，取至小數點以下二位。並以修訂後之百分比數，提請第四屆第五次董事會討論。 106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港幣 896 仟元（折合新台幣 3,486 仟元）及董事酬勞港幣 875 仟元（折合新台幣 3,401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2.03% 及 1.98%估列。 第 3 項議案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六次 2018 年 4 月 24 日	1.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18 年 4 月 24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九次 2018 年 8 月 8 日	1.本公司 107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是	否
	2.本公司為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是	否
	3.本公司為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18 年 8 月 8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 董事 2/3 以上同 意之議決事項
第四屆 第十次 2018 年 8 月 30 日	1.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是	否
	2.本公司為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修正案	是	否
	3.本公司為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修正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18 年 8 月 30 日)： 第 1 項議案決議結果：薪酬委員會建議請公司於會議後說明公允價值試算報告之『預期股利率』假設基礎，並於次期會議報告。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薪酬委員會建議後，並無其他異議後照案通過。 第 2 及第 3 項議案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二次 2018 年 11 月 8 日	1.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18 年 11 月 8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三次 2018 年 12 月 14 日	1.擬投資越南新設公司	是	否
	2.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生產循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銷售及收款循環』、『採購付款循環』、『薪工循環』、『核決權限表』，新增『惠陽東威研發循環』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18 年 12 月 14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四次 2019 年 2 月 22 日	1.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	是	否
	2.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是	否
	3.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24 條規定，擬同意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19 年 2 月 22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 董事 2/3 以上同 意之議決事項
第四屆 第一次臨時董事會 2019 年 3 月 6 日	1.呈請核准預售遠期外匯操作， 授權總金額不超過美金 1,400 萬 元。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19 年 3 月 6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無 異議，並表示：希望往後公司針對公司外匯避險，在年初第一次董 事會作整體規劃及評估報告後，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五次 2019 年 4 月 26 日	1.擬修訂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 資產處理程序』	是	否
	2.擬修訂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作 業管理辦法』	是	否
	3.擬修訂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 人作業辦法』	是	否
	4.本公司為東亞科技(香港)有限 公司背書保證案	是	否
	5.本公司為東雅電子(香港)股份 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是	否
	6. 本 公 司 為 Eastech (VN) Company Limited.背書保證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19 年 4 月 26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十六次 2019 年 5 月 9 日	1.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19 年 5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①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方式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審計委員會議中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並與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溝通說明，針對本公司及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

②歷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2018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2018 年 2 月 23 日 審計委員會/董事會	1. 2017 年度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彙總報告 2. 201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2017/10/28 ~ 2018/1/3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2018 年 5 月 9 日 審計委員會/董事會	2018/2/1 ~ 2018/4/27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2018 年 8 月 8 日 審計委員會/董事會	2018/4/28 ~ 2018/7/27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2018 年 11 月 8 日 審計委員會/董事會	2018/7/28 ~ 2018/10/30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2018 年 12 月 14 日 審計委員會/董事會	本公司 2019 年度稽核計劃	無異議

③歷次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2018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2018 年 2 月 23 日 審計委員會	簽證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向審計委員溝通說明須在 2018 年第 1 季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簡稱 IFRS 16，將於 2019 年初開始適用）背景說明及可能影響之初步評估。	業經 2018 年 5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過第 1 季合併財報及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已於 2018 年 5 月 11 日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2018 年 12 月 14 日 座談	簽證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說明本公司 2018 年度合併財報查核事項；包括審計委員會職責、Our audit plan and strategy、辨認集團顯著風險(Significant risk)、關鍵查核事項 (KAM)、繼續經營假設之評估、與審計委員會其他溝通事項、查核時程等相關事項。	業經 2019 年 2 月 22 日審計委員會過年度合併財報及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已於 2019 年 2 月 22 日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是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是	(一)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處理股務事宜，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電子郵件信箱(ir@eastech.com)，專責且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事項等相關問題，涉及法律事項則由法務部門協助處理。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是	(二) 本公司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均依法按月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是	(三)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公司間交易作業辦法」，與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有明確規範，已達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是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是	是	(一)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章程已訂定董事選舉採用候選人提名制，以確保董事成員多元性及獨立性。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及執行情形(請參考年報35頁註一)。 本公司具有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29%，獨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董事占比為43%，3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8年，1位董事年 齡70歲以上，2位在60-69歲，3位在50-59歲，1位在50歲以下 。6位董事國籍為中華民國，1位董事國籍為香港。 本公司設置 7 席董事，一生浸淫於聲學產業數十年的董事 劉政林先生，創立並經營至今的聲學企業版圖，長於學畫 企業發展規劃及策略化未來發展方向，佐以總經理身兼董 事的白錦蒼先生，生產及品質管理見長、技術本位，每一 項產品都如數家珍，無役不與；財務長領域出身長於財務 規劃及具多家上市櫃公司企業經營能力的董事張東益先生 ；以上 3 位董事構成公司經營鐵三角，另具香港籍董事郭 境林先生雖不參與集團日常內部管理，本身於香港、泰國 經營事業多年，長於經營管理能力及具多角化國際觀，能 提供董事會非同質化的異地/業思維；三位獨立董事中：具” 官””學”背景，曾擔任經建會副主委的蕭峯雄先生，具國外 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曾擔任淡江大學商學院院長及至今的榮 譽教授，上櫃公司財務長的陳科宏獨立董事，則具財務長 視野，能提供財務預警並擔任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的適法 合宜等專業諮詢；張三祝獨立董事長於人力資源專長，有 大型上市集團及大學人力資源主管經歷，除擔任本公司薪 酬委員會主任委員並促成與相關大學之產學合作，教學相 長；7 位董事多元互補對公司未來發展助益良多。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 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是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否	本公司經2019年4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副總經理張柏照先生擔任(兼)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張柏照副總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或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20年以上，公司治理人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即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法規，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業務推展情形如下： 1.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2)協助安排相關會議、談會計師、獨立董事、稽核財會主管溝通，以落實內稽內控制度，溝通會議紀錄請參閱年報27~28頁。 (3)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辦理至少6學分進修課程。 2.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1)確認公司股東會或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規。 (2)協助並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 (3)會後負責檢視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佈事宜，確保重大訊息及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3.擬定董事會議程於會議7天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內容如需利益迴避之情形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20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與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登記。 5.評估購買合宜的『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https://easotech.com)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包括員工專區、客戶專區、投資人專區、合作夥伴(供應商)等，並針對各類別利害關係人設置溝通窗口及聯絡信箱，妥善回應各類別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委任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一)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網址： https://easotech.com)，並陸續更新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二)本公司中文、英文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由發言人統籌處理對外發言等事宜。 本公司法人說明會之簡報及影音資料，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提供股東及投資人查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	是		1. 員工權益： 除遵循相關法規外，本公司並制定「員工手冊」規範員工與公司間之權益及義務，若有逾越情事將由各部門主管召開會議討論之。員工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可透過意見箱及正當管道直接反應個人意見。 2. 僱員關懷： 人力資源為本公司的最大資產，為讓員工能有舒適愉快的工作環境，使其心無旁騖的為公司奮發向上，促進本公司人力資源之良性發展。 (1)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員工定期辦理各項福利措施，並依當地法令為員工投保、人性化管理之升遷制度與轉職制度、舉辦娛樂活動、工廠員工子女就讀秀德中英文幼稚園學費補助、工廠員工餐廳提供員工營養衛生的飲食照顧。 (2)公司各項員工進修、訓練： 新進人員於報到當天需由人事單位對其簡介說明，內容包括各項人事規則及福利制度。職前訓練的內容著重幫助新人早日熟悉工作環境並及早進入狀況。 為透過有計劃的教育訓練，使全體員工能在工作上發揮所長。公司不定期統一辦理或由單位個別辦理，參加國內外訓練機構所舉辦之教育訓練課程。 (3)退休制度：依當地勞基法實施。 3. 投資者關係： 公司每年召開股東會，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機會及提案時間；舉行法人說明會，給予投資人及分析師與公司經營團隊雙向溝通機會；公司發言人專責建立公司與投資者之雙向溝通管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即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4.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以誠信經營為原則，並著重供應商供貨來源的穩定性與品質，於採購前審慎評估並依相關作業規定辦理，雙方依契約履行責任與義務；對於協力廠商有技術上之障礙，亦於必要時提供廠商相關之技術協助，與供應商均能維持良好穩定的合作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本公司網站(https://easotech.com)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包括員工專區、客戶專區、投資人專區、合作夥伴(供應商)等，並針對各類別利害關係人設置聯絡窗口，並妥善溝通回應各類別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議題。 6. 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法令規範進修證券法規研習等課程，以增進董事專業技能，並強化公司治理之執行。本公司董事進修之情形詳見第49頁。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建構風險管理机制，透過定期與不定期之風險辨識作業，以利及時辨識、回應、報告及監督影響現行及未來營運之重大風險，並增加員工風險意識，以確保公司永續經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8. 客戶政策執行情形：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理念，重視客戶權益，提供優質的服務，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2018年度本公司已為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險，保險期間為2018/11/20～2019/11/20，並將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提報2018年11月8日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也已 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	是		本公司積極提升公司治理績效，2018年度已完成改善重要項目為： 1. 增加揭露公司治理單位運作情形 2. 增加揭露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實施情形 3. 增加揭露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4. 增加揭露誠信經營教育訓練	尚無重大差異						
註一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及執行情形										
多元化核心 項目	國籍	營運判斷 能力	會計及 財務分析 能力	經營管 理能力	危機處理 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觀	領導能 力	決策能力	法律
董事姓名										
劉政林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白錦蒼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郭境林	香港	V	V	V	V	V	V	V	V	
張東益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蕭峯雄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張三祝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陳科宏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一)評估內容(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訂定)：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1)於 2018.10.03 接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函文，因該事務所內部調整從 2018 年第四季起，簽證會計師由鄭得蓁會計師及劉書琳會計師更換為施錦川會計師及劉書琳會計師。 (2)施錦川、劉書琳會計師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是	是 是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是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5.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是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是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是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是	是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是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是	是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是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者不得簽證。	是	是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是

(二)工作表現及計畫

- 一、如期完成本公司 2018 年度合併財簽作業。
- 二、不定期提供本公司財務、稅務諮詢服務。

(三)評估結果

施錦川、劉書琳等 2 位會計師與本公司具獨立性，對於提供本公司各項財務、稅務諮詢及簽證，尚稱及時、允當。

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一)評估內容(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訂定)：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鄭得綦會計師從 2018 年第一季起簽證，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是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是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5.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是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是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是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是	是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是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是	是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是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者不得簽證。	是	是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是

(二)工作表現及計畫

- 一、如期完成本公司 2018 年前三季合併財簽作業。
- 二、不定期提供本公司財務、稅務諮詢服務。

(三)評估結果

鄭得綦會計師與本公司具獨立性，對於提供本公司各項財務、稅務諮詢，尚稱及時、允當。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 所需相關 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考 試及格證 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需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張三祝	V			V	V	V	V	V	V	V	V	0	
獨立董事	蕭峯雄	V			V	V	V	V	V	V	V	V	2	
獨立董事	陳科宏			V	V	V	V	V	V	V	V	V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 建立董事績效評估及董事與經理人薪酬之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並定期檢視之；
- 定期評估及建議董事與經理人薪酬；及
- 上市法令所要求之其他事項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

(2) 本屆委員任期：106年6月8日至109年6月7日，最近年度(201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8次，各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召集人	張三祝	8	0	100	
委員	蕭峯雄	8	0	100	
委員	陳科宏	8	0	100	

(3)其他應記載事項：

①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②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 第三次 2018年2月23日	1.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四次 2018年4月24日	1.討論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107年度調薪計劃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五次 2018年8月30日	1.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建議請公司於會議後說明公允價值試算報告之『預期股利率』假設基礎，並於次期會議報告。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六次 2018年9月28日	1.本公司發行107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七次 2018年12月14日	1.107年度獎金發放原則及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金額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八次 2019年2月22日	1.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九次 2019年4月26日	1.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2.公司治理主管人事任命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十次 2019年5月9日	1.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是		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已於日常營運活動中落實社會責任制度之執行。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未來本公司亦會視情況訂立相關政策。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是		(二) 本公司定期為員工舉辦推動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是		(三)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著對企業負責、對各營業所在地負責及對社會負責的態度，在教育及環保上皆不遺餘力。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未來亦視需要設置。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是		(四)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15%提撥員工酬勞。 本公司訂有『員工手冊』與『績效考核管理制度』明確記載獎勵與懲戒項目，並依據公司經營績效及相關制度定期進行個人績效考核以作為調薪、獎金發放及晉升之參考依據，未來將加強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一) 本公司致力環境保護遵守國際法規要求，如RoHS、WEEE、HF等；導入綠色供應鏈管理，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的材料；致力提升各項資源的利用效率，遵守3R(減少使用、重覆使用、循環使用)原則，成功利用可回收的木屑，用特殊的鑄造工藝製造音箱殼體。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二) 本公司生產工廠位於中國大陸，遵守當地國家及地區有關環境、安全和健康的法律、法規及其他有關規定，並按照品牌客戶的有關規定完善環境、安全和健康管理。在環境工程方面，本公司逐步完善環保設施，按環保標準新建固體廢物回收房，分類存放；對排污管道進行改善，保障污水進入污水池處理，達標排放。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是		(三) 本公司為降低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以下措施： 1. 本公司台灣區辦公室照明設備，以LED照明燈取代傳統日光燈。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建立多方視訊會議設備，減少員工出差頻率。 3. 工廠內備有員工宿舍，並有交通車統一接送員工上下班，減少員工通勤所產生之油耗及廢氣排放。 4. 各廠區致力於綠化環境，除在作業上節能減碳外，綠化廠區，為地球盡一份心力。 5. 各廠區進行照明改善及空壓機系統節能，以達到減少碳排放及溫室氣體減量的環保政策。	尚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		(一) 本公司依所在地主管機關各項勞動相關法規執行，以確保員工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是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是		尚無重大差異

摘要說明

(二) 本公司設有電子信箱及員工意見箱作為員工各項申訴及提供建議之管道，由專責單位處理，並將處理進度或結果回覆員工。為保障員工權益及溝通管道之暢通，本公司亦於員工專區，並設置專人妥適處理員工申訴。

(三) 本公司定期測試保養消防安全設備且設置門禁安全以加強工作環境之安全防護，另訂定「員工健康管理程序」且定期舉辦消防演習及員工健康檢查等，以強化員工對於安全與健康的認知。具體的執行工作內容如下：

- (1) 2018年工廠推動環境保護及安全生產，更新改造木工車間粉塵防爆改造工程、塑膠水處理工程等共花費新台幣約1,089萬元。
- (2) 與廠區所在地醫療院所合作，提供員工年度健康檢查、心理諮詢及緊急醫療處置。廠區內配置急救設備。
- (3) 每年冬季、夏季兩次消防防災演習。2018年舉辦消防及安全衛生培訓人數合計達到了10,201人以上。
- (4) 每年至少一次作業環境檢測。2018年度工傷事故(不含交通意外事故)統計結果，工傷的次數與去年度相比有降低的趨勢。
- (5) 每年辦理員工健康體檢，強化自我健康管理及預防疾病。希望能針對員工的身體健康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 (6) 定期召集相關人員辦理急救CPR等訓練，培養具備初步急救之能力。
- (7) 常態性辦理推廣勞工安全衛生教育。

(四) 本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機制，包含定期發布季刊，藉以建立員工溝通之管道及傳達重要營運訊息予所有員工。每年舉辦高層主管會議，檢討當年度營運結果並共同訂定下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年度營運目標；各廠區則不定期召開主管會議，以層層推進之方式將公司年度經營目標傳達予員工。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五) 本公司結合公司未來發展策略與目標，依各職能設計不同職涯發展課程。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六) 本公司已建立新客戶之處理程序、客戶資料處理流程等，保持與客戶之間的聯繫管道暢通並接受客戶的稽查。針對客戶抱怨事件，妥善判斷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並定期評估客戶之滿意度，確保對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在保護客戶智慧財產權上，除品牌客戶規範之保密協議外，本公司亦定期對相關研發人員嚴格告誡並宣導資料保密之重要性。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是		(七)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本公司車用揚聲器，已於 2016 年 8 月取得符合零瑕疵的供應鏈品質管理標準 ISO/TS16949 認證。通過認證，確定公司由業務接單，產品開發、生產管理、質量體系以至財務管理等整個營運流程都能符合車用揚聲器供應商的嚴格要求。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是		(八) 本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前，會執行供應商評鑑作業。 我們與品牌客戶及材料供應商密切合作，從材料開發，產品製造、包裝與運送，確實把守每一道檢查關卡，使產品安全性符合國際標準。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	是		(九) 本公司要求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之誠信經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營政策，以求最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最好的服務；若供應商涉及違反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相關要求，本公司亦將終止業務往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一) 本公司網站建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環境保護、教育資助及社會公益等相關資訊，並將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揭露於年報或公開說明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境保護：			
● 本公司遵守 3R (減少使用、重複使用、循環使用) 原則，善盡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成功利用可回收的木屑，用特殊的鑄造工藝製造音箱殼體。			
● 產品的開發上，本公司亦積極配合歐盟、美國等各國之環保政策開發出符合綠色環保之產品，讓本公司成為國際大廠之綠色合作夥伴。			
● 2018年工廠推動環境保護及安全生產，更新改造木工車間粉塵防爆改造工程、塑膠部生產廢氣處理工程、木工車間生產廢水處理工程等共花費新台幣約1,089萬元。			
(二)社會參與：			
Eastech 長跑隊每年都會身體力行參與慈善賽事，有錢出錢，有力出力，並支持不同地區長跑活動，以推動公司健康跑步文化。2018 年參與主要賽事有：			
2018 年 1 月 21 日派出多名代表參加『2018 香港渣打馬拉松』；			
2018年12月 9日派出兩名代表參加『2018臺北馬拉松』；			
2018 年 12 月 30 日派出代表參加『香港助苗跑山賽 NOVA Trail Race 2018』，這項活動係為香港中國婦女會中學 NOVA 擴建計劃籌措經費及捐助慈善機構保良局。			
(三)教育資助：			
子公司董事個人於2004年10月在惠陽新墟創建了秀德中英文幼稚園，2011 年 3 月被評為惠州市一級幼稚園，2018年被評為惠陽四間優秀幼稚園之一，為本公司員工子女及周邊社區兒童提供優質的教育平台。本公司員工子女就讀可享有學費補助以及人力物力支援，此為本公司員工福利政策的一部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公益			
東科集團在追求企業茁壯的同時，對社會回饋不遺餘力而作不定期捐款與特定社福團體，贊助社會公益。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為善盡環境保護及照顧同仁安全健康之企業責任，且對於污染防治管理之需求及環保社會責任之職責，本公司已於2010年9月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於2017年11月換證改版認證。			
本公司於2010年7月取得ISO9001品質管理體系認證，於2016年7月換證改版認證。			
本公司車用揚聲器，於2016年8月取得符合零瑕疵的供應鏈品質管理標準ISO/TS16949認證。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已發函給各供應商，使其供應商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而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亦積極落實誠信守則，並適時就有關自身利益之事項予以迴避。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是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禁止不誠信行為，「道德行為準則」中亦規定避免圖私利、公平交易、法令遵循、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等，若有違反則依相關規定予以懲處。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是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等防範方案及其處理程序，亦規範政治獻金、慈善捐贈或贊助之處裡程序。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是		(一) 本公司商業往來前，會充分了解往來對象的誠信經營狀況，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記錄的對象往來；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內容包含將遵守誠信經營政策。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是		(二) 本公司人事行政部為推動公司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已明訂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已建置申訴管道，受理可能違反法律或從業道德之案件。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是		(四) 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五) 本公司2018年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資訊與法務保密大作戰、BIG Data在舞弊防治上的運用、「員工舞弊」之法律責任與舞弊鑑識作法探討及Corporate Con等相關課程）合計208人、327人時。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		(一) 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訂明檢舉及獎勵制度，建立申訴管道及聯絡信箱，為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進行申訴及檢舉管道，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二) 本公司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並將檢舉受理、調查過程及調查結果製作紀錄予以保存。如確認有違規之情事，立即作成報告向管理階層報告，並視情節輕重進行議處。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三) 公司對於檢舉人的個人資料，將予以保密，並依法採取適當保護措施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是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已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網址 https://eastech.com)。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遵循之，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已發函給各供應商，已表示公司誠信經營決心。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已規範董事對董事會所提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三)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相關規章等，請至本公司網站 <https://eastech.com> 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 1.本公司訂有「公開資訊申報作業控制辦法」明確規範本公司各部門應審慎負責辦理對外資訊揭露作業，確保資訊正確性；各項資訊正式對外揭露前應負保密義務，不得洩露訊息。

2. 2018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劉政林	2018/06/13	2018/06/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企業永續之接班管理新思維	3
		2018/08/08	2018/08/0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新聞危機管理策略與處理對策	3
董事	白錦蒼	2018/12/21	2018/1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的最後一道防線-董監事責任保險	3
		2018/12/25	201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近期公司法修正對公司治理的影響—從爭議案例談起	3
董事	張東益	2018/06/15	2018/06/15	台灣舞弊防治與鑑識協會	BIG Data 在舞弊防治上的運用	3
		2018/07/26	2018/07/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運用董事會自我評鑑制度強化公司治理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郭境林	2018/12/05	2018/12/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
		2018/12/05	2018/12/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獨立董事	蕭峯雄	2018/08/09	2018/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責任險之簡介及案例分享	3
		2018/11/08	2018/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即時通訊之法律問題探討	3
獨立董事	張三祝	2018/08/16	2018/08/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2018/08/22	2018/08/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稅法變革對企業營運的影響與因應	3
獨立董事	陳科宏	2018/11/15	2018/11/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3. 2018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財務長	林佩敏	2018/06/16	2018/06/16	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 (ACCA Hong Kong)	ACCA Hong Kong Annual Conference 2018	7.5
		2018/08/08	2018/08/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員工舞弊」之法律責任與舞弊鑑識作法探討	3.0
		2018/09/08	2018/09/08	香港會計師公會 (HKICPA)	2018 Conference - A Reality Check for Accountants Today	3.5
		2018/09/04	2018/09/11	香港會計師公會 (HKICPA)	ITIL@2011 Edition Foundation: Service Strategy Fundamentals	2.5
		2018/09/28	2018/09/28	香港會計師公會 (HKICPA)	Planning Project Costs	2.0
		2018/10/03	2018/10/04	香港會計師公會 (HKICPA)	ITIL@2011 Edition OSA: Technology and Implementation Considerations	2.5
稽核長	鄧啟德	2018/04/12	2018/04/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勞動檢查案例解析與企業薪工循環之電腦稽核實務	6.0
		2018/05/21	2018/08/30	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Fraud Examiners	Corporate Con-Certified Fraud Examiners	12

4.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部門名稱	證照名稱	人數
財務部	香港會計師	3
	香港特許秘書	1
稽核部	香港會計師	1
	國際內部稽核師	1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 年2 月22 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 年2 月2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政林



總經理：白錦蒼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控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本公司 2018 年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2018 年 6 月 11 日	承認事項 1. 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	已遵行決議結果。
	2.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訂定 2018 年 7 月 3 為除息基準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2018 年 7 月 19 日每股現金股利配發 0.70377221 元
	討論事項 1.擬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之章程運作。

2.本公司 2018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2018 年 2 月 23 日	1. 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 2.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24 條規定，擬同意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本公司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案 6.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07 年召開股東常會事宜
2018 年 4 月 24 日	1. 擬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3. 擬修訂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則』 4. 擬修訂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5. 擬修訂本公司之『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6. 討論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07 年度調薪計劃 7. 擬增列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2018 年 5 月 9 日	1. 本公司 10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本公司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案 3.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情形
2018 年 6 月 11 日	1. 調整股東配息率 2. 擬訂 107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2018 年 6 月 11 日	1. 調整股東配息率 2. 擬訂 107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
2018 年 8 月 8 日	1. 本公司 107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 本公司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案 3. 本公司為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4. 本公司為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2018 年 8 月 30 日	1. 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2. 本公司為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修正案 3. 本公司為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修正案
2018 年 9 月 28 日	1. 本公司發行 107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2018 年 11 月 8 日	1. 本公司 107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3. 本公司依法註銷買回屆滿三年未轉讓之庫藏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案 4. 擬續保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2018 年 12 月 14 日	1. 擬投資越南新設公司 2. 擬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運計劃 3. 本公司 108 年度預算編製情形 4. 擬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劃 5.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生產循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銷售及收款循環』、『採購付款循環』、『薪工循環』、『核決權限表』，新增『惠陽東威研發循環』 6. 續約中國信託短期額度案 7. 107 年度獎金發放原則及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金額
2019 年 2 月 22 日	1.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 2.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24 條規定，擬同意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本公司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案 6. 本公司擬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中期信用額度美金叁佰萬元整 7.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08 年召開股東常會事宜
2019 年 3 月 6 日	1. 呈請核准預售遠期外匯操作，授權總金額不超過美金 1,400 萬元
2019 年 4 月 26 日	1. 擬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 2. 擬增加本公司授權資本額 3. 擬修訂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4. 擬修訂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 5. 擬修訂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 6. 本公司為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7. 本公司為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8. 本公司為 Eastech (VN) Company Limited. 背書保證案 9. 公司治理主管人事任命案 10. 擬增列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2019 年 5 月 9 日	1. 本公司 108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3. 本公司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案 4.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情形 5. 擬訂定本公司之『處理董事所提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2019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	無	無	無	無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錦川	劉書琳	2018 年度	無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		✓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錦川 劉書琳	5,150	0	0	0	390	390	2018 年度	重要子公司認證、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型股票註銷減資及英文財報翻譯費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從 2018 年第四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18 年度		截至 2019 年 4 月 12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劉政林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白錦蒼	31,000	0	(54,000)	0
董事	張東益	679,000	0	0	0
董事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郭境林	0	0	0	0
獨立董事	蕭峯雄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三祝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科宏	0	0	0	0
副總經理	朱銘忠(註)	10,000	0	0	0
副總經理	池泰安	5,000	0	(2,000)	0
副總經理	張柏照	1,000	0	0	0
財務長	林佩敏	0	0	0	0
稽核長	鄧啟德	0	0	0	0
大股東	國泰商銀受託保管高 優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	0	21,000	0

註：於 2019.03.01 辭任。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19 年 4 月 12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高優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7,956,600	45.40	0	0	0	0	無	無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源勝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000,000	9.74	0	0	0	0	無	無	無
吳淑貞	1,583,000	2.57	0	0	0	0	無	無	無
郭境林	1,512,000	2.46	0	0	0	0	無	無	無
劉政林	1,500,400	2.44	0	0	0	0	無	無	無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董俊仁	890,000	1.45	0	0	0	0	無	無	無
張東益	723,000	1.17	0	0	0	0	無	無	無
蔣季儒	706,000	1.15	0	0	0	0	無	無	無
中信託託管東科控股發行予外籍員工投資專戶	654,000	1.06	0	0	0	0	無	無	無
王國豪	535,000	0.87	0	0	0	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201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皆為 100% 持有。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公司股本來源

1.公司股本來源

2019年4月12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1.02	10元	80,000	800,000	100	1,000	設立股本	—	—
2011.03	10元	80,000	800,000	53,900	539,000	發行新股	註1	—
2012.11	60元	80,000	800,000	6,750	67,500	現金增資	—	註2
2015.06	0	80,000	800,000	252	2,52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註3
2016.12	0	80,000	800,000	500	5,0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註4
2017.12	0	80,000	800,000	500	5,0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註5

註1：本公司係為符合回台申請上市之規定，於2011年2月設立登記於開曼群島，本公司於2011年3月30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增資發行53,900,000新股予本公司大股東DJR公司，並通過以港幣293,887,883元之對價向EATL購買東亞香港百分之百股權，同時完成集團股權架構重組，重組後本公司直接持有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權，間接持有惠陽東亞電子製品有限公司、惠陽東美音響製品有限公司及東弘電子(惠陽)有限公司100%股權。

註2：101年7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32948號函及101年9月4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38983號函核准。

註3：103年7月1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4812號函核准。

註4：105年6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1050024865號函核准。

註5：106年7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60027567號函核准。

2019年4月12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上市股票 61,579,000	18,421,000	80,000,000	

註：包含未流通在外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625,000股。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2019 年 4 月 12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大陸機 構及大 陸個人	合計
人數	0	3	22	2,006	19	1	2,051
持股股數	0	54,000	3,278,000	21,123,823	36,911,177	212,000	61,579,000
持股比例	0	0.09	5.32	34.30	59.94	0.34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2019 年 4 月 12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32	9,258	0.02
1,000 至 5,000	1,413	2,870,309	4.66
5,001 至 10,000	213	1,720,313	2.79
10,001 至 15,000	63	841,000	1.37
15,001 至 20,000	55	1,030,000	1.67
20,001 至 30,000	43	1,118,289	1.82
30,001 至 50,000	50	2,058,054	3.34
50,001 至 100,000	45	3,306,777	5.37
100,001 至 200,000	14	1,932,000	3.14
200,001 至 400,000	8	2,253,000	3.66
400,001 至 600,000	6	2,915,000	4.73
600,001 至 800,000	3	2,083,000	3.38
800,001 至 1,000,000	1	890,000	1.45
1,000,001 以上	5	38,552,000	62.61
合 計	2,051	61,579,000	100

2.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列明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2019 年 4 月 1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高優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7,956,600	45.4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源勝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000,000	9.74
吳淑貞	1,583,000	2.57
郭境林	1,512,000	2.46
劉政林	1,500,400	2.44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0,000	1.45
張東益	723,000	1.17
蔣季儒	706,000	1.15
中信託託管東科控股發行予外籍員工投資專戶	654,000	1.06
王國豪	535,000	0.87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2017 年	2018 年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35.20	30.15	35.85
	最低	25.00	18.55	25.00
	平均	30.46	24.83	30.06
每股淨值 (註1、2)	分配前	25.20	27.63	29.06
	分配後	24.48	(註 7)	-
每股盈餘 (虧損) (註1、2)	加權平均股數	60,807 仟股	61,237 仟股	61,144 仟股
	每股盈餘	2.05	4.05	0.3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註2、3)		0.70	1.3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4)		14.86	6.13
	本利比 (註5)		43.51	(註 7)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6)		2.30%	(註 7)

註 1：2017 及 2018 年度之每股淨值、盈餘計算係依會計師查核竣事之合併財務報告。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之每股淨值、虧損計算係依會計師核閱竣事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2017 年度之每股淨值、盈餘及股利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 60,807 仟股計算之。
2018 年度之每股淨值、盈餘及股利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 61,237 仟股計算之。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之每股淨值、虧損則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 61,144 仟股計算之。

註 3：上述資料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7：2018 年度股利分配計劃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定案。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 2018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通過之公司章程修訂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15%之獲利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之獲利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且得發給符合法令規定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

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擬訂，且除本章程另有訂定外，經股東會以普通決議分派盈餘。董事會應依下列順序分派或提撥：(1)完納稅捐；(2)彌補虧損；(3)本公司得依上市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完成以上分派或提撥後，如有所餘當期盈餘(「所餘當期盈餘」)，加計之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累計可分配盈餘。本公司營運之業務係屬成熟產業，本公司董事會得經股東會決議後，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等因素，依本項分派予股東之股息及紅利不得低於所餘當期盈餘之 3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之股息及紅利之 50%，其餘部分得以股票股利分派。

本公司董事會亦決議修訂公司章程，將呈送 2019 年股東會核准，授權董事會得每年決議分派現金股利。待股東會通過此修訂案，未來，本公司分派予股東之股息及紅利不得低於所餘當期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之股息及紅利之 50%，其餘部分得以股票股利分派。

註：上述修訂公司章程案，業經 2019 年 6 月 10 日股東會表決通過。此後，本公司分派現金股利董事會決議，事後向股東會報告。

2.本公司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201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於 2019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每股派發新台幣 1.3 元現金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 117 條規定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15%之獲利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之獲利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且得發給符合法令規定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業經 2019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並無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2019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擬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約新台幣 22,000 仟元及新台幣 6,867 仟元，上述金額全數以現金發放。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本公司預計於 2019 年 6 月 10 日召開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2017 年度股利分配計劃，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以現金發放股東股利計新台幣 43,377 仟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0.7 元）、員工酬勞約新台幣 3,486 仟元，以及董事酬勞約新台幣 3,401 仟元，已於 2018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說明：1.本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之普通股 300,000 股，因 3 年轉讓期限屆滿，故辦理註銷，並於 2018 年 11 月 22 日完成股份註銷。

2.執行情形請參閱下表：

買回期次	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本次實際買回股份期間	2015/10/30~2015/11/09
本次實際已買回股份種類與數量	普通股 300,000 股
本次實際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16,652,131 元
本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新台幣 55.51 元
已辦理銷除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 3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2019 年 5 月 9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2018 年 9 月 19 日
發行（辦理）日期	2018 年 9 月 28 日
發行單位數	1,2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95%
認股存續期間	2018.09.28~2022.09.27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發行屆滿3年可執行認股權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1,20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3.9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95%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3年後,方能依本辦法全數行使認股權，對原股東權益稀釋程度尚屬有限。

註：已發行股份總數 61,519,000 股計算(已考量 2019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擬註銷之限制型股票共 60,000 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019 年 5 月 9 日；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1)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1)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1)
經理人	董事 (註 2)	白錦蒼	270	0.44%	0	0	0	0	270	23.95	6,467	0.44%
	董事 (註 3)	張東益										
	副總經理	池泰安										
員工	子公司員工	(註 4)	930	1.51%	0	0	0	0	930	23.95	22,274	1.51%

註 1：已發行股份總數 61,519,000 股計算(已考量 2019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擬註銷之限制型股票共 60,000 股)。

註 2：具有本公司總經理身分。

註 3：具有子公司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身分。

註 4：係指本公司經理人以外之員工姓名：王譽融、李更偉、林朱榮華、徐志獻、陳海龍、張凌榮、鄧秋香(按姓氏筆畫排列)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2019年5月9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2014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16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17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2014年7月1日	2016年6月29日	2017年7月25日
發行日期	2015年6月2日	2016年12月20日	2017年11月20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52,000股	500,000股	500,000股
發行價格	無償發行、發行價格0元	無償發行、發行價格0元	無償發行、發行價格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1%	0.81%	0.81%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自給與日起算滿一年仍在合併公司任職，且個人績效達到訂定之目標，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如下： 屆滿1年：25%；屆滿2年：25%；屆滿3年：25%；屆滿4年：2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未達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未達既得條件前，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現金增資認股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3.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合併公司員工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或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或保管銀行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中華民國籍之員工以股票信託方式保管，其他國籍之員工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依發行辦法之約定向員工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5,000股	86,000股	72,00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83,000股	214,000股	107,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44,000股	200,000股	321,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7%	0.33%	0.52%
對股東權益影響	稀釋比例低，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稀釋比例低，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稀釋比例低，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註：已發行股份總數 61,519,000 股計算(已考量 2019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擬註銷之限制型股票共 60,000 股)。

(二)取得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2019年5月9日；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1)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1)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1)
經理人	董事 (註2)	白錦蒼	208	0.34%	87	0	0	0.14%	121	0	0	0.20%
	董事 (註3)	張東益										
	副總經理	池泰安										
	副總經理	張柏照										
	財務長	林佩敏										
	稽核長	鄧啟德										
員工	子公司員工	(註4)	408	0.66%	168	0	0	0.27%	240	0	0	0.39%

註1：已發行股份總數 61,519,000 股計算(已考量 2019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擬註銷之限制型股票共 60,000 股)。

註2：具有本公司總經理身分。

註3：具有子公司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身分。

註4：係指本公司經理人以外之員工，前十大員工姓名：王譽融、李更偉、金善大、林繼雄、馬耀斌、崔成壽、陳海龍、陳冠璋、張弘、鄧秋香(按姓氏筆畫排列)

七、併購辦理情形：

(一)進行之合併或收購案：無此情形。

(二)進行之分割案：無此情形。

八、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九、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高階/智慧型揚聲器/揚聲器系統/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及耳機之設計、製造及銷售；系統架構/新產品概念/創新產品及聲學技術之研發。

2.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聲學模組	18,387	0.24	230,794	2.50
汽車音訊系統	37,280	0.48	4,564	0.05
家用音訊系統	5,781,473	75.14	6,221,346	67.52
個人音訊系統	316,178	4.11	1,537,370	16.69
喇叭單體	399,415	5.19	390,020	4.23
穿戴式音訊	601,525	7.82	578,902	6.28
其他(註)	540,015	7.02	250,759	2.73
合 計	7,694,273	100.00	9,213,755	100.00

註：其他項目包含散件(音箱配件、塑膠件、半成品)及模具等。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聲學模組	語音控制、通訊設備用之聲學套件及模組。
汽車音訊系統	車用揚聲器
家用音訊系統	DVD HtiB、Sound Bars、多媒體揚聲器、高級揚聲器、語音控制智慧揚聲器，家用組合音響、DVD 家用組合音響
個人音訊系統	藍牙、Airplay 2 & Wi-Fi 揚聲器，語音控制智慧揚聲器
喇叭單體	高級喇叭單體、車用喇叭單體
穿戴式音訊	有線耳機、無線耳機、藍牙掛頸式無線耳機，TWS 耳機

4.已開發之新商品

- (1)聲學模組：語音控制智慧音響、通訊設備。
- (2)汽車音訊系統：車用揚聲器
- (3)家用音訊系統：Dolby Atmos Sound Bars、Sound Bars with wireless surround、

GVA/Alexa speaker system。

(4)個人音訊系統：高級藍牙、Airplay 2 & Wi-Fi 揚聲器，語音控制 GVA 智慧揚聲器等。

(5)喇叭單體：電子揚聲器系統、雙懸邊超薄揚聲器及雙磁體超高效揚聲器、PUNKTKILDE™ 的高效率揚聲器。

(6)穿戴式音訊：TWS 耳機。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1)家用音訊系統

近年來隨著 LED TV、Smart TV、藍光播放器等相關硬體設備的普及化，加上消費者取得 OTT 類型及電視收視數位化的多元化影音資訊，在這高畫質數位內容時代下，透過家庭劇院系統及 Sound Bars 能體現杜比數位式環繞音效完美的再現，音頻數位技術大大提升了家庭影音欣賞質量，帶動高畫質的影音娛樂需求興起，使得消費者對家庭劇院及 Sound Bars 的需求提升。

(2)個人音訊系統

個人音訊以無線化及電子化為趨勢，未來語音辨識會成為 IoT 裝置、智慧家庭系統、AI 服務應用的主要互動介面，由於有更多資訊是用虛擬個人助理(virtual personal assistant, VPA)累積而成，因此 IoT 和類似裝置會愈來愈聰明，AI、深度學習和機器學習都需要龐大的生態系統提供、累積大量資料和資訊，而無線喇叭扮演重要角色。我們認為 VPA 功能無線喇叭的潛在市場未來數年會大幅成長，智慧音響會是超連結環境裡的中央語音輸入裝置，讓語音指令得以管理、控制所有家庭自動化設備。家庭聲學產品主要成長動能來自無線音響，語音控制則成為近年來最大的亮點與買點，會帶來跳躍性的成長。

(3)穿戴式音訊

本公司最主要的穿戴式音訊產品就是耳機，於行動影音播放器當中主要作為音源輸出不可或缺的元件，主要由頭帶支架、耳罩、引線插頭、喇叭（左右發聲單元）四部分組成。近幾年來，隨著平板電腦及智慧手機產業的快速成長，耳機作為該等音源設備的外設之一，耳機不僅被越來越多的消費者所

重視，其對耳機的外型與音質的要求也越來越高。依外型和功能區分可分為耳罩式、耳塞式、貼耳式及耳道式四種。

耳罩式：耳罩式耳機通常利用軟綿墊來包覆耳朵，使耳朵和耳機成為一個封閉結構，且耳機的發音單體普遍較其他型式耳機要來得大些，因此就音樂音場及動態的表現上亦相對出色。

耳塞式：耳塞式耳機則是把發音單體塞在耳孔之外，由於細小、輕巧、製作簡單且造價廉宜，因此成為便攜式播放設備的主要附屬品。然而此結構對外界隔音能力有限，且音樂音場和解析力不足，進而有耳道式耳機的發展。

貼耳式：較耳罩式耳機小型，結合耳塞式與頭戴式優點，發音單體緊鄰耳廓，多見於攜帶式耳機之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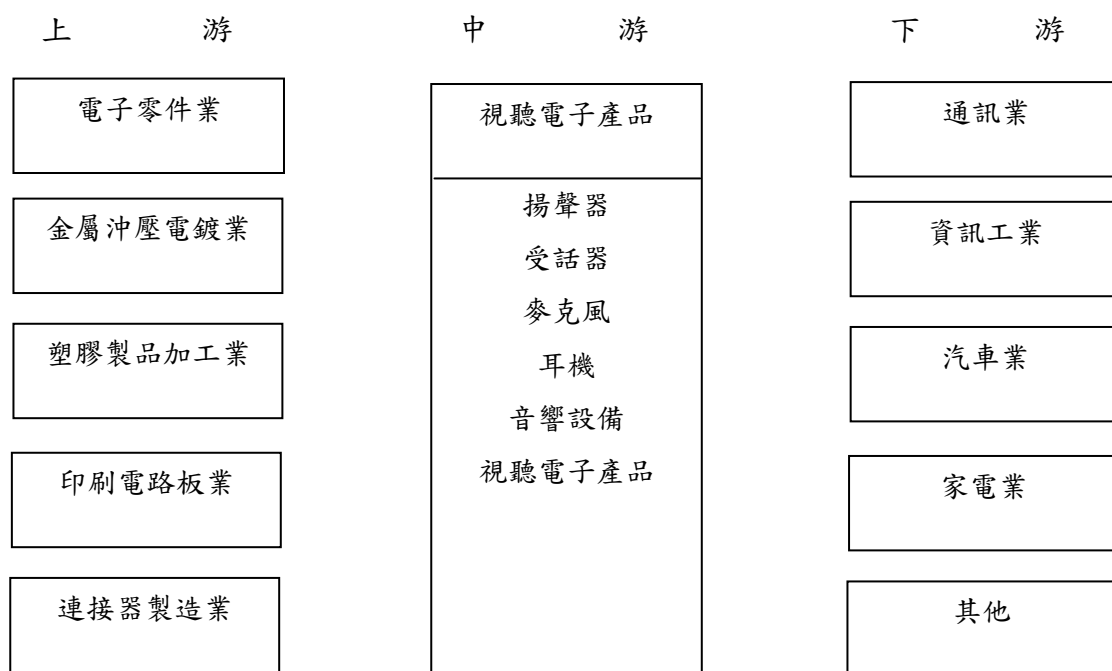
耳道式：耳道式近年來成為受歡迎的耳機型式之一，由助聽器所改良演變而來。外觀及輕巧程度如耳塞式耳機，發音單體延伸入耳道內，比耳塞式耳機更接近耳鼓，故而有極佳的隔音能力（可達 32 分貝）。

藉由平板電腦、智慧手機、以及各種數位影音產品的使用需求不斷提高，新產品的不斷推出，數位科技的技術應用於數位音訊、耳機擴大機與無線傳輸等，隨身聆聽的需求大增勢必將擴大耳機市場的發展空間。由於受下游市場需求旺盛影響，全球耳機銷售情況良好，預計未來五年市場需求高速增長。

在耳機產業的發展上，耳機產品也將向節能和新型可回收重複利用的材料靠攏，新型節能環保技術將在影音產品的生產製造過程中得到更加廣泛的應用，迎合社會公眾對環境保護的重視。無線耳機抗噪技術將日趨成熟，未來的無線耳機，音質方面並不見得會比有線耳機差，進而漸漸取代有線耳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在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的產業供應鏈中，上游包含塑膠射出、金屬沖壓、線材加工及電子零件等業者提供相關零組件，再經由電聲廠商進行組裝測試後，經本身或代理商之行銷通路將產品售予下游產業使用，而下游及最終產品應用產業，包含通訊業、資訊工業、汽車業及家電業等產業，而本公司所生產之揚聲器系統及耳機主要應用於下游之終端產品包含家庭劇院、音響組合、電腦/平板電腦、遊戲機、數位音樂播放器及智慧型手機等。



資料來源：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① 揚聲器系統及影音電子系統

過去的幾十年整個產業的發展趨勢著重在使用的材料及成型的技術上有日新月異的突破，產業的變化速度較為緩慢。近年來，隨著數位化與網路化的變遷，加上 LCD TV、DVD 藍光播放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等可攜式消費性電子的普及，致使消費者對視聽娛樂方面的需求有了重大的變化，為了迎合消費者對影音娛樂的感官要求，整個揚聲器產業型態有著劃時代的變化，產品需配合下游消費性電子的變化趨勢推出不同的揚聲器系統。因此，產品的生命週期縮短，音箱產品與電子數位系統的技術整合發展，朝向多功能化、無線化、微型化發展。

近期，音響產品訊源由過去的 Driver 及 Loader 提供，漸漸變成了由無線傳輸或由下載的模式，大大減少了主機的體積。這個趨勢使過往音響由主機及揚聲器分開設置的格局，轉為主機揚聲器一體化的產品格局。音響產品的體積因而減少，而產品普及性卻大幅提昇。而以語音控制為介面的智慧音響，與雲端連接，使之成為家庭之語音助理。此類型產品將快速成長。

業者致力於開發更進化的聲學技術與創造居家優質影音體驗；電視搭配使用的單件環繞式音響與高階藍牙揚聲器，並支援高解析音質 High

Resolution 播放、LDAC 藍牙傳輸技術、Multi-room 智慧無線音樂串流功能、線上音樂串流服務等特有優勢，透過聲學技術，還原音樂創作與錄製時的音質與真實感動，兼顧居家設計與聆聽品質，在有限的空間中坐擁最具質感的音響設備，將無線音樂聆聽體驗再升級。

對於本公司所屬代工行業來說，亞馬遜 Echo 一匹黑馬重新定義了揚聲器，帶來不小的威脅；不過相應地，眼前也有不少機遇，有 Echo 的成功在前，可以說揚聲器已經一隻腳跨進了智慧家居的門檻。既然語音控制的智慧音響已經獲得了市場的初步認可，增加了 IT 產業代工的非傳統競爭者，但相對也增加了本公司跨足非傳統代工領域的商業機遇。音樂+語音+OEM 服務，All-in-one 音響產品漸具雛形，能夠作為智慧家居和物聯網入口，並提供第三方集成的 OEM 語音服務，會開啟音響行業的 2.0 篇章。

②穿戴式音訊

根據中國產業資訊網評論，全球耳機市場穩速增長，耳機市場格局正在改變。不含手機附帶贈送的，2023 年將達到 4.6 億個，年均複合增長率 3.9%。在全球耳機出貨量穩步增長的情況下，耳機行業正在逐步升級，主要表現為無線耳機替代有線耳機，藍牙耳機占比提升，同時耳機走向智慧化，同時據 NPD 統計，2016 年美國的藍牙耳機占比 17%，但銷售額卻達到 54%，首次超過有線耳機的銷售額，而同年年底蘋果推出的無線藍牙智慧耳機 AirPods 更是加速該進程，據統計，由 AirPods 引領的智慧耳機市場規模，到 2020 年將達到 160 億美元，保持著高增長速度，雖然目前無線藍牙耳機市場的占比仍然處於小眾化的初始階段，但近年來隨著信號傳輸技術發展，無線耳機的便攜性、蘋果手機無孔化和無線充電技術發展，未來無線藍牙耳機將會應該高速增長，可以判斷未來耳機市場的增量主要來源於無線藍牙耳機。

研究機構表示，未來耳戴式裝置（或稱可聽式裝置 hearable）將取代智慧錶，成為出貨量最高的穿戴式裝置類別，出貨量高達 1.58 億台。隨著功能的不斷擴充，耳戴式裝置將超越通訊和娛樂範疇，目前，耳戴式穿戴裝置主要使用場景包括健身和健康指導、通訊和娛樂、助聽器/醫療裝置，以及其他專業用途。未來的耳戴式裝置，將具備虛擬個人助理功能以執行各種任務，例如解答疑問和免手動指令。除此之外，先進的耳戴式裝置還能減少智慧型手機的使用，因為它們可以處理許多目前由智慧型手機，協助使用者完成的任務。

(2)競爭情形

①揚聲器系統及影音電子系統

揚聲器自發明迄今，其發聲原理幾乎無太大的變化，其結構上主要分為振動系統、磁氣迴路及本體三大部分。整個揚聲器製造產業經過長期的發展已進入成熟階段，原物料的配套體系完整，屬於勞動密集型產業，產品的競爭力取決於製造技術與成本的高低。整體而言，進入該產業的障礙程度不高，故廠商數目眾多、小廠林立。而該產業需要投入相當龐大之資金於廠房及機械設備中，因此對於小廠而言，具有投入資本之進入障礙，且生產技術研發上，後進廠商較不具領先優勢，不易贏得市場先機。產業內競爭態勢呈現兩極化，大型廠商累積之技術及擴充設備已久，生產上較易達到經濟規模的效果，此為一般小型廠商或後進者所無法立即跟進的。且產業特性以 OEM 接單生產為主，同業低價搶單相當激烈，廠商需藉由成本控制、產品差異化及創造更高附加價值以獲得更高利潤。是故揚聲器製造業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下，呈現大者恆大之產業趨勢，唯有具經營管理效率且不斷提供新穎產品之大廠，方能使公司於激烈競爭中屹立不搖，奠定其市場長期供給者之地位。

本公司於傳統揚聲器產業中藉由成本控制、產品差異化及創造更高附加價值的能力，成為全球影音揚聲器系統 OEM/ODM 代工大廠，擁有多個消費電子世界級品牌客戶，處於業界領先地位。

而近期由於部份大型 IT 電子公司異業跨界，紛紛加入了此產業市場的競爭，對公司的銷售增長及毛利增長構成一定壓力。

藍牙無線揚聲器由於其便利性與行動裝置的無線傳輸技術成熟，於近年逐漸成為音響主流，再者 DVD 及藍光光碟機等硬體式播放系統又被雲端或線上視訊(YouTube)/音樂等新興媒體所部分取代，亦造成此消彼長的 trade-off 效果。

②穿戴式音訊

耳機的市場需求隨著智慧手機的普及及功能創新而不斷增加，大量的商機亦同時帶來大量的競爭，公司的耳機事業部規模屬中型，面對較大型規模競爭者的競爭，公司以靈活及客製化之服務維持現有客戶的良好關係，並通過豐富之耳機研發技術，保持業務及客戶訂單的增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在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中，研發能力及產品創新能力是公司與世界其他同業

競爭的重要成功元素，本公司研發單位經多年培養，擁有完整分工與整合之研發團隊，其結合聲學研發、電子研發、結構開發、軟體/硬體等工程能力，同時，本公司擁有 20 多年的喇叭單體開發技術，在 2019 CES，我們成功推出了“PUNKTKILDE™”，這是一個優質傳感器的品牌。這些產品系列是由 Scan-Speak 設計並在 Eastech 生產的一系列傳感器，通過提供卓越的音質和規模經濟，為全球更多客戶提供優質的丹麥設計。加上深厚的音箱木工開發與塑膠射出技術，以及多年的音響系統的電子技術，配合國際標準的試音室與尖端的喇叭開發技術使用 Klippel® 並安裝世界領先的設計工具，如 COMSOL，為我們的客戶帶來高標準的研發設計技能。能夠迎合國際大廠的新產品開發需求，本公司於 2006 年取得國際品質保證系統 ISO9001 及 ISO14001，並於 2016 取得 TS16949 認證。此外，揚聲器系統各主要關鍵零組件皆以廠內自製為主。以確保對客戶之產品品質穩定與交期之保證。

耳機結合電聲軟件與升級電聲設備提升了開發技術，達到 High Resolution 高解析的技術，研發 DSP 與 CVC 降噪技術的觸摸式藍牙耳機、Voice enabled 耳機的研發，使處於研發技術的前茅。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人數/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學歷分布	博士	0	1	1
	研究所	4	11	15
	大專	168	169	169
	高中	50	35	48
	高中以下	45	55	40

3. 最近二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研發費用(A)	281,860	294,942
銷貨收入淨額(B)	7,694,273	9,213,755
研發費用所佔比例 =(A)/(B)	3.66	3.20

4.研發成果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最近期主要研發成果：

年度	產品名稱	效益說明
2017 年度	<u>耳機</u>	<u>耳機</u>
	1. 耳機的氣流壓力調整結構	1. 本項目在發聲單元前蓋板上出氣孔的側面，設置骨位，配戴時就算被耳罩蓋住出氣孔，也可排出氣流壓力，到耳機後殼腔室，且配戴後使前腔成為密閉狀態。進而根據耳罩形狀，在骨位上設置傾斜角度，因耳罩配戴時形狀改變，耳罩貼附於骨位的結構及骨位上的傾斜角度，使氣流壓力更易由出氣孔排到耳機後殼腔室，消除配戴時所發生氣流壓力，防止發聲單元音膜變形，避免產生雜音，配戴後的出氣孔被堵住，使前腔成為密閉狀態，調整了發聲單元低頻的聲音。
	2. 頭戴式降噪測試系統 V1.0	2. 頭戴式降噪測試系統各種操作既可以通過功能表進行，又可通過系統的樹狀分層管理結構進行。信息智慧化，極大提高工作效率。操作快捷、方便、性能高效、強大；使用易懂、易會。本系統主要包括：雙耳機校準測試，測試參數，品質測試，降噪合格曲線測試，高級測試，權限設置，數據導出，系統管理等功能。
	3. 喇叭自動檢測分檔系統 V1.0	3. 喇叭自動檢測分檔系統功能主要包括：喇叭自動檢測步驟，參數對比，差值設置，喇叭檢測連線圖，檢測曲線圖，數據校準等功能。同時運用 Windows 多線程處理技術，合理分配系統硬件資源，使得多項任務可同時進行，且操作快速無等待。
	<u>揚聲器/影音電子系統</u>	<u>揚聲器/影音電子系統</u>
	1. 倒磁式動圈揚聲器	1. 揚聲器作為常用的一種視聽系統的一個重要環節，對於音響重放效果而言，是十分重要的被動元器件，傳統意義上的動圈式揚聲器設計，利用左手定理，通過電磁力的換能，從而推動喇叭發聲。但是因為揚聲器在能量轉換時，電能轉成聲能的效率非常低，通常只有 3%以下的效率。依照能量守恆定理，絕大多數能量以熱量的形式散發出去，造成揚聲器在工作中發熱嚴重，從而嚴重影響整個音響系統的安全性。 做為現代化音響產品，無不要求外形簡潔，操作安全，更重要的是必須有足夠的功率來達成高保真的音效，方能讓使用者的體驗滿足。但是，傳統的動圈式揚聲器，因為將做為整個揚聲器發熱量最大的磁回部分裝入音箱中，熱的傳導極為不力，造成音箱發熱嚴重，不僅大大影響消費者的安全信心，且音箱也需要有較大的箱體來放置，音箱內部可以利用的空間也很小，整體造型較不易美化，音響系統的功率也無法加大，造成系統的瓶頸。

年度	產品名稱	效益說明
	2.超薄平板磁陣列式揚聲器	本專利藉由重組揚聲器的磁回系統及振動系統，利用定位支架結合支撐系統，將磁回系統反置於振動系統的前端，並安裝於音箱內腔的外側，有效防止磁回系統產生的熱能留置於音箱，散熱效果優異，明顯改善音響系統播放過程發熱的狀況，且在同功率的比較下，體積結構設計上也可明顯小於傳統一般揚聲器，全方面將揚聲器導向效能、安全、美觀兼具的層級。 隨著科技的發展，音響設備應用越來越普及，無論是工作上或居家生活中，已然成為一項不可或缺的工具及裝飾，並隨著時間的推移不斷的發展。但做為音響產品，傳統的動圈式揚聲器，因為須將做為整個揚聲器體積最大的磁回部分裝入音箱中，造成音箱極其碩大，外觀笨重，造型上不僅較難美化，也不符現代生活環境需求的設定，嚴重的影響消費者視覺感官，進而導致購買欲望的降低。 本專利透過陣列 NeO 主磁石形成高磁能的 NeO 磁回路，有效的降低揚聲器的高度；通過將揚聲器的後 U 鐵改成一體式支架的陣列 U 鐵，達到磁回固定作用；再利用 PCB 的 SMD 封裝，將陣列 SMD 音圈利用表面貼裝技術貼裝到 PCB 鼓紙上，再以蝕刻電路將陣列 SMD 音圈內的多組音圈串聯起來，電聲換能效率優異。綜合本案的實現，不僅能明顯縮減揚聲器的整體體積，並且能有效增加驅動力，提高聲壓，讓使用者在視覺聽覺上享受魚與熊掌同時擁有的滿足，且相關部件成本低廉，非常適合普及推廣使用。
2018 年度	使用鎂鋰合金 Cone & Dome 設計的高、低音揚聲器	1. 鎂鋰合金(magnesium-lithium alloy)它是目前結構金屬材料中密度最低者，在鎂金屬中添加鋰元素，一般含鋰 14-16%，其比重介於 1.4-1.6，較一般鎂合金的 1.8 更低，比塑膠密度略高，強度 220~340MPa，彈性模量 40GPa。阻尼大，是鋁合金的十幾倍，也就是能吸收衝擊能量，減震降噪效果好。鎂鋰合金材料除超輕外，最大特色為可常溫塑性加工成型，如軋延、衝壓等技術大量生產，也可鑄造成型和半固態注塑成型。 2. 鎂鋰合金是世界上最輕的金屬結構材料，具有良好的導熱、導電、延展性，在航空航太、國防軍工等領域有著廣泛的應用。隨著當今世界對結構材料輕量化、減重節能、環保以及可持續發展的要求日益提高，鎂鋰合金在需要輕量化結構材料的交通、電子、醫療產品等領域也展現出廣闊的應用前景。用於喇叭振膜(因高阻尼係數~0.01，是頂級的喇叭振膜材料) 3. 鎂鋰合金是密度最小的合金材料，密度一般為 1.35-1.65(當

年度	產品名稱	效益說明
	高衝程薄型揚聲器 Compact transducer <u>耳機</u> 非垂直出音耳機	鋰的含量為 6.9%時，鎂鋰合金密度為 1.57g/cm³，當鋰的含量為 13.0%時，鎂鋰合金的密度為 1.42g/cm³，當鋰含量大於 31%後，鎂鋰合金的密度將小於 1g/cm³，此時鎂鋰合金能夠浮於水面上)，比普通鎂合金輕 1/4-1/3，比鋁合金輕 1/3-1/2，被稱為超輕合金。鎂鋰合金具有高的比強度比剛度(從材料剛性來看，若普通鋼的剛性為 1，則鈦的剛性為 2.9，鋁的剛性為 8.19，鎂的剛性為 18.9，鎂鋰合金的剛性為 22.68)和優良的抗震性能以及抗高能粒子穿透能力，因此使用鎂鋰合金 Cone & Dome 設計的高低音單體喇叭具備有平坦的頻率響應曲線，極大的內部損耗，良好的暫態響應，大幅降低金屬材料的鈴震問題，有良好的降噪效果。 1. 此高衝程薄型揚聲器設計後能抱持傳統揚聲器的衝程，因此能確保 THD 維持傳統揚聲器的水準，又能將揚聲器整體高度薄型化。 2. 此高衝程薄型揚聲器適用於現今流行的攜帶式影音產品，或薄型家用音響，能將產品尺寸縮小至最薄。 3. 適用範圍從 2"-6.5"，涵蓋了大多數的產品尺寸。 4. 已有國際知名品牌應用此設計設計於新機種開發。 <u>耳機</u> 本項目具備兩個特點： 1. 耳殼結構沒有外殼的 BA 動鐵發聲單元材料。 2. 各家 BA 發聲單元都有金屬外殼，限制了耳機空間和腔體，在外衣的出音口、振動(音膜)板、連接的簧片，簧片位置作專利點，在線圈上使用兩股以上的線圈，消除極膚效應。使電氣特性更加完善，在未來的數位音訊上的應用將是首選。 本專案根據電磁原理加入耳式耳機結構，是一個新型的應用，改變線圈的繞線是減低了電氣中的極膚效應，減低電流躁訊在未來數位音訊，可以獲得比較純淨和少雜訊的音色。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研究發展策略及計劃

- A. 整合各語音識別、語音控制、作業系統等，將音響系統成為智慧家居的輸出輸入終端，加大我們在中國大陸 IT 龍頭的合作夥伴關係。
- B. 加強我們在日本的業務，擴大我們現有和日本的電子龍頭客戶的產品線，如耳機，Sound Bar，PORTABLE SPEAKER 等。
- C. 利用 DESIGNED BY Scan-Speak 的技術，推出高品質和有成本優勢 PUNKTKILDE™ 的高效率揚聲器，開發以解決對高音質的潮流趨向要求，為國際品牌提供音腔模組。
- D. 主動式無線揚聲器系統，包括 2.4G/5.8G Wireless、Wi-Fi、藍牙傳輸功能。
- E. 增加開發應用 DSP 及 HDMI 等高階家庭劇院及智慧型音響。
- F. 電視和網絡世界更多的互動，帶來開發和網絡傳輸相對應的音響產品 (Streaming 和 Connectivity)。
- G. 客製化的高級(HI-FI)音箱。
- H. 耳機增加 TWS 的產品開發和 High Resolution 驅動單元及耳機，專利同軸同音源耳機，智慧運動型藍牙耳機， DSP 與 ANC，AEC 降噪技術的耳機、Voice enabled 耳機等高階型耳機的研發。
- I. 積極投入新的產品研發(a) - Atmos related (b) High end BT & Wi-Fi Speaker。
- J. 整合揚聲器及電子研發團隊、強化韓系和日系客戶一條龍/OBO (One Body Operation)委外代工 OEM/ODM 的接單實力。
- K. 會積極拓展在歐美的一級品牌的 Audio Customer。
- L. 會加大中國本土與國際品牌的汽車喇叭原裝標準配備或 AM(售後服務)接單。
- M. 與各大晶片大廠在 AUDIO 技術深度合作，提前各晶片大廠各 AUDIO 晶片模組 SoC 的參與，為我們的一些一線品牌的客戶提供最新的技術平台，增強我們開發能力。

(2)生產策略及計劃

- A. 掌握市場趨勢，據此訂立產品生產方向，明確工廠定位。
- B. 積極改革，提昇生產效益及工藝技術。
- C. 投資組裝自動化及節能設備，減省勞動力及節約能源。加快加大喇叭單體之自動化設備。
- D. 精益生產，提升工廠生產力。按不同類別客戶，設立獨立生產線，滿足客戶需求。設定全年成本指標，減少材料及費用成本。
- E. 逐步向上整合，增加產品之附加值。設立無塵恆溫恆濕生產線，供高階產品生產使用。
- F. 加強工程機構開發能力，積極引進 CMF(Color, Material & Finish) engineer 和各軟件和電子工程人員。
- G. 電子廠 SMT 合併管理以增加效率
- H. 建立更專業的廠房，進行廠區廠房分級改造。

(3)營運及財務策略及計劃

- A. 建立完整的人力資源體系，利用併購整合及培育優秀聲學人才。
- B. 按照國際大客戶之要求建立全面的品質系統及確立企業內部知識管理體系。
- C. 加強國際業務團隊，聚焦高級音響的高階客戶及增長急速的 Sound Bars 市場及智慧音響市場。
- D. 因應中國大陸的勞動力成本不斷增加，中國地區的資本支出的重點集中於自動化設備之投入。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研究發展策略及計劃

耳機是一個爆發性和持續增長的一個產品，積極推廣擁有的多個專利項目，增強與現有電子部門的技術合作，再加上現有音響系統客戶對耳機的產品需求，預期耳機會為公司創造更大的業績和更大的利潤。

開發輕便、攜帶式的揚聲器系統是市場的主流產品，現有的更配合語音控制智慧揚聲器市場趨勢，喇叭單元在新材料選用或結構修改來提升高音質表現，活用集團轄下丹麥子公司世界級單體品牌 Scan-Speak 技術，DESIGNED BY Scan-Speak 的技術，推出高品質和有成本優勢 PUNKTKILDE™ 的高效率揚聲器研發高音質低成本之喇叭單體，為集團注入高規平價的競爭優勢。這更有利業務向國際和中國 IT 龍頭推廣揚聲器，嵌入他們的硬體設備內。

與各大晶片大廠在 AUDIO 技術深度合作，提前各晶片大廠各 AUDIO 晶片模組 SoC 的參與，為我們的一些一線品牌的客戶提供最新的技術平台，增強我們開發能力。

音響作為家庭娛樂的一部份，其外觀絕對要配合用戶裝潢的整體擺設與品味。所以我們亦會投放資源在音響箱體材料上的突破，使用戶得到既新鮮又和諧的滿足感。

(2)生產策略及計劃

- A. 與客戶建立長期伙伴合作關係，為客戶提供優質可靠的產品。讓客戶可專注於市場的開發。
- B. 由高勞力密集生產過渡至低勞力密集生產，工人由體力型勞動過渡至智慧型勞動。通過設備自動化及產品轉型而實現以上之過渡。
- C. 加強深圳、台灣及惠陽之研發中心，支援工廠之工程開發能力。
- D. 越南廠的規劃，除了規避中國產品銷往美國的懲罰性關稅外，對我們爭取客戶低端高量的產品有很大優勢，也能適當區隔現在中國製造的報價。

(3)營運及財務策略及計劃

- A. 推展國際化理念與厚植國際企業之經營管理能力，同時廣納各方人才，全球佈局，在研發、生產、市場、行銷及營運管理各方面達到一流水準。
- B. 加強風險控管，落實穩健、高效率及彈性佳的經營理念。
- C. 以為全球消費者提供好聲音的理念，繼續從技術改良及成本效益方面努力，提供最有市場價值的產品及服務予品牌客戶。在擴充傳統 OEM 揚聲器及耳機市場的同時，並積極開發高級揚聲器系統、車用揚聲器系統及電子揚聲器系統之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區域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國(註)	4,052,622	52.67	5,864,807	63.65
香港	1,324,989	17.22	805,515	8.74
日本	560,757	7.29	696,203	7.56
韓國	436,780	5.68	568,596	6.17
其他	1,319,125	17.14	1,278,634	13.88
合 計	7,694,273	100.00	9,213,755	100.00

註：含間接外銷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從事揚聲器系統、耳機及影音電子系統等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其中帶電子揚聲器及音響和傳統音箱之揚聲器，為本公司主要的營收項目。音響製造業設立門檻不高，因為聲學產業特性，易學難精，但能在生產技術、研發測試、配合客戶交期、售後服務、設備投入都表現優越成為有競爭優勢的廠商卻鳳毛麟角，雖然目前中國大陸音響製造業廠商不勝枚舉，但大多在技術、品質監督、研發測試以及配合客戶方面有所欠缺。本公司從事聲學產品製造 20 餘年，在揚聲器製造領域的各方面都累積了豐富的經驗，並且掌握了揚聲器製造的核心技術，與品牌客戶建立了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十餘年來連續獲得多家知名品牌客戶的策略性夥伴地位。目前雖然無相關統計資料能客觀評估本公司之市場佔有率，惟由國際影音電子品牌客戶向本公司採購比率推估，本公司之揚聲器系統市場佔有率較高，為國際知名品牌有關音響及其相關產品之主要供應商。

3.市場未來之供需情形與成長性

(1).揚聲器系統

1980 年代，中國大陸以彩電配套揚聲器及出口揚聲器為重點，促使電聲產業進入高速發展期。一方面，原有的電聲企業紛紛由國外引進揚聲器技術和零件，加上製造專用設備、裝配生產線，改變作業方式，擴大企業規模，提高產品一致性。由於產業供應鏈逐漸趨於完善，且朝專業化生產發展。本公司的生產所在地中國大陸廣東省即為音響加工製造聚集地，吸引眾多世界音響巨頭將生產基地移往廣東，廣東一帶之許多音響加工企業為世界知名品牌音響進行 OEM 代工業務。上世紀末，中國

大陸已超越日本成為世界第一的電聲器件生產國及出口國，成為全球的製造重鎮。而一些高端品牌的音響產品，近年亦有逐步將歐美生產的業務轉移至中國大陸生產的趨勢。

(2)穿戴式音訊

就全球市場而言，耳機市場容量較大，行業前景廣闊。隨著大眾娛樂生活逐漸豐富 iPod[®]、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等掌上娛樂設備不斷升級與普及，手機的影音娛樂功能也得到明顯提升，這些設備的發展與普及使作為附屬設備的耳機市場空間明顯擴大，加上目前耳機已作為時下年輕人的服飾之搭配及個性化的飾物，耳機市場的擴大成為必然。

4.競爭利基

(1)與世界品牌大廠保持深厚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以優秀專業之設計參與客戶早期開發，從設計、開發到製造，已獲得世界消費性電子前五大品牌大廠的肯定，除了長久以來的深厚關係，再加上完善的客戶服務以及卓越的產品品質，使得本公司與客戶的關係已從買賣關係進階為新產品研究開發夥伴關係。由於與大廠數十年往來的關係已奠定深厚的基礎，因此對於開發新客戶具有相當優勢，競爭者很難取代本公司之市場地位。

(2)實力堅強之研發

近年來本公司積極投入研發技術於數位化、網路音樂、新型態廣播到無線運用等區塊，充分結合市場潮流與技術。公司研發單位經多年培養，擁有完整分工與整合之研發團隊，其結合聲學研發、電子研發、結構開發、軟體/硬體等工程能力，另針對無線傳播技術具備開發基礎，因此對於客戶交付之 OEM/ODM 專案能迅速進行設計開發。公司在台灣、深圳、新加坡及廣東惠陽設立開發中心，招攬更多專業人才。

(3)規模經濟

本公司為專業之影音電子系統生產大廠，擁有自行研發設計生產製造能力，故能長期以來與品牌大廠維持穩定的合作關係，並可滿足品牌大廠在數量上的需求，另對於原物料的採購與產品的製造具有規模經濟的優勢，能有效率的控制採購及生產成本，維持穩定的獲利能力。

(4)產品線發展符合時代潮流

音響產品走向數位化、多功能化、網路化、智慧化和小型化等發展趨勢。針對此趨勢，本公司具有音箱整合電子系統的開發能力，不斷投入資源、開發新的產品線，以發展符合音樂數位化及網路化潮流之產品。另外，綠色環保潮流的風行，在產品的開發上本公司亦積極配合歐盟、美國等各國之環保政策開發出符合綠色環保之產品，讓本公司成為國際大廠之綠色合作夥伴。

(5)垂直整合、產品自製率高與專業的核心生產技術

揚聲器系統各主要關鍵零組件皆以廠內自製為主。以確保對客戶之產品品質穩定與交期之保證。東科控股擁有 20 多年的喇叭單體開發技術，加上深厚的音箱木工開發與塑膠射出技術，以及電子音響系統的開發及製造技術，配合國際標準的試音室與尖端的喇叭開發技術 Klippel[®]，能夠迎合國際大廠的新產品開發需求。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影響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A. 休閒風氣的盛行，刺激消費者對於影音設備的需求

隨著雲端下載的播放器及數位電視的普及，消費者取得影音資訊的來源成本降低與便利，加上休閒風氣的盛行，消費者為了能獲取更好的聽覺享受，進而對於影音效果如 4K 高解析度的影像呈現、3D 環繞立體聲及聲音立體具臨場感的講究，希望能於家中營造出電影院中才有的影音效果，Sound Bars 系統組蔚為風潮，市場需求逐步擴大，故有助於本公司未來發展。

B. 消費性電子產品功能的創新，提升消費者換購的意願

隨著科技的進步造就科技產品功能的多元創新，新型的電子產品朝向多功能整合的發展方向，單一產品即能同時滿足消費者的多種需求用途，徹底的改變了消費者的使用習慣，在便利性的誘因驅使下，刺激消費者的換購需求。例如早期單一功能性的產品如 MP3 隨身播放器、錄音筆、收音機、PDA、行動電話等漸漸被新型的多功能產品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所取代，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不僅整合多項產品的功能，同時亦提供消費者更多的使用功能及便利性，改變消費者的使用行為並帶動相關應用產品如藍牙及 Wi-Fi 多媒體音箱、智慧音箱及耳機的添購需求，故有助於本公司未來發展。

C. 主要銷售客戶為消費性電子產品開發的先驅者

在影音視聽產品的創新上，國際品牌大廠扮演著先驅者角色，不斷致

力於影音產品的創新與研發領導著整個產業的變動方向。本公司長期以來即與世界各品牌大廠客戶長期維持緊密的合作關係，在生產技術上的增長不僅能配合國際大廠的要求，產品的開發上亦能符合市場上的潮流，使本公司能掌握市場脈動，有助於本公司未來發展。

(2)影響公司未來發展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勞工短缺問題與勞動力成本上升

本公司在產品的製造過程中仍須依賴較多的人力，自大陸推行勞動合同法後，每年基本工資不斷成長，加上經濟轉型、人口紅利完結與勞動意識抬頭，勞工短缺問題仍然嚴重，致使生產成本增加。

因應對策：

致力於生產流程的改良，朝向自動化生產發展，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對勞工需求的依賴。藉由製程的設計與人員的教育訓練，提升人力資源的有效利用，並重視勞工的福利與勞工生活的配套措施，降低勞工的流動意願，以減少公司的勞工成本。加上公司已進行較大規模的自動化生產，已減少對勞動人員的需求。

B. 異業跨界競爭者的進入壓縮毛利率

近年，很多傳統產業由於產品界別的變革，致使該類型公司產業的發展亦隨產品發展而延伸，如電視機行業延伸至音響行業。對於原傳統音響之產業，增加了一定數量的競爭同業。同業競價的壓力抑制了毛利率的提升。

因應對策：

繼續加強好聲音製造能力的優勢，新的競爭者需要較長時間才能複製。加強研發、提升生產技術及有效控制成本都是公司較強的利基。

C. 消費性電子產品變化速度快

本公司產品家庭劇院音箱組、Sound Bars、音箱、耳機等，均屬消費性電子產品，隨著 3C 市場的蓬勃發展、消費市場之轉變及電子產品的變化快速推陳出新，本公司產品必須設計出符合消費者的品味與偏好及市場潮流趨勢，因此本公司之成長取決於品牌大廠預測消費者品味及偏好的能力，及本公司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產品給終端客戶的能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之業務人員與研發人員隨時留意相關市場需求並緊密的與各品牌大廠合作，提供最新的市場需求及流行趨勢，以掌握市場先機，研發更創新、進階的產品技術及外觀設計工藝上之技術，以降低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變動所造成的風險。

D.美中貿易戰的影響

本公司製造的產品尚不屬於美中貿易戰被課高關稅的製品，但不論是規避高關稅被轉嫁成本的風險；或優化生產基地製造能量配置，都有設置中國以外的第二生產基地的必要。

因應對策：

已在越南北部海陽省購買土地，預計 2019 年 12 月完工量產，因當地供應鏈尚不完整，且配套基本設施尚不完備，徒增外部成本。雖人力成本僅約中國的一半，但生產效率也遠不能及。但基於風險分散，初期作為中國以外的備援生產基地。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聲學模組	喇叭單體及其附加套件
汽車音訊系統	車用喇叭或車用音響之發聲單元
家用音訊系統	影音電子及音響製品
個人音訊系統	行動無線喇叭及智慧音響
喇叭單體	聲學產品的重要零組件
穿戴式音訊	耳機及耳戴式智慧裝置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1)揚聲器系統的生產流程：高低音喇叭邊塗黑膠→安放高低音喇叭→鎖高音喇叭→鎖低音喇叭→勾高低音喇叭接線→勾導線→焊線→測相位→貼後標及釘迷你線→四面板佈膠→初步組合→壓裝合縫→倒角→修邊→前板柱腳孔點膠→檢選膠條→安放膠條→檢放布框→壓裝布框及膠條→調平→試音→撕保護膜→Q.C. 檢查→包裝。

(2)影音電子系統的生產流程：產線領料→SMT 錫膏印刷→SMT 貼片→回焊爐→AOI 檢查→爐後目檢→臥式打件→立式打件→PCB 板外掛程式→波峰焊接→PCB 板錫面修補→PCB ICT 測試→PCB 功能測試→喇叭組裝於面殼→PCB 板組裝→線材插接/整理→內檢→合蓋/鎖後殼-螺絲→半成品功能測試→安裝鐵網/腳墊→安裝左右端蓋→安裝 PCB 板→鎖鐵網螺絲→高壓測試→主機裝裝飾條→成品功能測試→復位/安裝左側裝飾蓋→清潔主機/外觀檢查→端蓋貼保護膜→貼貼紙/掃描條碼→主機裝膠袋→裝主機/貼條碼→卡通箱折箱/封箱→主機稱重→疊機/擺機→出貨。

(3)喇叭單體

喇叭單體的生產流程：極片塗膠→支架與極片鉚合→軛鐵與磁石接著→中心治具插入→支架與極片投入→乾燥→中心治具拔除→排板→吸塵→擋板與音圈插入→三點膠塗佈→振動板貼合→洗線→矢紙接著劑塗佈→矢紙貼合→外觀檢查→排板→音圈治具拔取→導線穿入及纏線→企眼焊錫→企眼殘線剪除→導線調整→端子板焊錫→端子板殘線剪除→第二次調整導線→外觀檢查→防塵蓋接著劑塗佈→企眼膠塗佈→防塵蓋貼合→乾燥→充磁→測極性→Q.C.檢查→外觀檢查→包裝。

(4)穿戴式音訊

耳機的生產流程：後殼穿線材→焊喇叭→焊點外觀檢查→相位檢查→前殼打膠(打螺絲)→前後殼組裝→阻抗檢查→成品外觀檢查→聽音檢查→電聲測試檢查→套矽膠→包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喇叭單體、塑膠、木料等，基於品質、良率、交期之穩定性及成本控制等考量，本公司選擇優良廠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且主要原料之供應商均至少維持兩家以上，以分散進貨，原料供應狀況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交易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進貨廠商分散，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2019 年第一季止並無向同一廠商進貨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情形。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7 年				2018 年				截至2019年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L 公司	2,007,850	26.10	無	L 公司	2,195,283	23.83	無	L 公司	489,672	22.16	無
2	U1 公司	-	-	無	U1 公司	-	-	無	U1 公司	340,296	15.40	無
3	U 公司	1,426,691	18.54	無	U 公司	1,557,766	16.91	無	U 公司	186,542	8.44	無
4	X 公司	186,958	2.43	無	X 公司	1,355,240	14.71	無	X 公司	212,038	9.59	無
5	L1 公司	903,692	11.74	無	L1 公司	862,086	9.36	無	L1 公司	178,597	8.08	無
6	S 公司	796,695	10.35	無	S 公司	135,132	1.47	無	S 公司	-	-	無
7	其他	2,372,387	30.84	—	其他	3,108,248	33.72	—	其他	802,820	36.33	—
	銷貨淨額	7,694,273	100.00	—	銷貨淨額	9,213,755	100.00	—	銷貨淨額	2,209,965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 (1) L 公司受其中一家揚聲器供應商退出競爭及增加個別產品之訂單影響，以致銷售訂單較去年度大幅增加。
- (2) U 公司及 X 公司受客戶個別產品銷情理想，客戶市場需求增加以致銷售訂單增加。
- (3) L1 公司受客戶個別產品銷情不佳影響，客戶市場需求減少以致銷售訂單減少。
- (4) S 公司受全球經濟及消費性電子不景氣影響，客戶市場需求減少以致銷售訂單減少。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聲學模組		197	167	13,621	3,110	2,643	334,614
汽車音訊系統		93	79	36,083	0	0	2,239
家用音訊系統		12,024	10,296	4,936,372	10,009	8,493	5,732,539
個人音訊系統		772	719	242,333	6,822	5,463	1,895,112
喇叭單體		4,001	3,414	357,841	2,575	2,206	240,568
穿戴式音訊		8,406	6,725	503,890	7,152	6,079	487,576
其他		27,960	23,685	697,814	14,553	12,289	802,245
合計		53,453	45,085	6,787,954	44,221	37,173	9,494,893

變動原因說明：因應高階電子新客戶之訂單增多，營收較 2017 年度增加，產能利用率雖與去年相若，2018 年平均產值則較 2017 年度上升。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內銷(註)		外銷		內銷(註)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聲學模組			147	15,919	13	2,468	2,348	230,614	1	180
汽車音訊系統			-	-	96	37,280	1	1,393	6	3,171
家用音訊系統			10,251	1,299,192	28,243	4,482,281	10,333	1,710,735	22,071	4,510,611
個人音訊系統			1,002	143,255	312	172,923	4,963	1,208,943	395	328,427
喇叭單體			1,144	75,143	1,368	324,272	1,640	91,931	1,276	298,089
穿戴式音訊			-	163	6,614	601,362	3	331	1,276	578,571
其他			7,008	316,473	1,649	223,542	5,948	78,518	2,474	172,241
合計			19,552	1,850,145	38,295	5,844,128	25,236	3,322,465	27,499	5,891,290

註：內銷係指中國大陸地區。

變動原因說明：2018 年度較 2017 年度銷售值增加，主要係因應高階電子新客戶之訂單增多而帶動家用音訊系統及個人音訊系統較去年度大幅成長。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人數/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經理以上主管(註)	49	79	90
	生產線上員工	1,505	1,637	1,448
	一般職員	1,484	1,406	1,393
	合計	3,038	3,122	2,931
平均年歲		36.23	28.93	42.03
平均服務年資		6.53	5.67	6.06
學歷分布 比率(%)	博士	0.00	0.03	0.03
	碩士	0.82	0.48	0.78
	大專	9.71	13.81	14.64
	高中	20.51	13.13	18.53
	高中以下	68.96	72.55	66.02

註：經理人為協理級以上之主管。

四、環保支出資訊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2018 年工廠環保支出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元

環保成本項目分類	說明	費用支出
木工車間粉塵防爆改造工程	為防止特定粉塵發生源之粉塵之發散，設置整體換氣裝置，包括空氣污染防治費用、其他污染防制費用等。	9,000,000
塑膠部生產廢氣處理工程	為事業廢氣排放處理所花費的成本，包括空氣污染防治費用、其他污染防制費用等。	1,500,000
木工車間生產廢水處理工程	為節省水資源所花費的成本，包括水污染防治費用、其他污染防制費用等。	390,000
總計		10,890,000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人力資源為本公司的最大資產，為讓員工能有舒適愉快的工作環境，使其心無旁騖的為公司奮發向上，本公司依當地勞動法規辦理法定福利措施，另依法設立工會，負責規劃及推行員工福利，促進本公司人力資源之良性發展。目前本公司福利措施要點如下：

- ①本公司員工定期辦理各項福利措施，並依當地法令為員工投保。
- ②人性化管理之升遷制度與轉職制度。有效獎金激勵制度。
- ③舉辦各項娛樂活動。
- ④工廠員工子女就讀秀德中英文幼稚園學費補助。
- ⑤工廠員工餐廳提供員工營養衛生的飲食照顧。

(2)進修、訓練與實施情形

人才是本公司最重要的核心競爭力，而持續的教育訓練能激發員工個人潛能，提昇員工知識、使人力獲得有效運用，進而提高本公司整體經營績效，達成本公司的營運目標。執行員工培訓政策之措施概分為下列二種方式：

①職前訓練：本公司對新進員工進行就任前廠級教育，其包含公司簡介、行政

組織介紹、員工紀律、公司規章制度等基礎知識。

新進人員於報到當天需由人事單位對其簡介說明，內容包括各項人事規則及福利制度。職前訓練的內容著重幫助新人早日熟悉工作環境並及早進入狀況。

- ②在職訓練：本公司於每年底制定下一年度之公開課程計劃，該計劃包含內部訓練作業及公司外部訓練作業，內部訓練課程可由內部講師擔任或聘請外部專家授課，另外部訓練部份則委由專業機構協助培訓，例如與管理顧問公司簽定相關訓練課程計劃等。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之台灣子公司，自 2005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該公司按月依每月工資法定比率提繳做為退休金，提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帳戶；且員工可另自行再選擇依每月薪資 0~6%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帳戶；當員工符合政府規定之法定退休年齡，員工可自行向政府申請領取月退休金或是一次性退休金。

本公司之香港子公司依據香港強積金制度規定，此制度係以僱傭為基礎的退休保障制度，公司及員工雙方共同依法定繳交比率提繳至員工個人的退休金帳戶；另員工在強制提撥外可選擇再做自願性提撥。

本公司之中國大陸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退休養老制度，依聘僱員工工資之法定繳交比率提列養老保險。所有在職與退休雇員之退休養老金均由當地政府統籌安排。

(4)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除遵循相關法規外，本公司並制定「員工手冊」規範員工與公司間之權益及義務，若有逾越情事將由各部門主管召開會議討論之。員工亦可透過意見箱及正當管道直接反應個人意見。

(二)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致力加強勞資和諧並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迄今勞資關係尚屬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2019年 3月31日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流動資產		2,398,124	3,280,555	2,841,601	3,437,400	3,847,439	3,836,1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3,432	1,205,589	976,413	814,687	743,556	730,520
無形資產		237,093	204,873	211,279	248,618	260,941	261,102
其他資產		18,194	204,205	198,687	189,769	175,031	331,990
資產總額		3,216,843	4,895,222	4,227,980	4,690,474	5,026,967	5,159,73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72,760	2,613,568	2,431,373	2,955,466	3,160,334	3,167,617
	分配後	1,276,510	2,917,318	2,614,379	3,023,733	3,203,711	3,167,617
非流動負債		96,708	309,355	151,920	134,692	131,089	251,36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69,468	2,922,923	2,583,293	3,090,158	3,291,463	3,382,983
	分配後	1,373,218	3,226,673	2,766,299	3,158,425	3,334,800	3,382,98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43,625	1,668,549	1,461,681	1,532,049	1,692,167	1,776,749
股本		607,500	610,020	615,020	619,860	616,060	615,790
資本公積		729,815	744,831	756,922	766,834	751,962	751,99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42,019	568,647	379,099	305,043	499,029	479,578
其他權益	分配後	338,269	264,897	196,093	236,776	455,652	479,578
庫藏股		168,041	89,472	(65,683)	(50,750)	(107,488)	(46,592)
非控制權益		—	(40,671)	(40,671)	(40,671)	(24,019)	(24,01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	—	—
總額	分配後	2,147,375	1,972,299	1,644,687	1,600,316	1,735,544	1,776,749
		1,843,625	1,668,549	1,461,681	1,532,049	1,692,167	1,776,749

資料來源：2014~2018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9 年 第一季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營業收入	5,685,347	8,166,474	6,469,043	7,694,273	9,213,755	2,209,965
營業毛利	902,509	1,232,812	1,005,744	857,091	1,181,675	272,172
營業(損)益(註1)	295,368	212,014	106,224	1,390	289,580	64,6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191	88,965	87,082	163,318	40,254	(29,976)
稅前淨利(損)	317,559	300,979	193,306	164,708	329,834	34,66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264,652	255,274	133,932	124,944	247,707	23,92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64,652	255,274	133,932	124,944	247,707	23,9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9,085	(90,421)	(163,142)	5,107	(72,015)	57,8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3,737	164,853	(29,210)	130,051	175,692	81,739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64,652	255,274	133,932	124,944	247,707	23,92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33,737	164,853	(29,210)	130,051	175,692	81,7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虧損)(註2)	4.36	4.23	2.22	2.05	4.05	0.39

資料來源：2014~2018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營業(損)益係以營業毛利－推銷費用－管理及總務費用。

註 2：2014 年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0,750 仟股計算之。2015 年度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0,393 仟股計算之。2016 年度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0,270 仟股計算之。2017 年度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0,807 仟股計算之。2018 年度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1,237 仟股計算之。2019 年第一季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1,144 仟股計算之。

3.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不適用。

4.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不適用。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2014 年度	施錦川、賴冠仲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015 年度	施錦川、賴冠仲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016 年度	賴冠仲、劉書琳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段落
2017 年度	賴冠仲、劉書琳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段落
2018 年度	施錦川、劉書琳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事務所內部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綜合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2019年 3月31日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42.69	65.91	65.43	67.34	66.34	65.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4.38	164.06	165.26	204.59	245.21	272.7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7.87	112.45	108.69	113.68	120.09	121.10
	速動比率	151.21	87.84	85.48	86.71	96.68	93.41
	利息保障倍數	97.96	12.55	7.63	6.75	9.63	4.6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56	6.08	4.92	5.46	4.87	4.41
	平均收現日數	65.64	60.03	74.18	66.85	74.94	80.76
	存貨週轉率（次）	14.65	14.23	9.42	11.25	12.71	12.0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56	5.76	4.15	4.75	4.74	4.34
	平均銷貨日數	24.91	25.65	38.74	32.44	28.71	30.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09	6.77	6.63	9.44	12.39	12.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92	2.01	1.42	1.73	1.90	1.7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02	6.85	3.49	3.36	5.78	2.52
	權益報酬率（%）	14.47	14.54	8.56	8.35	15.37	5.52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2.27	49.34	31.43	26.57	53.54	22.52
	純益率（%）	4.65	3.13	2.07	1.62	2.69	1.08
	每股盈餘（元）（註 2）	4.36	4.23	2.22	2.05	4.05	0.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50	22.48	24.51	(7.74)	12.03	6.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3.38	90.04	118.24	108.89	85.16	註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0)	12.20	17.76	(11.13)	11.83	6.9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3	2.06	3.16	161.58	1.78	2.02
	財務槓桿度	1.01	1.14	1.38	(0.05)	1.15	1.1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達 20%之分析說明：

1. 因應 2018 年受惠於銷貨收入增加及公司轉型強化無線及智慧音響領域漸見成效，使得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金額較 2017 年大幅增加，使得利息保障倍數增加至 9.63。
2. 另如上 1 所述，受惠於銷貨收入較 2017 年大幅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則較去年減少，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至 12.39。
3. 如上 1 所述，因應 2018 年受惠於銷貨收入增加及公司轉型強化無線及智慧音響領域漸見成效，使得稅前、稅後損益較 2017 年大幅增加，使得 2018 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同步增加至 5.78%、15.37%、53.54%、2.69%及 4.05。
4. 主係由於 2018 年度營業利益較上年度大幅增加，致使實際營運現金流量增加，致使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至 12.03%、85.16%及 11.83%。
5. 如上 1 所述，因應 2018 年受惠於銷貨收入增加及公司轉型強化無線及智慧音響領域漸見成效以致營業毛利大幅增加，使得 2018 年度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之影響，致使營運槓桿度減少至 1.78。另由於 2018 年度營業利益多於利息費用，致使財務槓桿度由負數增加至 1.15。

註 1：2019 年只有第一季淨現金流量，不予計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2014 年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 60,750 仟股計算之。2015 年度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0,393 仟股計算之。2016 年度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0,270 仟股計算之。2017 年度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0,807 仟股計算之。2018 年度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1,237 仟股計算之。2019 年第一季每股盈餘計算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 61,144 仟股計算之。

註3：本表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利益／實收資本額。
-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綜合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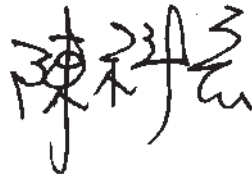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西元 2018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 科 宏



西 元 2 0 1 9 年 2 月 2 2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 98～186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Eastech Holding Limited，原公司英文
名稱為 Eastern Technologies Holding Limited） 公鑒：

查核意見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Eastech Holding Limited，原公司英文名稱為 Eastern Technologies Holding Limited，以下簡稱「東科控股公司」）及子公司（合稱「東科集團」）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科控股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科集團西元 201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東科集團西元 201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東科集團是一家專注於揚聲器系統及影音電子原廠委託製造及設計代工（OEM/ODM）之企業。主要客戶大多為國際知名視聽影音品牌企業且互不關聯。

基於重要性，收入認列預設存有顯著審計風險。本會計師認為因為管理階層存在達成預計目標之壓力，所以主要風險在於收入是否發生。收入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東科集團是 OEM/ODM 廠商，其營運模式係按客戶訂單進行備料及生產。本會計師測試收入交易之重點為銷貨是否已實際取得國際品牌企業之有效訂單。
2. 針對內部控制的測試包括：執行銷售訂單是否有相對應的國際大廠下單、銷售訂單是否皆有適當主管核准、「出貨單」是否經單位主管核准及經客戶簽收。並執行應收款項之現金收款對象核對之證實測試。當收入與應收款項及收款對象無法直接對應時，本會計師將執行進一步之查核程序，以瞭解並執行該交易測試。
3. 執行以下分析性程序：
 - 主要客戶別前後期收入比較分析
 - 主要產品別前後期收入比較分析
4. 測試公司與主要客戶之所有合約，檢視合約條款，確認會計處理及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一致，並評估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 (IFRS 15) 認列收入之合理性。

應收帳款之減損

東科集團之應收帳款占集團資產負債表金額重大，係屬重大資產。

東科集團之主要客戶為國際知名視聽影音品牌企業，故期末應收帳款較為集中，而此等國際品牌企業之付款天數較長；此外，在考量應收帳款可回收性及減損時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故本會計師特別關注於此一風險。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八。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測試與下列有關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

(1) 客戶交易信用限額的核准。

(2) 應收帳款分類帳每月覆核情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帳齡金額並量化逾期餘額的潛在風險，俾評估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

3. 對於客戶別應收帳款如有重大逾期之情事，本會計師覆核客戶過去歷史付款狀況以及其財務狀況，評估整體應收帳款之提列備抵呆帳是否足夠。另，本會計師針對期後收回現金的狀況進行評估，以考量是否需額外增提備抵呆帳。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不致產生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東科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有無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

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科控股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科控股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科控股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項。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對集團查核意見負責。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科集團西元 201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 錦 川

施錦川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西 元 2 0 1 9 年 2 月 2 2 日

<附件四>



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港幣仟元

資 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224,596	18	\$ 193,004	16	\$ 258,219	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	56	-	51	-	433,656	35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八、十九及二十)	535,221	42	440,917	36	3,675	-
存貨 (附註十及二三)	144,264	11	167,256	13	97,581	8
受限制資產 (附註六及二三)	5,372	-	1,315	-	793,131	64
應收退稅款	164	-	4,419	-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附註九)	75,674	6	94,290	8		
預付土地租賃款—流動 (附註十四)	367	-	385	-		
流動資產合計	985,714	77	901,637	73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附註十一及二三)	190,499	15	213,694	18	4,21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十二)	-	-	29,029	2	28,854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	25,192	2	-	-	2,266	-
無形資產 (附註十三及二三)	66,853	5	65,213	5	35,330	3
預付土地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十四)	16,769	1	17,893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2,882	-	2,855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2,195	23	328,684	27	828,461	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87,909	100	\$ 1,230,321	100	\$ 1,230,321	100
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五)					268,850	21
應付帳款及票據 (附註十六)					444,067	34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8,258	1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99,616	8
流動負債合計					820,791	64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五)					1,89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30,176	2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1,517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3,585	2
負債合計					854,376	66
權益						
權益 (附註十八)						
普通股股本					162,902	13
資本公積					199,511	15
庫藏股票					(5,966)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546)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4,64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7,787)	(1)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3,154	1
未分配盈餘					118,912	9
權益合計					433,533	3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87,90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政林



經理人：白錦蒼



會計主管：林佩敏

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負 債 及 權 益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876,643	18	\$ 735,808	16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五)	\$ 1,049,375	21	\$ 984,434	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	219	-	194	-	應付帳款及票據 (附註十六)	1,733,282	34	1,653,270	35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八、十九及二十)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32,233	1	14,011	-
存貨 (附註十及二三)	2,089,075	42	1,680,952	36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388,821	8	372,018	8
受限制資產 (附註六及二三)	563,091	11	637,647	13	流動負債合計	3,203,711	64	3,023,733	64
應收退稅款	20,968	-	5,013	-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附註九)	640	-	16,847	-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五)	7,385	-	16,050	-
預付土地租賃款一流動 (附註十四)	295,371	6	359,471	8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17,783	2	110,003	3
流動資產合計	1,432	-	1,468	-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5,921	-	8,639	-
	3,847,439	77	3,437,400	73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1,089	2	134,692	3
非流動資產					負債合計	3,334,800	66	3,158,425	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附註十一及二三)	743,556	15	814,687	18	權益 (附註十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十二)	-	-	110,670	2	普通股股本	616,060	12	619,860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	98,329	2	-	-	資本公積	751,962	15	766,834	17
無形資產 (附註十三及二三)	260,941	5	248,618	5	庫藏股票	(24,019)	-	(40,671)	(1)
預付土地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十四)	65,453	1	68,215	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524)	(2)	(69,570)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11,249	-	10,884	-	員工未賺得酬勞	(18,396)	-	(30,955)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79,528	23	1,253,074	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9,950)	(1)	-	-
資 產 總 計	\$ 5,026,967	100	\$ 4,690,474	100	保留盈餘	54,382	1	49,775	1
					法定盈餘公積	455,652	9	236,776	5
					未分配盈餘	1,692,167	34	1,532,049	33
					權益合計	\$ 5,026,967	100	\$ 4,690,47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政林



經理人：白錦蒼



會計主管：林佩敏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Holding Limited, 原公司英文名稱為 Eastern Technologies Holding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港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銷貨收入淨額 (附註四及十九)	2,394,676	100	\$ 1,979,285	100
銷貨成本 (附註十)	<u>2,087,555</u>	<u>87</u>	<u>1,758,806</u>	<u>89</u>
營業毛利	<u>307,121</u>	<u>13</u>	<u>220,479</u>	<u>11</u>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44,487	2	40,955	2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87,290</u>	<u>8</u>	<u>179,088</u>	<u>9</u>
營業費用合計	<u>231,777</u>	<u>10</u>	<u>220,043</u>	<u>11</u>
營業淨利	<u>75,344</u>	<u>3</u>	<u>436</u>	<u>-</u>
營業外收入及費用				
其他收入 (附註十九)	18,138	1	62,596	3
兌換利益 (損失) (附註二六)	4,916	-	(10,709)	(1)
財務成本 (附註十九)	(9,939)	-	(7,370)	-
其他損失 (附註十九)	(2,653)	-	(2,505)	-
營業外收入及費用合計	<u>10,462</u>	<u>1</u>	<u>42,012</u>	<u>2</u>
稅前利益	85,806	4	42,448	2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十)	(21,345)	(1)	(10,229)	(1)
合併淨利	<u>64,461</u>	<u>3</u>	<u>32,219</u>	<u>1</u>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與稅率變動之所得稅影響數 (附註二十)	77	-	-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四、十七及二十)	414	-	(1,448)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六)	(7,787)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257)	(1)	35,408	2
	<u>(28,553)</u>	<u>(1)</u>	<u>33,960</u>	<u>2</u>
綜合損益總額	<u>\$ 35,908</u>	<u>2</u>	<u>\$ 66,179</u>	<u>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u>\$ 1.05</u>		<u>\$ 0.53</u>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u>\$ 1.05</u>		<u>\$ 0.53</u>	
加權平均股數	<u>61,237 仟股</u>		<u>60,807 仟股</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政林



經理人：白錦蒼



會計主管：林佩敏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Holding Limited, 原公司英文名稱為 Eastern Technologies Holding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	%	金	%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四及十九）	\$ 9,213,755	100	\$ 7,694,273	100
銷貨成本（附註十）	<u>8,032,080</u>	<u>87</u>	<u>6,837,182</u>	<u>89</u>
營業毛利	<u>1,181,675</u>	<u>13</u>	<u>857,091</u>	<u>11</u>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71,168	2	159,208	2
管理及總務費用	<u>720,927</u>	<u>8</u>	<u>696,493</u>	<u>9</u>
營業費用合計	<u>892,095</u>	<u>10</u>	<u>855,701</u>	<u>11</u>
營業淨利	<u>289,580</u>	<u>3</u>	<u>1,390</u>	<u>-</u>
營業外收入及費用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	69,788	1	243,336	3
兌換利益（損失）（附註二六）	18,915	-	(41,630)	(1)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38,241)	-	(28,650)	-
其他損失（附註十九）	(10,208)	-	(9,738)	-
營業外收入及費用合計	<u>40,254</u>	<u>1</u>	<u>163,318</u>	<u>2</u>
稅前利益	329,834	4	164,708	2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82,127)	(1)	(39,764)	-
合併淨利	<u>247,707</u>	<u>3</u>	<u>124,944</u>	<u>2</u>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與稅率變動之所得稅影響數（附註二十）	294	-	-	-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十七及二十）	1,595	-	(5,63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六）	(29,950)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954)	(1)	10,737	-
	<u>(72,015)</u>	<u>(1)</u>	<u>5,107</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175,692</u>	<u>2</u>	<u>\$ 130,051</u>	<u>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u>\$ 4.05</u>		<u>\$ 2.05</u>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u>\$ 4.05</u>		<u>\$ 2.05</u>	
加權平均股數	<u>61,237 仟股</u>		<u>60,807 仟股</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政林



經理人：白錦蒼



會計主管：林佩敏





(Eastech Holdings Limited, 原公司英文名稱為 Eastern Technologies Limited) 及子公司

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港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庫	藏	票	換算之兄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保	留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權	益	合	計		
												(\$	9,929)													(\$	56,697)
2017年1月1日餘額	\$	162,632		\$	200,400				9,929	(\$	56,697)	(\$	6,093)														
2016年盈餘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子公司之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98			2,53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39)			(8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2017年度淨利	-			-																							
201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163,891			202,979					9,929	(21,289)	(7,799)					12,143											
IFRS 9追溯適用調整之影響數 (附註三)	-			-					-	-	-					-											
2018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163,891			202,979					9,929	(21,289)	(7,799)					12,143											
2017年盈餘分配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子公司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01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98)			(528)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48					-	-	-					-											
庫藏股註銷	(791)			(3,172)					3,963	-	-					-											
2018年度淨利	-			-					-	-	-					-											
201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	162,902		\$	199,511				5,966	(\$	42,546)	(\$	4,647)			13,1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錦蒼

經理人：白錦蒼

佩林敏

會計主管：林佩敏

劉政林

董事長：劉政林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庫	藏	票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失	保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	615,020	\$	756,922	\$	40,671	(\$	80,307	(\$	24,787	\$	196,093	\$	39,411	\$	1,461,681			
2017 年 1 月 1 日餘額																			
2016 年盈餘分配																			
現金股利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子公司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2017 年度淨利																			
201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201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IFRS 9 追溯適用調整之影響數 (附註三)																			
2018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餘額																			
2017 年盈餘分配																			
現金股利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子公司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庫藏股註銷																			
2018 年度淨利																			
201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201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政林



經理人：白錦蒼



會計主管：林佩敏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Holding Limited, 原公司英文名稱為
Easter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利益	\$	85,806	\$	329,834	\$	42,448	\$	164,708		
調整項目：										
攤銷費用－其他無形資產		13,007		50,046		6,949		27,014		
攤銷費用－預付土地租賃款		553		2,128		544		2,115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5,561		21,396	(	404)	(	1,57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存貨報廢損失		13,465		51,808		7,116		27,663		
折舊費用		45,228		174,019		49,925		194,07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2,571		9,892		1,867		7,258		
處分待出售資產淨利益		-		-	(	41,634)	(	161,848)		
其他無形資產報廢損失		3,288		12,651		1,040		4,0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132		513		
利息費用		9,939		38,241		7,370		28,650		
利息收入	(	950)	(	3,655)	(	1,170)	(	4,548)		
股利收入	(	1,739)	(	6,691)	(	2,868)	(	11,149)		
應付投資款迴轉利益		-		-	(	3,652)	(	14,197)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2,426		9,638		2,001		8,07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48		582		-		-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淨利益	(	5)	(	19)	(	12)	(	47)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量		179,298		689,870		69,652		270,76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	97,517)	(	375,206)	(	168,451)	(	654,836)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6,268		62,593	(	34,325)	(	133,435)		
存貨		9,527		36,659	(	54,496)	(	211,848)		
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2,446		47,887		140,205		545,0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49)	(	2,882)		201		7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19,273		458,921	(	47,214)	(	183,544)		
支付利息	(	9,939)	(	38,241)	(	7,370)	(	28,650)		
收取利息		950		3,655		1,170		4,548		
收取股利		1,739		6,691		2,868		11,149		
支付所得稅	(	11,830)	(	45,517)	(	9,680)	(	37,6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0,193		385,509	(	60,226)	(	234,1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投資款減少		-		-	(	14,671)	(	57,03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347)	(	128,306)	(	23,290)	(	90,538)		
質押定存(增加)減少	(	4,057)	(	15,610)		82		3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07		1,566		253		984		
處分待出售資產價款		-		-		46,391		180,340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	20,576)	(	79,168)	(	13,017)	(	50,6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7,573)	(	221,518)	(	4,252)	(	16,5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銀行借款		1,095,333		4,214,402		1,026,791		3,991,548		
償還銀行借款	(	1,085,176)	(	4,175,324)	(	990,155)	(	3,849,129)		
支付資本租賃款		-		-	(	200)	(	778)		
發放現金股利	(	11,421)	(	43,377)	(	17,690)	(	68,267)		
庫藏股收取現金股利		84		319		131		50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1,180)	(	3,980)		18,877		73,879		
匯率影響數	(	9,848)	(	19,176)		13,587	(	23,827)		

(接次頁)

(承前頁)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新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	31,592	\$	140,835	(\$	32,0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93,004</u>		<u>735,808</u>		<u>225,018</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224,596</u>	\$	<u>876,643</u>	\$	<u>193,004</u>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如下：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29,968	\$	897,611	\$	194,319
質押之定期存款	(	<u>5,372</u>)	(	<u>20,968</u>)	(	<u>1,315</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u>224,596</u>	\$	<u>876,643</u>	\$	<u>193,0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政林



經理人：白錦蒼



會計主管：林佩敏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Holding Limited, 原公司英文名稱為
Eastern Technologies Holding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 金額以港幣仟元及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Holding Limited, 原公司英文名稱為 Eastern Technologies Holding Limited, 以下簡稱「本公司」) 係於 2011 年 2 月 1 日在英屬開曼群島註冊設立之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設立之目的, 主要係為因應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Eastern Asia Technology (HK) Limited, 以下簡稱「EAH」) 及子公司 (以下統稱「EAH 集團」) 在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上市之需要。EAH 集團原為東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astern Asia Technology Limited, 以下簡稱「EATL」, 原為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之公司, 已於 2011 年 2 月下市) 之子公司, 其主要經營業務為揚聲器系統及耳機產品之製造與銷售。本公司以組織重組之方式並以 2011 年 3 月 31 日為基準日, 按 EAH 集團之帳面金額, 向 EATL 收購其 100% 股權, 收購後並以本公司為 EAH 集團申請在台灣證券交易所第一上市之主體公司。本公司股票已於 2012 年 11 月 5 日起, 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基於揚聲器系統與 3C 電子產品緊密結合之產業發展趨勢並擴大集團業務規模, EAH 於 2015 年 1 月向 Luster Green Limited 收購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Electronics (Taiwan) Inc., 以下簡稱「ETT」) 及子公司 (以下簡稱「ETT 集團」) 99.98% 股權, ETT 集團主要經營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及中國大陸廣東省惠州。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2019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本年度已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本集團 2018 年度已採用所有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含）起適用生效之新發布與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除下列說明外，已生效新修訂之該等準則及解釋不致造成本集團 201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重大影響：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集團依據 2018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單位：港幣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受限制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94,319	\$ 194,319	(1)
嵌入式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801	3,801	(2)
權益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1	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7,373	21,901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7,855	7,855	(4)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85,638	485,638	(1)

單位：新台幣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受限制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740,821	\$ 740,821	(1)
嵌入式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488	14,488	(2)
權益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94	1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6,232	83,496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9,950	29,950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51,446	1,851,446	(1)

單位：港 幣						
	2018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2018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FRS 9)	2018年1月1日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1	\$ -	\$ -	\$ 51	\$ -	
一嵌入式衍生工具						
加：自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3,801	-	3,801	-	(2)
一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7,373	4,528	21,901	4,528	(3)
	<u>\$ 51</u>	<u>\$ 21,174</u>	<u>\$ 4,528</u>	<u>\$ 25,753</u>	<u>\$ 4,52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u>\$ -</u>	<u>\$ 7,855</u>	<u>\$ -</u>	<u>\$ 7,855</u>	<u>\$ -</u>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u>\$ -</u>	<u>\$ 679,957</u>	<u>\$ -</u>	<u>\$ 679,957</u>	<u>\$ -</u>	(1)

單位：新台幣						
	2018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2018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FRS 9)	2018年1月1日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4	\$ -	\$ -	\$ 194	\$ -	
一嵌入式衍生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4,488	-	14,488	-	(2)
一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66,232	17,264	83,496	17,264	(3)
	<u>\$ 194</u>	<u>\$ 80,720</u>	<u>\$ 17,264</u>	<u>\$ 98,178</u>	<u>\$ 17,26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u>\$ -</u>	<u>\$ 29,950</u>	<u>\$ -</u>	<u>\$ 29,950</u>	<u>\$ -</u>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u>\$ -</u>	<u>\$2,592,267</u>	<u>\$ -</u>	<u>\$2,592,267</u>	<u>\$ -</u>	(1)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以未來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嵌入式衍生工具原依 IAS 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依 IFRS 9 則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投資，因持有目的供交易，本集團選擇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權益投資，依 IFRS 9 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2018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港幣 4,528 仟元（折合新台幣 17,264 仟元）。
-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集團選擇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權益投資，依 IFRS 9 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本集團評估其公允價值之最適估計係成本。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二) 新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本集團未提前採用下列尚未生效之已發布及修訂之準則或解釋：

準 則 / 解 釋 編 號	主 要 內 容	從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修正)	IFRSs 年度改善 (2015-2017 系列)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3 (修正)	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準 則 / 解 釋 編 號	主 要 內 容	從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 9 (修正)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 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租 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修正)	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修正)	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 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集團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1.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集團將選擇僅就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

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集團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2019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2019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2019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單位：港幣

	201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重分類	首次適用 之調整	2019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367	(\$ 367)	\$ -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16,769	(16,769)	-	-
使用權資產	-	17,136	24,756	41,892
資產影響	<u>\$ 17,136</u>	<u>\$ -</u>	<u>\$ 24,756</u>	<u>\$ 41,892</u>
租賃負債—流動	\$ -	\$ -	\$ 6,422	\$ 6,42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18,334	18,334
負債影響	<u>\$ -</u>	<u>\$ -</u>	<u>\$ 24,756</u>	<u>\$ 24,756</u>

單位：新台幣

	201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重分類	首次適用 之調整	2019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1,432	(\$ 1,432)	\$ -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65,453	(65,453)	-	-
使用權資產	-	66,885	96,628	163,513
資產影響	<u>\$ 66,885</u>	<u>\$ -</u>	<u>\$ 96,628</u>	<u>\$ 163,513</u>
租賃負債—流動	\$ -	\$ -	\$ 25,066	\$ 25,06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71,562	71,562
負債影響	<u>\$ -</u>	<u>\$ -</u>	<u>\$ 96,628</u>	<u>\$ 96,628</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合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6801號函文規定編製。另本合併財務報表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無差異。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商譽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業已銷除。

2. 合併財務報表之幣別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港幣為基礎編製。附列新台幣之金額，係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規定將港幣轉換為新台幣表達。其資產及負債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

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

3. 依前述之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要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Eastern Asia Technology (HK) Limited) (以下簡稱「EAH」)	揚聲器系統及耳機之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於 2011 年 3 月 31 日收購 EAH 100%之股權，進而取得 EAH 及子公司 100%之控制權
EAH	東弘電子(惠陽)有限公司 (Eastech Systems (Huiyang) Co., Ltd.，(以下簡稱「ESHY」)	揚聲器系統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
EAH	惠陽東亞電子製品有限公司 (Eastech (Huiyang) Co., Ltd.) (以下簡稱「EAHY」)	揚聲器系統及配件之生產、組裝及銷售	100.00	100.00	〃
EAH	惠陽東美音響製品有限公司 (Eastech Microacoustics (Huiyang) Co., Ltd.) (以下簡稱「EMHY」)	耳機之生產和銷售	100.00	100.00	〃
EAH	深圳型色方格貿易有限公司 (Shenzhen MaliMaliBox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以下稱「MMSZ」)	音響及耳機成品、配件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MMSZ 係於 2013 年 11 月 13 日由 EAH 投資設立
EAH	Scan - Speak A/S (以下簡稱「ScS」)	高階揚聲器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ScS 係於 2014 年 4 月 1 日由 EAH 收購其 100%之股權
EAH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Electronics (Taiwan) Inc.) (以下簡稱「ETT」)	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設計及銷售	99.98	99.98	如附註一所述，EAH 於 2015 年 1 月收購 ETT 99.98%股權，進而取得其 100%之子公司 ETH 及 ETHY
ETT	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Electronics (HK) Limited) (以下簡稱「ETH」)	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銷售	100.00	10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要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ETH	惠陽東威電子製品有限公司 (Eastech Electronics (Huiyang Co., Ltd) (以下簡稱「ETHY」)	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
ETH	Eastech Electronics (SG) Pte. Ltd. (以下簡稱「ETS」)	系統架構／新產品概念／創新產品及聲學技術之研發	100.00	100.00	ETS 係 2017 年 10 月由 ETH 投資設立	

(五) 收入認列

2018 年適用於 IFRS 15 之合約

本集團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音訊系統相關產品（含喇叭單體）之銷售。由於音訊系統相關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藉由下列方式決定：

連工帶料合約之收入係依已發生人工時數與直接費用，依合約所訂之費率認列。

適用於 2017 年末追溯適用 IFRS 15 之合約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勞務，或是基於管理為目的而持有之土地及建築物，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損金額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列示。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基於生產、供貨、營運所需而尚在建造中之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已認列減損損失衡量。

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衡量。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不包括自有土地及建造中之不動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每年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利益或損失。

(八) 預付土地租賃款

當租賃土地作為營業用途時，其支付成本列為預付租賃款，按租賃期間年限以直線法平均攤銷。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集團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4.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法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並按直線法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所持有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二者孰低者，認列為本集團資產。

營業租賃給付按直線法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除前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退職福利成本

除 ETT 之部分員工採用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外，其餘員工及香港、大陸子公司之員工皆採確定提撥退休計畫。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畫之規定，為其位於香港之員工設立確定提撥之強制性公積金計畫（「強積金計畫」）。依該強積金計畫，本集團需於員工提供服務後且符合享有其公積金資格時提撥，並認列為費用。

另依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養老保險制度，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之子公司應每月按其員工薪資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予中國當地政府規定之專責機構。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

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有部分收益及費損係為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並有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本集團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所採用相對應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

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課稅所得很有可能足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的範圍內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以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集團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在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非很有可能有足夠的課稅所得可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期間所適用稅率衡量，且該稅率（及稅法）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準。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集團在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的方式所產生之稅負影響。

若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律上的執行效力、其相關所得稅係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且本集團意圖以淨額清償其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時，則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除與認列於損益外之項目相關（無論是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或產生自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產生者外，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以費用或利益認列於損益。對於認列於損益外之項目，其相關所得稅亦認列於損益外。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十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2018 年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017 年

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取得之交易成本，於原始認列時計入該金融資產之

帳面金額。直接可歸屬於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持有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2018 年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2017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應於各報導期間結束時進行減損測試。在原始認列金融資產後，若有客觀證據顯示該投資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一項或多項事件之影響，則顯示金融資產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

- A.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B.拖欠或無力償還利息或本金款項；或
- C.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整。

此外，應收款等若干金融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減損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本集團過去收款之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形，以及與應收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減損金額為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與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間之差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係直接減除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惟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經由備抵評價科目減除。當應收帳款無法收回，則沖銷備抵評價科目。續後收回已沖銷之款項則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續後期間若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減少客觀上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項相關，則於原認列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損益表中迴轉，惟該投資於減損當日迴轉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集團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集團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

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集團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八) 外幣交易

集團中各企業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其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其功能性貨幣）表達。基於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集團中各企業之營運結果及財務狀況係由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貨幣－港幣。

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外幣交易產生之兌換損益應列入當年度損益。

基於合併財務報表表達目的，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港幣）不同者，其資產及負債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過程中，本集團管理階層需要針對具有不確定性之資產或負債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複核該等估計及所採用之假設，若會計估計發生變動，則於發生當年度進行調整及認列。

於報導結束日，有關未來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之來源及假設，載列如下：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2018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2017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集團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

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評價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成本主要係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另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其存貨狀況，以識別呆滯及過時陳舊之存貨，並考慮存貨保存狀況及相關市場環境後，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存貨淨變現價值及呆滯品之估計，皆涉及管理階層之評估。存貨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係成本扣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估計耐用年限係指管理階層估計本集團意圖使用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濟利益之年限。殘值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報廢及預期其耐用年限終止時管理階層估計本集團現時處分資產並扣除處分成本後之金額。資產預期使用頻率之不同及新科技之發展，可能影響經濟耐用年限和殘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一。

(五) 商譽減損

在決定商譽有否減損時，需估計歸屬於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為計算可回收金額，管理階層需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其適當之折現率。2018及2017年度未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三。

(六)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不含商譽)之攤銷係成本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估計耐用年限係指管理階層估計本集團意圖使用無形資產經濟利益之年限。資產預期使用頻率之不同及新科技之發展，可能影響經濟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三。

(七) 所得稅

本集團於若干不同之司法管轄權區域營運，故需遵守不同地區之稅法規定。於估列所得稅時，本集團並考量是否符合相關租稅優惠之資格。若當期稅捐稽徵機關核定稅額與原先估列稅額有差異時，其差異將調整在當期之所得稅費用及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得稅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十。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庫存現金	\$	194	\$ 757	\$	224	\$ 854
活期存款		224,402	875,886		188,600	719,018
定期存款		<u>5,372</u>	<u>20,968</u>		<u>5,495</u>	<u>20,949</u>
		229,968	897,611		194,319	740,821
減：質押定存	(	<u>5,372</u>)	(<u>20,968</u>)	(	<u>1,315</u>)	(<u>5,013</u>)
		\$ 224,596	\$ 876,643		\$ 193,004	\$ 735,808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上述質押定存係設質於銀行作為本集團與銀行間資金融通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三），帳列受限制資產項下。

七、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金融資產－流動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外上市股票	\$	56	\$	219		\$	51	\$	194	
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工具（未指定										
避險）										
－ 國外可轉換債券及										
認購權證	\$	3,801	\$	14,833		\$	-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21,391		83,496			-		-	
	\$	25,192	\$	98,329		\$	-	\$	-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2018 年

本集團為了策略目的而持有下游音訊產品設計公司 Audio Design Experts Inc.之股票，該投資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策略性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本集團於 2018 年底針對該公司投資之公允價值進行評估，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之金額為港幣 7,787 仟元（新台幣 29,950 仟元）並帳列於其他權益項下。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應收票據	\$	1,957	\$ 7,639	\$	11,906	\$ 45,390
應收帳款		536,434	2,093,809		429,011	1,635,562
減：備抵損失	(	3,170)	(12,373)	-	-	-
	\$	<u>535,221</u>	<u>\$2,089,075</u>	\$	<u>440,917</u>	<u>\$1,680,952</u>

(一) 2018 年度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集團使用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之評等。本集團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集團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排除已提列 100%損失之特殊個案款項）。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80 天，本集團認列 100%備抵損失。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港幣

	未逾 期	逾 期 1 ~ 180 天	逾 期 181 ~ 365 天	逾 期 超過 366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527,476	\$ 7,795	\$ 2,770	\$ 350	\$ 538,3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50)	(2,770)	(350)	(3,170)
攤銷後成本	<u>\$ 527,476</u>	<u>\$ 7,745</u>	<u>\$ -</u>	<u>\$ -</u>	<u>\$ 535,221</u>

單位：新台幣

	未逾 期	逾 期 1 ~ 180 天	逾 期 181 ~ 365 天	逾 期 超過 366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2,058,844	\$ 30,426	\$ 10,812	\$ 1,366	\$ 2,101,44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195)	(10,812)	(1,366)	(12,373)
攤銷後成本	<u>\$ 2,058,844</u>	<u>\$ 30,231</u>	<u>\$ -</u>	<u>\$ -</u>	<u>\$ 2,089,07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2018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期初餘額	\$ -	\$ -
加：提列減損損失	3,213	12,362
外幣換算差額	(43)	11
期末餘額	<u>\$ 3,170</u>	<u>\$ 12,373</u>

(二) 2017 年度

本集團於 2017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2018 年度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付款記錄、財務狀況及帳齡分析，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帳齡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未逾期亦未提列備抵呆帳	\$ 433,252	\$ 1,651,730
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 (詳 1.)	<u>7,665</u>	<u>29,222</u>
應收帳款淨額	<u>\$ 440,917</u>	<u>\$ 1,680,952</u>

1. 已逾期但尚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帳齡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港幣	新台幣
0~90 天	\$ 7,317	\$ 27,895
91~180 天	348	1,327
	<u>\$ 7,665</u>	<u>\$ 29,22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經管理階層評估收款對象之信用評等及過往付款記錄，並無減損；本集團也未針對相關應收款項取得擔保品。

2.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港幣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201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97	\$ -	\$ 1,297
本期沖銷	(893)	-	(893)
本期收回	(404)	-	(404)
201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u>

單位：新台幣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201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97	\$ -	\$ 5,397
本期沖銷	(3,471)	-	(3,471)
本期收回	(1,571)	-	(1,571)
外幣換算差額	(355)	-	(355)
201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u>

(三) 本集團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款（附追索權），請參閱附註二三及二六(八)。

九、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其他應收款	\$	38,819	\$ 151,518	\$	43,171	\$ 164,585
備抵損失	(	16,310)	(63,661)	(	13,962)	(53,229)
其他應收款－淨額		22,509	87,857		29,209	111,356
預付貨款		9,718	37,931		12,575	47,941
預付款項		5,830	22,757		5,173	19,722
預付設備款及模具		3,239	12,642		2,648	10,095
增值稅留抵稅額及退稅款		30,113	117,537		29,173	111,219
存出保證金		4,265	16,647		15,512	59,138
合 計	\$	75,674	\$ 295,371	\$	94,290	\$ 359,471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下列項目：

(一) 附註二五(一)所述與訴訟相關之其他應收款(含保證金)，其明細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其他應收款(含保證金)	\$	23,439	\$ 91,487	\$	23,682	\$ 90,285
減：備抵損失	(	16,310)	(63,661)	(	13,962)	(53,229)
	\$	7,129	\$ 27,826	\$	9,720	\$ 37,056

(二) 附註十六(二)所述之暫付款，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之金額分別為港幣8,893仟元及11,643仟元(約新台幣34,711仟元及44,388仟元)。

十、存 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原 物 料	\$	69,231	\$ 270,222	\$	90,094	\$ 343,474
在 製 品		46,876	182,966		47,768	182,111
製 成 品		19,784	77,221		23,620	90,049
在途存貨		8,373	32,682		5,774	22,013
	\$	144,264	\$ 563,091	\$	167,256	\$ 637,647

2018 及 201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港幣 2,087,555 仟元及 1,758,806 仟元（分別折合新台幣 8,032,080 仟元及 6,837,182 仟元）。2018 及 2017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及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港幣 13,465 仟元及 7,116 仟元（分別折合新台幣約 51,808 仟元及 27,663 仟元）。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成本	\$ 464,156	\$1,811,694	\$ 488,917	\$1,863,9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273,657)	(1,068,138)	(275,223)	(1,049,260)
帳面金額	<u>\$ 190,499</u>	<u>\$ 743,556</u>	<u>\$ 213,694</u>	<u>\$ 814,687</u>
土地及建築物	\$ 33,683	\$ 131,471	\$ 45,066	\$ 171,809
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	155,919	608,584	167,106	637,075
在建工程	897	3,501	1,522	5,803
帳面金額	<u>\$ 190,499</u>	<u>\$ 743,556</u>	<u>\$ 213,694</u>	<u>\$ 814,687</u>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土地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成本								
201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4,029	\$ 516,147	\$ 341,046	\$ 1,419,264	\$ 1,327	\$ 5,522	\$ 466,402	\$ 1,940,933
增添	47	183	19,836	77,110	3,407	13,245	23,290	90,538
處分及報廢	-	-	(27,039)	(105,112)	(161)	(626)	(27,200)	(105,738)
重分類	(7,118)	(27,671)	1,085	4,218	(3,202)	(12,447)	(9,235)	(35,900)
外幣兌換差額	11,291	277	24,218	(26,272)	151	109	35,660	(25,886)
201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8,249	488,936	359,146	1,369,208	1,522	5,803	488,917	1,863,947
增添	-	-	32,036	123,262	1,311	5,044	33,347	128,306
處分及報廢	(48)	(185)	(26,707)	(102,758)	(298)	(1,146)	(27,053)	(104,089)
重分類	-	-	1,353	5,206	(1,592)	(6,125)	(239)	(919)
外幣兌換差額	(6,644)	(14,290)	(24,126)	(61,186)	(46)	(75)	(30,816)	(75,551)
201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1,557</u>	<u>\$ 474,461</u>	<u>\$ 341,702</u>	<u>\$ 1,333,732</u>	<u>\$ 897</u>	<u>\$ 3,501</u>	<u>\$ 464,156</u>	<u>\$ 1,811,69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201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045	\$ 274,846	\$ 165,727	\$ 689,674	\$ -	\$ -	\$ 231,772	\$ 964,520
折舊費用	11,554	44,915	38,371	149,163	-	-	49,925	194,078
處分及報廢	-	-	(25,080)	(97,496)	-	-	(25,080)	(97,496)
重分類	(2,776)	(10,791)	-	-	-	-	(2,776)	(10,791)
外幣兌換差額	8,360	8,157	13,022	(9,208)	-	-	21,382	(1,051)
201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3,183	317,127	192,040	732,133	-	-	275,223	1,049,260
折舊費用	10,155	39,072	35,073	134,947	-	-	45,228	174,019
處分及報廢	(23)	(89)	(24,052)	(92,542)	-	-	(24,075)	(92,631)
外幣兌換差額	(5,441)	(13,120)	(17,278)	(49,390)	-	-	(22,719)	(62,510)
201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7,874</u>	<u>\$ 342,990</u>	<u>\$ 185,783</u>	<u>\$ 725,148</u>	<u>\$ -</u>	<u>\$ -</u>	<u>\$ 273,657</u>	<u>\$ 1,068,138</u>

管理階層未發現 2018 及 2017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任何減損跡象。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及建築物	大陸建築物約 20 年； 香港及台灣建築物約 40 年； 另建築物改良物係以 2 年至 10 年攤提。
機器設備	5 年至 10 年
辦公設備	1 年至 10 年

(四) 本集團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土地及建築物明細如下：

公司名稱	資產所在地	摘要	租賃／尚未屆滿期間
EAHY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新墟鎮東風管理區西溪村	佔地面積為 287,077 平方英尺之三間廠房及兩幢宿舍（其土地使用權係帳列預付土地租賃款）	租賃期間自 1995 年 12 月 14 日起至 2045 年 12 月 13 日止，計 50 年。
ETT	桃園縣蘆竹鄉南崁路一段九十九號十三樓之四號	一間面積 177.67 坪之辦公室（土地持分共 13.13 坪）	於 1999 年 7 月 1 日取得之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ETHY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新墟鎮東風管理區西溪村	佔地面積為 365,976 平方英尺之六間廠房及兩幢宿舍（其土地使用權係帳列預付土地租賃款）	租賃期間自 2000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50 年 12 月 6 日止，計 50 年。
		佔地面積為 134,947 平方英尺之一間廠房及兩幢宿舍（其土地使用權係帳列預付土地租賃款）	租賃期間自 2002 年 6 月 19 日起至 2052 年 6 月 19 日止，計 50 年。

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土地，因法令之限制無法直接購買，僅能以租賃方式取得其使用權。

(五) 本集團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三之說明。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2017 年

	2017年12月31日（查核數）		
	港幣	新台幣	幣
<u>非流動</u>			
國外未上市權益工具投資			
Audio Design Experts Inc.	\$ 11,656	\$ 44,438	
國內未上市權益工具投資			
翰廷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翰廷」）	17,373	66,232	
	<u>\$ 29,029</u>	<u>\$ 110,670</u>	

本集團所投資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及認購權證，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故以成本減除減損衡量。2018 年已依 IFRS 9 重分類，請參閱附註三（一）及七。

十三、無形資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商 譽	\$	28,919	\$ 112,877	\$	29,683	\$ 113,163
技術知識(包含開發階段支出資本化)		33,099	129,192		29,080	110,865
客戶關係		4,835	18,872		6,450	24,590
	\$	<u>66,853</u>	<u>\$ 260,941</u>	\$	<u>65,213</u>	<u>\$ 248,618</u>

（一）商譽明細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ScS 相關	\$	25,759	\$ 100,543	\$	26,363	\$ 100,506
HYDM 相關		3,160	12,334		3,320	12,657
	\$	<u>28,919</u>	<u>\$ 112,877</u>	\$	<u>29,683</u>	<u>\$ 113,163</u>

上述商譽係 HYDM 於 2006 年購買深圳大華聲訊設備之耳機生產線時及 EAH 於 2014 年購買子公司 ScS，所支付價金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金額。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決定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使用價值係以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2018 及 2017 年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8% 及 10% 予以計算。

財務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估計係依據相同之預期毛利及整體預算期間內之原料價格通貨膨脹。超過第 5 年之現金流量係以第 5 年度之現金流量皆以持平之年成長率為 0% 時予以外推未來永續期間內之現金流量。管理階層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之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均不致造成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合計超過可回收金額合計。

計算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1. 預計銷貨成長率：使用之假設數值係反映過去經驗，其係與管理階層專注在這些市場營運之計畫一致。
2. 預計淨利率：使用之假設數值係反映過去經驗所達成之平均淨利率。
3. 折舊及攤提：使用之假設數值係依預算期間購買設備之資本支出並依過去經驗之耐用年限推估。

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商譽未發現有減損之跡象。

商譽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期初餘額	\$	29,683	\$ 113,163	\$	26,391	\$ 109,826
外幣換算差額	(	<u>764</u>)	(<u>286</u>)	<u>3,292</u>		<u>3,337</u>
期末餘額	\$	28,919	\$ 112,877	\$	29,683	\$ 113,163

(二) 其他無形資產（技術知識及客戶關係）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期初餘額	\$ 35,530	\$ 135,455	\$ 24,379	\$ 101,453		
本期增加	20,576	79,168	13,017	50,602		
本期攤銷	(13,007)	(50,046)	(6,949)	(27,014)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239	919	2,117	8,230		
報廢損失	(3,288)	(12,651)	(1,040)	(4,043)		
外幣換算差額	(2,116)	(4,781)	4,006	6,227		
期末餘額	\$ 37,934	\$ 148,064	\$ 35,530	\$ 135,455		

(三) 具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技術知識（包含開發階段支出資本化）	2至15年
客戶關係	9年

十四、預付土地租賃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預付土地租賃款－流動	\$	367	\$ 1,432	\$	385	\$ 1,468
預付土地租賃款－非流動		<u>16,769</u>	<u>65,453</u>		<u>17,893</u>	<u>68,215</u>
		<u>\$ 17,136</u>	<u>\$ 66,885</u>		<u>\$ 18,278</u>	<u>\$ 69,683</u>

上述係大陸子公司向中國當地政府繳納土地出讓金形式而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係作為廠房及員工宿舍之用途，租賃期間明細請詳附註十一(四)。

十五、銀行借款

(一) 短期借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利 率	港 幣	新 台 幣	利 率	港 幣	新 台 幣
擔保借款						
應收帳款融資	4.16%~7.37%	\$ 3,886	\$ 15,169	4.16%~6.25%	\$ 2,367	\$ 9,024
銀行週轉性借款	1.68%~4.81%	255,121	995,787	1.58%~4.63%	228,498	871,126
商業本票	1.99%	7,686	30,000	1.8%	7,869	30,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1%~4.63%	<u>2,157</u>	<u>8,419</u>	2.1%~4.63%	<u>19,485</u>	<u>74,284</u>
		<u>\$ 268,850</u>	<u>\$1,049,375</u>		<u>\$ 258,219</u>	<u>\$ 984,434</u>

上述係因應營運資金需求而向銀行申請可循環動撥之銀行借款、發行融資性商業本票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新 台 幣)	帳 面 金 額 (新 台 幣)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名 稱	擔 保 品 帳 面 金 額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 30,000</u>	<u>\$ 30,000</u>	1.99%	-	<u>\$ -</u>

2017年12月31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新 台 幣)	帳 面 金 額 (新 台 幣)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名 稱	擔 保 品 帳 面 金 額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 30,000</u>	<u>\$ 30,000</u>	1.8%	-	<u>\$ -</u>

本集團之應付商業本票皆屬短期票券，因發行期間短，分期認列利息費用之影響不大，故係於發行時，就收取之價金與票面金額之差額一次認列利息費用。

(二) 長期借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利	率	港	幣	利	率	港	幣
長期銀行借款	2.1%~4.63%		\$ 4,049	\$ 15,804	2.1%~4.63%		\$ 23,695	\$ 90,334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2,157)	(8,419)			(19,485)	(74,284)
			<u>\$ 1,892</u>	<u>\$ 7,385</u>			<u>\$ 4,210</u>	<u>\$ 16,050</u>

上述係購買廠房及設備及因應長期性之資金需求而向銀行舉借之款項，按季償還本金。

一年後到期之借款依還款期間彙總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港	幣	新	台
二至五年到期	<u>\$ 1,892</u>		<u>\$ 7,385</u>		<u>\$ 4,210</u>		<u>\$ 16,050</u>	

(三) 因上述(一)及(二)借款而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十六、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一) 應付票據及帳款主要係應付廠商之貨款，本集團貨款付款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60 天或 90 天。一般而言，應付票據及帳款不加計利息。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公司付款期限內償還。

(二) 其他應付款明細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港	幣	新	台
應付薪資	\$ 44,353		\$ 173,119		\$ 40,163		\$ 153,117	
暫收款（註）	16,713		65,234		20,184		76,949	
應付其他	<u>38,550</u>		<u>150,468</u>		<u>37,234</u>		<u>141,952</u>	
	<u>\$ 99,616</u>		<u>\$ 388,821</u>		<u>\$ 97,581</u>		<u>\$ 372,018</u>	

註：暫收款主係暫收樣品費、測試費、安全認證費等。本集團依個別客戶需求製作客製化之影音電子產品，製作客製化之影音電子產品所產生之相關成本和代墊款及依雙方協議基礎分期收取之暫收款項，係分別帳列暫付款（請詳附註九）及暫收款，待專案完成（客戶確認）後，同時沖轉前述暫收（付）款，差額則帳列收入。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中之 ETT 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不低於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大陸及丹麥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香港、中國大陸及丹麥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些子公司須分別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些計畫所需之資金。本集團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中之 ETT 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當日前 6 個月內平均工資計算。ETT 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應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幣	新台幣	幣	港幣	新台幣	幣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189	\$ 35,866		\$ 9,987	\$ 38,07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672)	(29,945)		(7,721)	(29,43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517	\$ 5,921		\$ 2,266	\$ 8,639	

淨確定福利負債（註）變動如下：

單位：新台幣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2017 年 1 月 1 日	\$ 30,762	(\$ 22,168)	\$ 8,594
當期服務成本	192	-	192
利息費用（收入）	269	(205)	64
認列於損益	461	(205)	256
	<u>31,223</u>	<u>(22,373)</u>	<u>8,85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70)	(7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982	-	98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870)	-	(87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6,739	-	6,73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851	(70)	6,781
公司支付／提撥	-	(6,992)	(6,99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38,074</u>	<u>(29,435)</u>	<u>8,639</u>
當期服務成本	266	-	266
利息費用（收入）	428	(368)	60
認列於損益	694	(368)	326
	<u>38,768</u>	<u>(29,803)</u>	<u>8,96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757)	(75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47	-	4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90	-	39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673)	-	(1,67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36)	(757)	(1,993)
雇主提撥	-	(1,051)	(1,051)
福利支付	(1,666)	1,666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 35,866</u>	<u>(\$ 29,945)</u>	<u>\$ 5,921</u>

註：因僅 ETT 台灣公司有確定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故相關變動表以新台幣列示。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

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0%	2.7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774)	(\$ 867)
減少 0.25%	\$ 799	\$ 89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772	\$ 865
減少 0.25%	(\$ 752)	(\$ 84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200	\$ 6,56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7 年	9.2 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本公司設立股本為新台幣 1,000 仟元（註冊股本之幣別，以新台幣為單位）。經歷年來之增資，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本分別為新台幣 616,060 仟元及 619,860 仟元

(約分別折合港幣 162,902 仟元及 163,891 仟元)，分為 61,606 仟股及 61,986 仟股，每股面額台幣 1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已發行股數調節如下：

	股數：仟股	
	2018年	2017年
1月1日	61,986	61,502
註銷庫藏股票(註1)	(300)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2)	-	500
因員工離職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	(16)
12月31日	<u>61,606</u>	<u>61,986</u>

註1：本集團於 2018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註銷買回庫藏股 300 仟股，於 2018 年 11 月底前辦理完成減資資本變更程序。

註2：本公司於 2017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十八(五))，發放對象為本集團特定員工，新股發行基準日為 2017 年 11 月 20 日。

(二) 庫藏股票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庫藏股明細如下：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股)	子公司持有 母公司股票 (仟股)	合計 (仟股)
2018 年 1 月 1 日股數	300	453	753
本年度註銷	(300)	-	(3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u>	<u>453</u>	<u>453</u>

本公司於 2018 年 11 月註銷庫藏股票 300 仟股，計新台幣 16,652 仟元，按註銷之股權比例借記股本新台幣 3,000 仟元(約折合港幣 791 仟元)及資本公積一股本溢價新台幣 13,652 仟元(約折合港幣 3,172 仟元)。2017 年度庫藏票股數無變動。

為短期資金投資目的，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名 稱	持有股數(仟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ETT	453	港幣 5,966 仟元(約 折合新台幣 24,019 仟元)	港幣 3,000 仟元(約 折合新台幣 11,710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三)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 10% 為限。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資本公積組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u>得用來彌補虧損、發</u>				
<u>放現金或撥充股</u>				
<u>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190,526	\$ 716,163	\$ 193,698	\$ 729,815
庫藏股收取現金股				
利	1,112	4,455	1,028	4,13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725	30,762	8,253	32,883
員工認股權	148	582	-	-
	<u>\$ 199,511</u>	<u>\$ 751,962</u>	<u>\$ 202,979</u>	<u>\$ 766,834</u>

(四)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得依上市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所餘之當期盈餘依公司章程規定並經董事會決議分派予股東之股息及紅利不得低於當期盈餘餘額之

30%，且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股息及紅利之 50%，其餘得以股票股利分配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九(四)。

本公司分別於 2018 年 6 月 11 日及 2017 年 6 月 8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2017 及 2016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有關本公司 2017 及 2016 年度盈餘分派之每股股利資訊如下：

	2017年度
普通股股利－現金	每股配發新台幣 0.7 元，合計新台幣 43,377 仟元
	2016年度
普通股股利－現金	每股配發新台幣 1.11 元，合計新台幣 68,267 仟元

本公司 2019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2018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2018年度
普通股股利－現金	每股配發新台幣 1.3 元，合計新台幣 80,000 仟元

有關 201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2019 年 6 月 10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集團表達貨幣（即港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或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列示新台幣之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原公司章程規定須按合併淨利之 10%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惟依 2013 年 6 月修定後之公司章程，本公司已無須再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

中國地區孫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第五十八條規定，須自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帳列法定盈餘公積）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帳列負債項下）。儲備基金的提取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 10%，當累計提取金額達到註冊資本的 50%時，可以不再提取。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提取比例由公司自行確定（由董事會決議，惟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決議提列）。

ETT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ETT 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股 東 會 預 計		給 與 日		實 際		給 與 日 每 股	
通 過 日 期	發 行 股 數	給 與 日	增 資 基 準 日	發 行 股 數	發 行 價 格	公 平 價 值	
2015.05.12	252	2015.06.02	2015.06.02	252	無償發行（發行價格 0 元）	新台幣 60.60 元（約港幣 15.22 元）	
2016.05.11	500	2016.12.20	2016.12.20	500	同上	新台幣 31.45 元（約港幣 7.63 元）	
2017.06.08	500	2017.11.20	2017.11.20	500	同上	新台幣 29.5 元（約港幣 7.66 元）	

單位：仟股

註：將俟本公司向主管機關申報並生效後，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

員工達成以下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時，得按比率既得其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1 年且個人考績為 A 等，可既得其獲配股數 25%；
- (2)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2 年且個人考績為 A 等，可既得其獲配股數 25%；
- (3)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3 年且個人考績為 A 等，可既得其獲配股數 25%；
- (4)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4 年且個人考績為 A 等，可既得其獲配股數 25%。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應以股票信託保管方式辦理。
- (3) 除前二項規定外，依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具有受配股利、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股東會之表決權。
- (4)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依發行辦法之約定向員工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資訊彙總如下：

	股 數 (仟 股)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期初餘額	993	689
本期給與	-	500
本期既得	(261)	(180)
本期註銷	(80)	(16)
期末餘額	<u>652</u>	<u>993</u>

2. 員工認股權

為吸引及留住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本公司於 2018 年 9 月 28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1,2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並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於發行屆滿 3 年後可全數行使。認股權行使價格（以每股計）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新台幣 23.95 元。另員工認股權辦法定有價格調整機制，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及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2018年度	
	單	位
期初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	1,200	
本期行使	-	
期末流通在外	1,200	
期末可執行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每股行使 價格（新台幣元）	\$	23.95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每股公允 價值（新台幣元）	\$	5.82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每股行使價格之範圍（新台幣元）	\$ 23.9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3 年

本公司於 2018 年 9 月 28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2018年9月28日
給與日股票每股市價（新台幣元）	23.95 元
每股行使價格（新台幣元）	23.95 元
預期波動率	31.81%
存續期間	3.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6%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本公司過去歷史（約 2 年）股票價格波動率。

2018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港幣 148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 582 仟元）。

十九、合併淨利

合併淨利除其他附註揭露外，尚包含以下項目：

(一) 收入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本集團銷售之產品為音訊系統相關產品，並於交付商品時點認列相關收入，並未提供其他售後服務，如保固及退貨權等。產品報價係參照原物料之市場行情、預計投入人工時數與直接費用及加上預計之利潤，故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並不存在變動對價。其收款期間通常不超過 180 天，故合約未含有重大財務組成。

(2) 專案服務收入（係帳列營業外收入）

請參閱附註十六(二)註 1 之說明。

2. 合約餘額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八）	\$	535,221	\$2,089,075	\$	440,917	\$1,680,952

3.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商 品 銷 貨 收 入 類 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聲學模組	\$	59,984	\$ 230,794	\$	4,730	\$ 18,387
汽車音訊系統		1,209	4,564		9,590	37,280
家用音訊系統		1,616,942	6,221,346		1,487,234	5,781,473
個人音訊系統		399,566	1,537,370		81,334	316,178
喇叭單體		101,367	390,020		102,746	399,415
穿戴式音訊		150,458	578,902		154,737	601,525
其 他		65,150	250,759		138,914	540,015
		<u>\$2,394,676</u>	<u>\$9,213,755</u>		<u>\$ 1,979,285</u>	<u>\$7,694,273</u>

(二) 折舊及攤銷費用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之折舊	\$	45,228		\$	174,019	\$	49,925		\$	194,078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13,007			50,046		6,949			27,014
土地租賃款之攤銷		553			2,128		544			2,115
	\$	58,788		\$	226,193	\$	57,418		\$	223,207

(三) 董事和主要管理階層報酬及員工福利費用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董事和主要管理階層										
報酬										
短期員工福利	\$	36,327	\$	139,772	\$	34,193	\$	132,922		
退職後福利		1,242		4,779		850		3,304		
股份基礎給付		1,917		7,555		1,128		4,524		
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		408,697		1,572,503		352,203		1,369,154		
退職後福利		19,734		75,929		17,827		69,301		
股份基礎給付		657		2,665		873		3,555		
	\$	468,574	\$	1,803,203	\$	407,074	\$	1,582,760		

(四)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提撥董事酬勞。

本公司 2018 及 201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按上述章程進行估列，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2019 年 2 月 22 日及 2018 年 2 月 23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2018 及 2017 年度之董事與員工酬勞，有關本公司 2018 及 2017 年度董事與員工酬勞資訊如下：

	2018年度
董事酬勞－現金	港幣 1,785 仟元（折合新台幣 6,867 仟元）
員工酬勞－現金	港幣 5,718 仟元（折合新台幣 22,000 仟元）

	2017年度
董事酬勞－現金	港幣 875 仟元 (折合新台幣 3,401 仟元)
員工酬勞－現金	港幣 896 仟元 (折合新台幣 3,486 仟元)

本公司 2018 及 2017 年度董事與員工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 2018 及 2017 年度對於應付董事及員工酬勞之估列金額無重大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董事與員工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其他收入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新
專案服務收入	\$	8,470	\$	32,589	\$	7,389
利息收入		950		3,655		1,170
租金收入		335		1,289		287
股利收入		1,739		6,691		2,868
廢料收入		3,039		11,693		1,0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利益		20		77		7
待出售資產處分利益		-		-		41,6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處分及評價淨利益		5		19		12
其 他		3,580		13,775		8,178
	\$	<u>18,138</u>	\$	<u>69,788</u>	\$	<u>62,596</u>
					\$	<u>243,336</u>

(六) 其他損失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及報廢損失	\$	2,591	\$	9,969	\$	1,874
其 他		62		239		631
	\$	<u>2,653</u>	\$	<u>10,208</u>	\$	<u>2,505</u>
					\$	<u>9,738</u>

(七) 財務成本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新
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	\$	<u>9,939</u>	\$	<u>38,241</u>	\$	<u>7,370</u>
					\$	<u>28,650</u>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7,549	\$ 67,521	\$ 7,529		\$ 29,268
以前年度所得稅						
調整	(	1,176)	(4,524)	(597)		(2,322)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127)	(472)	-		-
本年度產生者		<u>5,099</u>	<u>19,602</u>	<u>3,297</u>		<u>12,81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	\$	<u>21,345</u>	\$ 82,127	\$ 10,229		\$ 39,764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稅前淨利	\$ 85,806	\$ 329,834	\$ 42,448	\$ 164,708		
稅前淨利以法定稅率 (16.5%) 計算之						
稅額	\$ 14,158	\$ 54,474	\$ 7,004	\$ 27,227		
免稅收入及不可抵減 之費用	5,456	20,505	6,206	24,12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數	(1,176)	(4,524)	(597)	(2,32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 產之影響數	594	2,756	(4,344)	(16,887)		
稅率變動	(127)	(472)	-	-		
海外營運單位不同稅 率之影響數	2,440	9,388	1,960	7,62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	\$ 21,345	\$ 82,127	\$ 10,229	\$ 39,764		

本公司係根據開曼群島政府頒布之國際商業公司條例設立之公司，其所得可免納開曼群島政府之各項稅賦。

香港子公司 2017 年度適用稅率為 16.5%。另香港於 2018 年 4 月修正所得稅法，稅率改為二級式之累進稅率，針對課稅所得未達港幣 200 萬元之稅率為 8.25%，課稅所得超過港幣 200 萬元之稅率為 16.5%，並自 2018 年度施行。

中國地區子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於新企業所得稅法施行後，適用稅率為 25%。另 EAHY 及 EMHY 於 2013 年 7 月取得當地稅務機關核發高新技術企業證明，依據當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EAHY 及 EMHY 可適用優惠所得稅稅率，其企業所得稅稅率由 25% 下調至 15%。EAHY 及 EMHY 已取據當地政府核可，故 2017 至 2018 年度可適用優惠所得稅稅率。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於 2008 年頒布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之相關規定及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安排之相關規定，外資企業分配予香港公司之股利，如符合一定條件，係按 5% 徵收盈餘分配稅。

丹麥子公司適用稅率為 22%。新加坡子公司適用稅率為 17%。

台灣於 2018 年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遞 延 所 得 稅						
稅率變動	\$	77	\$ 294	\$	-	\$ -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						
衡量數	(	104)	(398)	297		1,154
	(\$	27)	(\$ 104)	\$ 297		\$ 1,154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組成項目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存貨—跌價損失之						
財稅差異	\$	1,198	\$ 4,676	\$	1,583	\$ 6,03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19	2,806		746	2,844
其 他		965	3,767		526	2,005
	\$	2,882	\$ 11,249	\$	2,855	\$ 10,884

本期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單位：港幣

	存貨－跌價損失之財稅差異	確定退休計畫	其 他	合 計 數
2017.1.1 餘額	\$ 1,805	\$ 449	\$ 865	\$ 3,119
認列於損益	(345)	-	(454)	(7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97		297
外幣換算差額	<u>123</u>	<u>-</u>	<u>115</u>	<u>238</u>
2017.12.31 餘額	1,583	746	526	2,855
認列於損益	(321)	-	479	1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7)		(27)
外幣換算差額	<u>(64)</u>	<u>-</u>	<u>(40)</u>	<u>(104)</u>
2018.12.31 餘額	<u>\$ 1,198</u>	<u>\$ 719</u>	<u>\$ 965</u>	<u>\$ 2,882</u>

單位：新台幣

	存貨－跌價損失之財稅差異	確定退休計畫	其 他	合 計 數
2017.1.1 餘額	\$ 7,512	\$ 1,866	\$ 3,602	\$ 12,980
認列於損益	(1,341)	-	(1,765)	(3,1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154		1,154
外幣換算差額	<u>(136)</u>	<u>(176)</u>	<u>168</u>	<u>(144)</u>
2017.12.31 餘額	6,035	2,844	2,005	10,884
認列於損益	(1,235)	-	1,843	60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04)	-	(104)
外幣換算差額	<u>(124)</u>	<u>66</u>	<u>(81)</u>	<u>(139)</u>
2018.12.31 餘額	<u>\$ 4,676</u>	<u>\$ 2,806</u>	<u>\$ 3,767</u>	<u>\$ 11,249</u>

(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組成項目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其他無形資產財稅差異	\$ 8,287	\$ 32,346	\$ 8,174	\$ 31,163
存貨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之財稅差異	7,209	28,138	7,323	27,918
子公司未分配利潤	<u>14,680</u>	<u>57,299</u>	<u>13,357</u>	<u>50,922</u>
	<u>\$ 30,176</u>	<u>\$ 117,783</u>	<u>\$ 28,854</u>	<u>\$ 110,003</u>

本期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單位：港幣

	無形資產 財稅差異	存貨及不動 產、廠房及 設備—折舊之 財稅差異	大陸孫公司 未分配利潤	合計數
2017.1.1 餘額	\$ 5,842	\$ 7,533	\$ 14,246	\$ 27,621
認列於損益	1,686	(610)	1,422	2,498
減少	-	-	(2,311)	(2,311)
外幣換算差額	646	400	-	1,046
2017.12.31 餘額	8,174	7,323	13,357	28,854
認列於損益	1,128	(498)	4,500	5,130
減少	-	-	(3,177)	(3,177)
外幣換算差額	(1,015)	384	-	(631)
2018.12.31 餘額	<u>\$ 8,287</u>	<u>\$ 7,209</u>	<u>\$ 14,680</u>	<u>\$ 30,176</u>

單位：新台幣

	無形資產 財稅差異	存貨及不動 產、廠房及 設備—折舊之 財稅差異	大陸孫公司 未分配利潤	合計數
2017.1.1 餘額	\$ 24,312	\$ 31,348	\$ 59,285	\$ 114,945
認列於損益	6,554	(2,372)	5,528	9,710
減少	-	-	(8,984)	(8,984)
外幣換算差額	297	(1,058)	(4,907)	(5,668)
2017.12.31 餘額	31,163	27,918	50,922	110,003
認列於損益	4,340	(1,916)	17,314	19,738
減少	-	-	(12,224)	(12,224)
外幣換算差額	(3,157)	2,136	1,287	266
2018.12.31 餘額	<u>\$ 32,346</u>	<u>\$ 28,138</u>	<u>\$ 57,299</u>	<u>\$ 117,783</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虧損扣抵	<u>\$ 43,858</u>	<u>\$171,187</u>	<u>\$ 48,944</u>	<u>\$186,594</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7,787</u>	<u>\$ 29,950</u>	<u>\$ -</u>	<u>\$ -</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別位於開曼群島、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新加坡及丹麥，開曼群島、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新加坡及丹麥之稽徵機關均不會主動發核定通知書予各企業。僅於有租稅爭議時，發出所屬年度之繳納通知書予各企業並保留對其提出補加徵稅之權利。ETT 核定至 2015 年度。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基本每股盈餘	\$	1.05		\$	4.05	\$	0.53		\$	2.05
稀釋每股盈餘	\$	1.05		\$	4.05	\$	0.53		\$	2.05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64,461		\$247,707		\$	32,219		\$124,944	

股 數

單位：仟股

	2018年度	201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1,237	60,8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1,237	60,80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總執行價格（執行價格加計未認列之酬勞成本）高於本公司於員工認股權流通在外期間之平均股價，故不具稀釋作用，無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因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在既得期間內仍享有股東表決權及股利分配權，且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無須返還既得股票及股利，故已於發行時視為流通在外股票，不會再有額外之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二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孫公司間之交易及餘額於合併時已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和管理階層之報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九(三)。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除下列資產係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品及附註十八所述之庫藏股票外，部分借款尚由本公司董事長作為連帶保證人：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其他無形資產	\$	6,920	\$ 27,010	\$	7,976	\$ 30,408
應收帳款融資－有追索權		5,171	20,183		3,191	12,165
機器及辦公室設備		3,956	15,441		4,731	18,036
存貨及其他資產等		15,214	59,384		16,243	61,925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		5,372	20,968		1,315	5,013
	\$	36,633	\$ 142,986	\$	33,456	\$ 127,547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為承租人：

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辦公處所及其他營業資產，除預付土地款（請參閱附註十四）外，其租賃期間主要為1至50年。租賃期間超過5年之營業租賃，合約規定每隔5年須按一定比例調整增加租金。本集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對租賃土地並無承購權。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承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不超過 1 年	\$	11,883	\$ 46,382	\$	9,370	\$ 35,722
超過 1 年至 5 年		11,878	46,362		17,930	68,356
超過 5 年		13,401	52,307		14,963	57,045
	\$	37,162	\$ 145,051	\$	42,263	\$ 161,123

本集團 2018 及 2017 年度因營業租賃而產生之租金費用分別為港幣 15,001 仟元及 7,818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 57,718 仟元及 30,392 仟元。

二五、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訴訟

EAH 於 2005 年 12 月與獨立第三方協議，在巴西合資成立 Eastern Asia Unicoba Electronics Da Amazonia Ltda.（以下簡稱“EAB”）。EAH 投資成本約為港幣 12,6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68%。另於 2007 年起，EAH 擬撤回該投資，因不再是 EAB 的股東，故將相關投資成本重分類至流動資產中之其他應收款。然而，針對 EAH 投資 EAB 一事，有數宗法律案件在巴西進行訴訟，而 EAH 於此等法律案件同時具有原告及被告之身分。針對前述與 EAB 有關之法律案件，茲說明如下：

1. EAH 為原告部分：

EAH 為原告之法律案件中，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巴西法院提起之求償金額（該金額係已考量從起訴日起計之利息及當地法院規定之相關指數如通膨率等）分別約為巴西幣 13,400 仟元及 12,400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 105,800 仟元及 111,800 仟元）。因 EAH 在當地並無資產，故須向當地法院提存保證金，作為提起法律訴訟之可能產生之法院費用。

因相關訴訟之終局結果具不確定性，故 EAH 已依照目前訴訟進度進行相關評估，並針對前述其他應收款認列相關減損。

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經估列相關減損損失後之其他應收帳款淨額分別為港幣 6,306 仟元及 8,654 仟元（依各該日即期匯率換算約折合新台幣為 24,614 仟元及 32,992 仟元）。

依據相關法律意見及對被告財務背景之評估，EAH 認為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所估列之減損金額，應屬合理適足。

另依法院之規定，須提存相關保證金（亦帳列其他應收款），作為訴訟相關法律費用。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提存於法院之保證金分別為港幣 823 仟元及 1,066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 3,212 仟元及 4,064 仟元）。

2. EAH 為被告部分：

因 EAH 對 EAB 之撤資，原告向法院申請 EAB 之部分解散，要求評估 EAH 撤資時應承擔 EAB 部分解散之資產和負債，並向法院申請禁止令，以撤銷或暫緩 EAB 2006 年 11 月股東會之效力。法院於 2008 年 6 月委託會計專家針對 EAH 撤資時 EAB 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作為 EAH 應承擔之金額。巴西地方法院已於 2012 年 7 月 16 日依據其委派會計專家之報告確定 EAH 撤資時 EAB 之淨值為正數（約為巴西幣 1,978 仟元，折合新台幣 15,612 仟元），故 EAH 無須承擔 EAB 任何之債務。相對地，考量利息及通膨因素後，法院判決原告須於判決日起 90 天內支付 EAH 巴西幣 4,429 仟元（折合新台幣 34,957 仟元）。惟由於該案件原告已於 2012 年 9 月 4 日提起上訴且其償還能力尚無法確定，故 EAH 擬於實際收回款項時，方才認列為相關收入，現階段不致對本集團財務產生重大影響。

（二）集團公司間之財務保證明細請參閱附註二九之附表二。

二六、金融工具之揭露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考量最佳化資本與負債結構以獲取最大報酬，並保持適當資本規模以確保繼續經營。本集團 2018 年度均維持一致策略。

本集團定期檢視資本結構是否適當；管理階層並依據各類資本之資金成本及相關風險，決定本集團資本結構合理比例。本集團將通過支付股息、發行股份及舉借債務，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受限制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及銀行借款，其明細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債務（係銀行借款）	(\$ 270,742)	(\$ 1,056,760)	(\$ 262,429)	(\$ 1,000,484)		
現金及銀行存款（含質押定存）	229,968	897,611	194,319	740,821		
淨（債務）現金	(\$ 40,774)	(\$ 159,149)	(\$ 68,110)	(\$ 259,663)		
權益	\$ 433,533	\$ 1,692,167	\$ 401,860	\$ 1,532,049		
淨債務權益比	9%	9%	17%	17%		

本集團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 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衍生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工具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故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及銀行借款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港幣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股票	\$ 56	\$ -	\$ -	\$ 5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1,391	21,391
嵌入式衍生工具	-	-	3,801	3,801
合計	<u>\$ 56</u>	<u>\$ -</u>	<u>\$ 25,192</u>	<u>\$ 25,248</u>

單位：新台幣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股票	\$ 219	\$ -	\$ -	\$ 219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83,496	83,496
嵌入式衍生工具	-	-	14,833	14,833
合計	<u>\$ 219</u>	<u>\$ -</u>	<u>\$ 98,329</u>	<u>\$ 98,548</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港幣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股票	\$ 51	\$ -	\$ -	\$ 51

單位：新台幣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股票	\$ 194	\$ -	\$ -	\$ 194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2018 年度

單位：港幣

金 融 資 產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透過其他綜合</u>	合 計
	<u>嵌 入 式</u>	<u>權 益 工 具</u>	<u>損 益 按 公 允</u>	
	<u>衍 生 工 具</u>	<u>權 益 工 具</u>	<u>價 值 衡 量</u>	
			<u>權 益 工 具</u>	
2018.1.1 期初餘額 (IAS 39)	\$ -	\$ -	\$ -	\$ -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及再衡量	3,801	21,901	7,855	33,557
2018.1.1 期初餘額 (IFRS 9)	3,801	21,901	7,855	33,5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7,787)	(7,787)
外幣換算差額	-	(510)	(68)	(578)
期末餘額	\$ 3,801	\$ 21,391	\$ -	\$ 25,192
當期末實現其他利益及損失	\$ -	\$ -	\$ -	\$ -

單位：新台幣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衍生工具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合 計
	2018.1.1 期初餘額 (IAS 39)	\$ -	\$ -	\$ -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及再衡量	14,488	83,496	29,950	127,934
2018.1.1 期初餘額 (IFRS 9)	14,488	83,496	29,950	127,9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29,950)	(29,950)
外幣換算差額	345	-	-	345
期末餘額	\$ 14,833	\$ 83,496	\$ -	\$ 98,329
當期末實現其他利益及損失	\$ -	\$ -	\$ -	\$ -

因被投資公司 2018 年度之營業活動及財務狀況未有重大改變，故本集團評估 2018 年 12 月底公允價值與 2018 年初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本集團所使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長期收入成長率 1% 及折現率 8%。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若長期收入成長率下降 1%，將使公允價值減少新台幣 2,043 仟元；當折現率上升 1% 時，將使公允價值減少新台幣 9,597 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由於無決定公允價值之較近期資訊且可能的公允價值衡量範圍過大，故本集團評估其公允價值之最適估計係成本。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持有供交易	\$	56	\$ 219	\$	51	\$ 19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25,192	98,329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9,029	110,67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1)		791,963	3,091,190		-	-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	-		679,957	2,592,267
	<u>\$</u>	<u>817,211</u>	<u>\$ 3,189,738</u>	<u>\$</u>	<u>709,037</u>	<u>\$ 2,703,131</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u>\$</u>	<u>814,425</u>	<u>\$ 3,178,863</u>	<u>\$</u>	<u>793,666</u>	<u>\$ 3,025,772</u>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銀行存款（含質押定存）、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借款及金融負債等。該等金融工具之說明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以下係說明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如何降低該風險之政策及管理階層之管理及監控該風險，以確保能及時且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五) 財務風險資訊

本集團財務單位依據分析風險之暴險程度與金額大小之內部風險報告，對企業整體、國內及國外金融市場及集團營運相關之財務風險進行監督與管理。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單位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暴險之類型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從事金融工具交易具有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請參閱下述 2 及 3）。

2. 匯率風險

本集團有從事外幣之交易，會因市場匯率波動而存有匯率之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本集團之專責單位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本集團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故預期具有匯率波動風險。惟大部分應收款和應付款及銀行借款係以美金計價，故自然產生避險效果。

報導期間結束日產生之預期匯率波動之重大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資				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美 港	金 幣	港	幣	新	台	港	幣	新	台
				幣	幣			幣	幣
		\$ 482,905		\$ 1,884,875		\$ 456,780		\$ 1,741,428	
		413		1,612		391		1,491	
		<u>\$ 483,318</u>		<u>\$ 1,886,487</u>		<u>\$ 457,171</u>		<u>\$ 1,742,919</u>	
		負				債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美 港	金 幣	港	幣	新	台	港	幣	新	台
				幣	幣			幣	幣
		\$ 296,665		\$ 1,157,943		\$ 283,078		\$ 1,079,207	
		29,841		116,475		65,720		250,551	
		<u>\$ 326,506</u>		<u>\$ 1,274,418</u>		<u>\$ 348,798</u>		<u>\$ 1,329,758</u>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攸關外幣對本集團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變動增加及減少 5% 時，本集團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攸關貨幣對本集團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各攸關外幣對本集團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將有類似的影響，惟餘額將為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美 金 之 影 響					
		2018年度				2017年度					
損	益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	9,312	\$	36,347		\$	8,685	\$	33,111	
		港 幣 之 影 響				港 幣 之 影 響					
		2018年度				2017年度					
損	益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	1,471)	(\$	5,743)		(\$	3,266)	(\$	12,453)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期末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度中暴險之情形。

3.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因銀行存款及從事浮動利率之借款，故有利率變動之暴險。本集團現行之政策為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減低利率變動風險，且目前並無操作利率避險工具。本集團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慮對顯著之利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作控管。

利率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

本集團以 0.5% 增加或減少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且未考慮利息資本化之因素外，利率上升 0.5%，對本集團 2018 及 2017 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港幣 205 仟元及 360 仟元（約分別折合新台幣 800 仟元及 1,376 仟元）。

4.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集團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集團信用風險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允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集團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且每年定期由專責單位監控交易對方之信用暴險程度及審核交易對方之信用額度，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應收帳款集中於若干客戶，惟其主要客戶大多為國際知名視聽影音品牌企業且互不關聯，並對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因此，預期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有限。

本集團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在不考量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政策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扣除依規定得互抵之金額及依規定認列之減損損失後之淨額（即為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5.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由管理階層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針對短期、中期及長期之融資及償債能力進行控管，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詳細說明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集團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日之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所編製，並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而言，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合約到期日係依據本集團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估計。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單位：港幣

2018年12月31日					
	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1年內到期	2年～5年	5年以上	合計
<u>非付息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444,067	\$ -	\$ -	\$ 444,067
其他應付款	-	99,616	-	-	99,616
<u>付息負債</u>					
銀行借款	3.38%	277,941	1,956	-	279,897

2017年12月31日					
	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1年內到期	2年～5年	5年以上	合計
<u>非付息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433,656	\$ -	\$ -	\$ 433,656
其他應付款	-	97,581	-	-	97,581
<u>付息負債</u>					
銀行借款	2.88%	265,661	4,331	-	269,992

單位：新台幣

2018年12月31日					
	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1年內到期	2年～5年	5年以上	合計
<u>非付息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1,733,282	\$ -	\$ -	\$ 1,733,282
其他應付款	-	388,821	-	-	388,821
<u>付息負債</u>					
銀行借款	3.38%	1,084,859	7,635	-	1,092,494

	2017年12月31日				
	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1年內到期	2年～5年	5年以上	合計
<u>非付息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1,653,270	\$ -	\$ -	\$ 1,653,270
其他應付款	-	372,018	-	-	372,018
<u>付息負債</u>					
銀行借款	2.88%	1,012,806	16,512	-	1,029,318

(六)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港	幣	新台幣	港	幣	新台幣
<u>擔保借款</u>						
未使用額度	\$ 157,088	\$ 613,146		\$ 250,530	\$ 955,121	

(七)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集團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201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外幣	功能性貨幣	匯率(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6,615	港幣	30.7150	\$ 1,738,919
美金	4,296	新台幣	30.7150	131,955
美金	143	人民幣	30.7150	4,387
美金	313	丹麥幣	30.7150	9,614
	<u>\$ 61,367</u>			<u>\$ 1,884,875</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匯 率 (註)	帳 面 金 額 (新 台 幣)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3,427	港 幣	30.7150	\$ 719,555	
美 金	10,818	人 民 幣	30.7150	332,272	
美 金	3,129	新 台 幣	30.7150	96,120	
美 金	325	丹 麥 幣	30.7150	9,996	
	<u>\$ 37,699</u>			<u>\$ 1,157,943</u>	
港 幣	\$ 29,815	人 民 幣	3.9032	\$ 116,366	
港 幣	28	新 台 幣	3.9032	109	
	<u>\$ 29,843</u>			<u>\$ 116,475</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功能性貨幣	匯率（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1,114	港幣	29.745	\$ 1,520,390
美金		7,288	新台幣	29.745	216,795
美金		58	人民幣	29.745	1,727
美金		85	丹麥幣	29.745	2,516
		<u>\$ 58,545</u>			<u>\$ 1,741,428</u>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0,926	港幣	29.745	\$ 622,457
美金		14,806	人民幣	29.745	440,416
美金		533	新台幣	29.745	15,854
美金		16	丹麥幣	29.745	480
		<u>\$ 36,281</u>			<u>\$ 1,079,207</u>
港幣		\$ 65,697	人民幣	3.8124	\$ 250,463
港幣		23	新台幣	3.8124	88
		<u>\$ 65,720</u>			<u>\$ 250,551</u>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期末匯率。

本集團於 2018 及 2017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	幣	新 台 幣	港	幣	新 台 幣		
已實現兌換利益（損 失）	\$	2,343	\$	9,015	(\$	4,108)	(\$	15,969)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 失）		<u>2,573</u>		<u>9,900</u>		<u>(6,601)</u>		<u>(25,661)</u>
	\$	<u>4,916</u>	\$	<u>18,915</u>	(\$	<u>10,709)</u>	(\$	<u>41,630)</u>

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八)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於 2018 及 2017 年度，本集團與銀行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按合約約定，本集團可先向銀行收取價金（係依應收帳款之一定比例計算），若應收帳款到期時無法收回，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本集團並未移轉該應收帳款之重大風險及報酬，故此仍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帳款，僅將該讓售之應收帳款作為借款之擔保品。

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讓售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及相關負債之帳面金額請分別參閱附註二三及十五。

二七、營運部門報導

(一) 營運部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規定，營運部門之辨識應依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評估用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予集團組成部分及評量其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基於本集團專注於揚聲器系統及影音電子（係併購 ETT 集團原營運事業體）受委託製造及設計代工之產業特性，其營運模式係由香港或台灣接單再委由大陸孫公司生產，並無揚聲器系統、耳機及影音電子代工以外之其他部門分配集團資源或用以評量內部績效。

本集團揚聲器系統、耳機及影音電子部門係透過統一管理之方式進行，本集團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財務管理資訊以單一營運部門合併之資訊為主，並以整個公司之角度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未再

區分揚聲器系統、耳機及影音電子部門之財務資訊。故此，本集團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亦即採單一營運部門報導。2018 及 2017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可參照 2018 及 2017 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另本集團之產品別收入請參閱附註十九(一)。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係以企業銷售地區為基礎計算，區分非流動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區分，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中國		\$ 1,524,277	\$ 5,864,807	\$ 1,042,502	\$ 4,052,622
香港		209,355	805,515	340,842	1,324,989
日本		180,945	696,203	144,250	560,757
韓國		147,779	568,596	112,358	436,780
其他		<u>332,320</u>	<u>1,278,634</u>	<u>339,333</u>	<u>1,319,125</u>
		<u>\$ 2,394,676</u>	<u>\$ 9,213,755</u>	<u>\$ 1,979,285</u>	<u>\$ 7,694,273</u>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港幣	新台幣	港幣	新台幣
中國		\$ 219,631	\$ 857,264	\$ 234,363	\$ 893,487
香港		5,641	22,018	5,908	22,524
台灣		4,160	16,237	4,640	17,689
丹麥		<u>44,689</u>	<u>174,431</u>	<u>51,889</u>	<u>197,820</u>
		<u>\$ 274,121</u>	<u>\$ 1,069,950</u>	<u>\$ 296,800</u>	<u>\$ 1,131,520</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 2018 及 2017 年度其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港幣	新台幣	%	港幣	新台幣	%
A 公司	\$ 570,559	\$ 2,195,283	24	\$ 516,502	\$ 2,007,850	26
B 公司	404,867	1,557,766	17	367,004	1,426,691	19
C 公司	352,230	1,355,240	15	48,093	186,957	2
D 公司	224,058	862,086	9	232,437	903,576	12
E 公司	35,121	135,132	1	204,943	796,695	10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EAH 於 2019 年 1 月 25 日設立 100%獨資之越南子公司－ Eastech (VN) Company Limited，設立資本額為美金 350 萬元。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六)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準備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總額 (註一)	資金限額 (註一)
0	本公司	EA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18,767	\$ -	\$ -	-	短期融資	\$ -	營運週轉	\$ -	-	-	\$ 676,867 (註三)	\$ 676,867 (註三)
1	EAH	ET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3,869	122,272	-	-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449,440 (註四)	449,440 (註四)

註一：1. 本公司資金貸與對象係屬百分之百子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資金貸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者，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 40%。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

2. EAH 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者，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 EAH 財務報表淨值 40%。

註二：指董事會決議日所發生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

註三：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辦法規定，資金貸與之金額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準，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份所公告之資金貸與限額資訊與上列金額有所差異，因 2018 年度財務報表尚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係以 2018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為依據並予以公告。

註四：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份所公告之子公司 EAH 資金貸與限額資訊與上列金額有所差異，因 EAH 2018 年度財務報表尚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係以 2017 年度財務報表為依據並予以公告，故與上列金額有所差異。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最高限額(註二及三)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本公司	EAH	2	\$ -	\$ 655,126	\$ 647,318	\$ 104,495	\$ -	38%	\$ 3,384,334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ETH	2	-	539,295	532,578	346,658	-	31%	3,384,334	是	否	否
1	EAH	ScS	2	-	51,046	49,172	15,066	99,970	3%	3,384,334	是	否	否

註一：背書保證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 50% 之子公司。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規定：

- (1)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淨值 200% 為限。
 - (2) 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子公司背書保證，則不受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限制。
 - (3) 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0%。
 - (4)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淨值 300% 為限。
- EAH 背書保證之限額規定：

(1) EAH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上市主體母公司（即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淨值 200% 為限。

(2) 對上市主體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公司間背書保證，則不受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限制。

註三：依據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背書保證之金額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準。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份所公告之背書保證限額資訊與上列金額有所差異，因 2018 年度財務報表尚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係以 2018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為依據並予以公告。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值	註
ETH	海外上市股票 Audio Pixels Holdings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 219	-	\$ 219		
ETT	台灣上市股票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3,000	\$ 11,710	1	\$ 11,710		註一
	海外非上市股票 Outlaw Audio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53	\$ -	10	\$ -		註二
	Audio Design Experts Inc.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667	\$ -	6	\$ -		註二
EAH	台灣非上市股票 翰廷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74,114	\$ 83,496	19	\$ 83,496		
	海外非上市可轉換公司債及認購權證 Audio Design Experts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4,833	不適用	\$ 14,833		

註一：因屬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上市主體母公司）股票，故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註二：該投資已提列全額之減損損失。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價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	
EAH	EAHY	母子公司	進	\$ 2,299,167	69%	90 天	\$	-	(\$ 629,403)	(72%)	註一
EAHY	EAH	母子公司	銷	(2,299,167)	(73%)	90 天		-	629,403	88%	註一
EAHY	EAH	母子公司	進	609,860	21%	90 天		-	629,403	88%	註一
EAH	EAHY	母子公司	銷	(609,860)	(17%)	90 天		-	(629,403)	(72%)	註一
ETT	ETH	母子公司	進	651,845	89%	90 天		-	(25,429)	(80%)	註一
ETH	ETT	母子公司	銷	(651,845)	(24%)	90 天		-	25,429	4%	註一
ETH	ETHY	母子公司	進	2,491,525	96%	90 天		-	(417,365)	(97%)	註一
ETHY	ETH	母子公司	銷	(2,491,525)	(66%)	90 天		-	417,365	52%	註一
EAH	EMHY	母子公司	進	564,887	17%	90 天		-	(164,198)	(19%)	註一
EMHY	EAH	母子公司	銷	(564,887)	(100%)	90 天		-	164,198	(100%)	註一
EAH	MMSZ	母子公司	進	164,485	5%	90 天		-	(26,262)	(3%)	註一
MMSZ	EAH	母子公司	銷	(164,485)	(95%)	90 天		-	26,262	96%	註一
ESHY	EAHY	兄弟公司	進	382,835	15%	90 天		-	(83,385)	(11%)	註一
EAHY	ESHY	兄弟公司	銷	(382,835)	(12%)	90 天		-	83,385	12%	註一
ETHY	EAHY	兄弟公司	進	414,246	12%	90 天		-	(498)	-	註一
EAHY	ETHY	兄弟公司	銷	(414,246)	(13%)	90 天		-	498	-	註一
ESHY	ETHY	兄弟公司	進	993,548	40%	90 天		-	(271,138)	(37%)	註一
ETHY	ESHY	兄弟公司	銷	(993,548)	(26%)	90 天		-	271,138	34%	註一
ETHY	ESHY	兄弟公司	進	111,191	3%	90 天		-	271,138	34%	註一
ESHY	ETHY	兄弟公司	銷	(111,191)	(4%)	90 天		-	(271,138)	(37%)	註一

註一：係屬集團內之交易，業於合併財務報表內沖銷。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後額	提呆帳	列帳	備抵額
					金	額	處	理方	式			
EAHY	EAH	母子公司	\$ 629,403	3.69	\$	-	-	-	\$	12,151	\$	-
ETHY	ESHY	兄弟公司	271,138	5.57		-	-	-	187,068			-
ETHY	ETH	母子公司	417,365	4.82		-	-	-	195,963			-
EMHY	EAH	母子公司	164,198	3.98		-	-	-	29,979			-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		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額	交	易	條	
0	2018 年度 本公司			股利收入					股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1	EAH	EAH	1、2	股利收入	\$ 51,943			利		(註三)
1	EAH	EAHY	1、2	銷貨收入、進貨	196,261			股		1%
1	EAH	EAHY	1、2	其他應收付帳款	609,860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2%
1	EAH	ETH	1、2		122,272			係短期投資融通借款		7%
2	EAHY	EAH	1、2	銷貨收入、進貨				期間為 1 年		2%
2	EAHY	EAH	1、2	銷貨收入、進貨	2,299,167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25%
2	EAHY	ETHY	1、2	應收付帳款	629,403			月結 90 天		13%
2	EAHY	ESHY	3	銷貨收入、進貨	414,246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4%
2	EAHY	ESHY	3	銷貨收入、進貨	382,835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4%
2	EAHY	ESHY	3	應收付帳款	83,385			月結 90 天		2%
3	EMHY	EAH	1、2	銷貨收入、進貨	564,887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6%
3	EMHY	EAH	1、2	應收付帳款	164,198			月結 90 天		3%
4	ETT	ETHY	1、2	銷貨收入、進貨	76,739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1%
5	ETHY	ETH	1、2	銷貨收入、進貨	2,491,525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27%
5	ETHY	ETH	1、2	應收付帳款	417,365			月結 90 天		8%
5	ETHY	ESHY	3	銷貨收入、進貨	993,548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11%
5	ETHY	ESHY	3	應收付帳款	271,138			月結 90 天		5%
6	ETH	ETT	1、2	銷貨收入、進貨	651,845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7%
6	ETH	ETT	1、2	應收付帳款	25,429			月結 90 天		1%
7	MMSZ	EAH	1、2	銷貨收入、進貨	164,485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2%
7	MMSZ	EAH	1、2	應收付帳款	26,262			月結 90 天		1%
8	ESHY	ETHY	3	銷貨收入、進貨	111,191			依公司移轉訂價政策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序編號如下：

EAH 為 1；EAHY 為 2；EMHY 為 3；ETT 為 4；ETHY 為 5；ETH 為 6；MMSZ 為 7；ESHY 為 8。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註一)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註
				原本	去末	數	%				
本公司	EAH	香港	揚聲器系統及耳機之銷售	\$ 1,341,546	\$ 1,341,546	80,000,000	100.00	\$ 1,341,546	\$ 177,723	\$ -	
EAH	ScS	丹麥	高階揚聲器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225,530	225,530	1,320,045	100.00	225,530	9,281	-	
EAH	ETT	台灣	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設計及銷售	497,219	497,219	9,529,966	99.98	497,219	(20,501)	-	
ETT	ETH	香港	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銷售	349,011	349,011	40,000,000	100.00	349,011	6,188	-	
ETH	ETS	新加坡	系統架構／新產品概念／創新產品及聲學技術之研發	2	2	100	100.00	2	(239)	-	

註一：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第 38 段：對投資子公司、聯合控制個體或關聯企業之會計處理方法係按投資成本減累計減損入帳；另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時，作為股利收入入帳。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註二)	本期初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三)	截至本 期止 已匯回 投資之 金額
ESHY	揚聲器系統之生產及銷售	港幣 9,000 仟元	(3)	\$ -	\$ -	\$ -	-	\$ 75,160	100	\$ -	港幣 9,282 仟元 (折合新台幣 36,230 仟元)	-
EAHY	揚聲器系統及配件之生產、組裝及銷售	美金 6,500 仟元	(3)	-	-	-	-	168,929	100	(C)	港幣 38,576 仟元 (折合新台幣 150,570 仟元)	-
EMHY	耳機之生產和銷售	美金 2,145 仟元	(3)	-	-	-	-	26,441	100	(C)	港幣 17,018 仟元 (折合新台幣 66,425 仟元)	-
MMSZ	音響及耳機成品、配件進出口貿易	人民幣 2,000 仟元	(2)	-	-	-	-	840	100	(C)	港幣 2,528 仟元 (折合新台幣 9,867 仟元)	-
ETHY	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生產及銷售	港幣 58,000 仟元	(3)	-	-	-	-	19,403	100	(C)	港幣 58,000 仟元 (折合新台幣 226,386 仟元)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不適用(註二)	不適用(註二)
不適用(註二)	不適用(註二)	不適用(註二)	不適用(註二)	不適用(註二)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包含進銷貨、財產交易及勞務提供及收受等)：詳附表六。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註一：係指註冊資本額。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香港子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本公司設立於開曼群島，屬外國企業回台上市，大陸公司(惠陽東威除外)係本公司回台上市前便已投資成立，故主要投資資金來源非來自台灣。惠陽東威則屬回台上市後因收購 ETT 集團所取得之投資，收購 ETT 集團之資金來源，係以本公司之營運資金為主。)

註三：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他。(本公司對投資大陸孫公司之會計處理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對投資子公司、聯合控制個體或關聯企業之會計處理方法係按投資成本減累計減損入帳；另孫公司分配現金股利時，作為股利收入入帳，無須認列投資損益。)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437,400	3,847,439	410,039	11.93%
固定資產	814,687	743,556	(71,131)	-8.73%
其他資產	438,387	435,972	(2,415)	-0.55%
資產總額	4,690,474	5,026,967	336,493	7.17%
流動負債	3,023,733	3,203,711	179,978	5.95%
長期負債	24,689	13,306	(11,383)	-46.11%
其他負債	110,003	117,783	7,780	7.07%
負債總額	3,158,425	3,334,800	176,375	5.58%
股本	619,860	616,060	(3,800)	-0.61%
資本公積	766,834	751,962	(14,872)	-1.94%
庫藏股票	(40,671)	(24,019)	16,652	-40.94%
員工未賺得酬勞	(30,955)	(18,396)	12,559	-40.57%
重估價增值準備	—	—	—	不適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29,950)	(29,950)	不適用
保留盈餘(含法定盈餘公積)	286,551	510,034	223,483	77.9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69,570)	(113,524)	(43,954)	63.18%
股東權益總額	1,532,049	1,692,167	160,118	10.4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2018 年度銷貨收入較去年度大幅增加，使得應收帳款及票據較去年同期末增加約 4.1 億元，使得流動資產較去年末增加。				
2.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2018 年度產生之稅後淨利多於本年分配之現金股利所致。				
3. 股東權益總額增加：因保留盈餘增加多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使得股東權益總額增加。				

2.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7,722,371	9,220,523	1,498,152	19.4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8,098	6,768	(21,330)	-75.91%
營業收入淨額		7,694,273	9,213,755	1,519,482	19.75%
營業成本		6,837,182	8,032,080	1,194,898	17.48%
營業毛利		857,091	1,181,675	324,584	37.87%
營業費用		855,701	892,095	36,394	4.25%
營業淨利		1,390	289,580	288,190	20733.0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01,706	88,703	(113,003)	-56.0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8,388	48,449	10,061	26.21%
稅前利益		164,708	329,834	165,126	100.25%
減：所得稅費用		39,764	82,127	42,363	106.54%
稅後淨利		124,944	247,707	122,763	98.2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1. 營業收入淨額及營業成本增加：主係因 2018 年度受惠於高階電子新客戶之訂單增多以致銷售收入及成本皆同時增長。					
2. 營業毛利增加：主係受惠於銷貨收入大幅增加、人民幣貶值及公司轉型強化無線及智慧音響領域漸見成效，營業毛利較去年度增加。					
3. 營業淨利增加：如上述 2 所述，因營業毛利增加並大於營業費用增加數，導致營業淨利增加。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由於 2017 年度含因處分員工宿舍及香港辦公室，其處分淨利益共約 1.62 億元及沖銷應付 Scan-Speak 收購餘款 0.14 億元扣減本年度兌換利益較去年度增加 0.61 億元所致，導致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					
5. 稅前利益增加：主係因營業淨利增加多於營業外收(支)淨額減少所致。					
6. 稅後淨利增加：主係因稅前利益增加扣減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主要依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出貨目標。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市場需求的變動情勢，擴大市場占有率，提昇公司獲利，公司未來業務應可持續成長，財務狀況亦良好。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234,127)	385,509	619,636	N/A
投資活動	(16,529)	(221,518)	(204,989)	-1240.18%
融資活動	73,879	(3,980)	(77,859)	N/A
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主係由於 2018 年度稅前利益較去年度增加，且在非影響現金流動之收支調整和流動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調整後，致產生營業活動之淨值現金流入約 4.59 億元，去年同期之淨現金流出約 1.84 億元。				
2. 投資活動：主係因 2018 年度購置機器設備及無形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約 0.66 億元，扣減去年同期支付收購投資款及收取處分待出售資產價款淨額約 1.23 億元所致。				
3. 融資活動：主係由於 2018 年新增之銀行借款淨額少於同年發放之現金股利，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約 400 萬元。去年同期之籌資活動現金流入約 0.8 億元。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銀行往來密切且已建立良好融資信用條件，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增加中期銀行借款額度，避免以短支長，在營收成長且獲利穩健下，公司尚無財務流動性不足或資金短缺之虞。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預計2019年帳上現金及適當配合銀行借貸額度的現金調動，足以支應資本支出及營運等各項現金支出，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良好。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2018 年度購置固定資產金額為新台幣 128,306 仟元，係屬例行性之資本支出，主要係添置自動化機器設備和更新現有生產設備，其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而前述資本投入預期將於未來期間帶來相關現金流入，故對公司財務面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基本業務相關投資標的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及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項目	2018 年度 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簡稱 EAH)		177,273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東弘電子(惠陽)有限公司(簡稱 ESHY)		75,160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惠陽東亞電子製品有限公司(簡稱 EAHY)		168,929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惠陽東美音響製品有限公司(簡稱 EMHY)		26,441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深圳型色方格貿易有限公司(簡稱 MMSZ)		840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Scan-Speak A/S(簡稱 ScS)		9,281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 ETT)		(20,501)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故有虧損。	持續開拓新客戶及控管費用以增加營運效率，從而改善獲利情形。
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簡稱 ETH)		6,188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惠陽東威電子製品有限公司(簡稱 ETHY)		19,403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Eastech Electronics (SG) Pte. Ltd. (簡稱 ETS)		(239)	本年淨損雖較去年減少，惟業務仍未達預期而導致虧損。	針對客戶要求，改善產品開發時間，增加產品開發數量以增加盈利能力。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未來一年在下述項目有可能性的投資計畫：

- (1)為增加產品的成本競爭能力及減少銷售美國地區所產生的關稅風險，在未來一年會在越南建立工廠，利用越南較廉價之人力成本及多項多邊關稅優惠，使公司之產品價格更具市場競爭力。
- (2)繼續優化喇叭生產線及耳機生產、木工車間、注塑車間的自動化設備及環境改善，特別加強對排污水及污氣的環保工程改造。對於生產安全、消防安全等的設備會進行改善。
- (3)增強汽車喇叭、AI 音箱、藍牙耳機的新產品開發之人才、設備的投入及其組織的加強。
- (4)改善生產、倉庫、物流、業務、工程等數據的即時訊息管理系統，特別加強在 IT 方面的軟硬件投入，提升管理效率。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2018 年度利息費用為 38,241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約為 0.4%，比率甚微，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因應措施：

- ①設有專責人員隨時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因應利率變動所導致之財務風險。
- ②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
- ③多方參考國內外各經濟研究機構和銀行之研究報告及展望，以便掌握利率之未來走向。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售及採購多以美元、港幣及人民幣結算。2018 年度兌換利益為 18,915 仟元，佔其營業收入淨額約為 0.2%；比率甚微，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因應措施：

- ①加強財務人員匯兌避險概念，依匯率未來走勢以維持適當之外匯部位，支應集團內各子公司營運所需，並可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 ②隨時監控外匯市場變化，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且可因應偶發收付款幣別改變事件適時進行調節，於條例規範許可下，視需要在適當時機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及舉借外幣債務等方式，降低匯兌變化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 ③增加開發中國內銷市場，提高人民幣收入的比重，以降低大陸孫公司人民幣營業資金需求，減少美元、港幣兌換人民幣的需求及其所產生之匯兌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目前全球經濟處於復甦階段，金融條件持續改善，商品價格波動，各主要國家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都呈回升趨勢。但是與此同時，全球主要經濟體還仍然面臨著許多不確定的因素，未來企業可能面臨原料進貨成本以及人力成本的增加，但本公司致力於科技研發，將加速推出符合市場潮流的產品來提升公司的經營業績，努力獲取更大的利潤。同時將依據市場行情，隨時調整銷貨策略、成本結構及交易條件以因應通貨變動帶來之影響。在整體經濟環境變化快速下，本公司截至目前並未因上述通貨膨脹或緊縮危機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且本公司將加速推出高毛利新產品，保持與客戶及供應商良好之互動關係，同時靈活調整銷售與採購策略、成本結構及交易條件等方式，來減緩價格上漲之影響，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不會造成重大衝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從屬之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基於營運所需及增加財務調度彈性，本公司之子公司東亞香港資金貸與東雅香港美金 4,000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 123,364 仟元)，以上資金貸與皆依相關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另除本公司為子公司東亞香港及東雅香港因向銀行借款而辦理背書保證外，本公司並未有其他背書保證之情事，另本公司之子公司東亞香港為子公司 Scan-Speak A/S 向銀行借款而辦理背書保證，以上背書保證皆依相關作業程序規定辦理，整體而言，對合併損益並無影響。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產品研發是公司發展的動力泉源，公司2019年研發重點有如下：

- (1)開發”真無線身歷聲”True Wireless Stereo(TWS)、High-Res 高解析及藍牙抗噪Active Noise Cancellation(ANC)耳機及提供上述功能之軟硬體的turn-key全套解決方案或模組。
- (2)無線揚聲器系統（藍牙5.0版本揚聲器和Wi-Fi揚聲器）和多房間(multi-room)功能系統的研發。
- (3)開發差異化具主動回音消除Active-Echo-Cancellation(AEC)及高音質的語音控制系統產品（Amazon Alexa和Google GVA）的研發。
- (4)開發安卓系統 TV 聲霸(Sound Bar)內嵌標準的Amazon Alexa和Google GVA模組，以提供多樣選擇套餐的turn-key solution。
- (5)杜比全景聲系統的開發；繼續為Sound Bar應用程序提供最新的杜比全景聲（Dolby Atmos）1.6版本。
- (6)與電聲業界技術開發的最頂尖提供者(如Dolby及DTS)建立策略合作夥伴關係，以取得領先導入產品優勢，增加競爭力，並取得相關產品代工商機。
- (7)創新語音控制產品的研發；特別是在物聯網和人工智能領域，為下一波產品創新獲得行進間移動及手勢和臉部識別技術方面的專有技術。
- (8)擴大與Scan-Speak的協作，並創立副品牌” PUNKTKILDE™ ”的喇叭單體-丹麥設計但中國製造，以提高單體在高規但兼具價格競爭力的差異化優勢。讓Eastech inside的單體在各種產品應用都有質與量的提昇。
- (9)加大力度在車用喇叭的開發與研發。
- (10)尋找先進的材料科技及工藝流程等等的合作或投資機會，增加產品差異化的廣度及深度。
- (11)與供應商等建立環保、節能減碳及包裝材料可回收再利用或自然分解等的長期目標，雖無關工藝流程或降低成本但有助於企業社會責任CSR實踐的綠色承諾。

本公司2018年度研發費用為新台幣294,942仟元比2017年度研發費用新台幣281,860仟元增加新台幣13,082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約3.2%。2019年度因應公司永續發展所需持續投入研發費用並預估佔營收金額約3%~5%。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香港及中國大陸、產品最終銷售至世界各地。開曼群島係以金融服務為主要經濟活動，香港、美國、日本、歐洲及中國大陸皆為世界主要經濟體系，經濟發展及政治環境均較為穩定。本公司所研發銷售之揚聲器系統及耳機等產品，屬民生消費品，非屬特許或限制行業。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故本公司尚無因開曼群島或中國大陸等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根據開曼群島最新公布的經濟實質法施行細則 2.0，放寬控股公司經濟實質活動的相關規定，本公司僅為控股公司，應無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的是電聲/影音產品，是屬於人類五官之一，聲音類比的生理需求不會被取代。雖然會因為現代人從”速”從”簡”的習性，而影響傳統式大揚聲器與無線傳輸的體積較小揚聲器的此消彼長，但不論前者或後者，都是本公司所涉略的營業範圍。科技來自於人性，本公司本來就順勢，與時俱進，導入新型態、新技術與新應用的產品，包括人工智能 AI 智慧音響，都是與客戶齊頭並進。故目前尚無因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揚聲器系統 OEM/ODM/JDM 製造商，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本業經營，於家庭劇院音響組 OEM 揚聲器系統世界市佔率第一，擁有最全面的音效、結構及喇叭的開發及工程團隊，與品牌客戶建立良好及長期合作關係，經營結果與信譽良好，市場上尚無任何不利本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故應無企業形象改變帶來企業危機的問題。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014 年收購丹麥知名頂級單體喇叭廠 Scan-Speak A/S，預備跨入頂級揚聲器暨汽車喇叭的領域。

2015 年 1 月收購影音電子及音響 OEM 製造商東雅電子，跨入音響製造領域。在聲學產業佈局更完整並成為聲學領域的全方位解決方案提供者。

上述併購案係因應本公司產業佈局，向上垂直整合策略取得頂級單體品牌及技術並應用於高階音響品牌市場，另外水平擴張策略跨足音響設備代工製造，與本公司核心競爭力發揮綜效，客戶更分散、業務更多元，公司轉型高階品牌代工市場有成，重回獲利成長軌道。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應美中貿易戰影響，需要有中國以外的第二生產基地，再者中國大陸經營環境持續惡化，為生產資源最佳配置，已設立越南廠。

目前規劃以耳機、單體喇叭及銷美訂單的藍牙揚聲器加工組裝線等先行進駐，廠房委外自建，同一工業區週邊廠家多為台籍電聲產業之上游供應鏈及非競爭同業，群聚形成產業聚落，可因共通性及互補性而相互支援，資源共享，達到更高的營運效率。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2018 年度沒有進貨比率超過 5%之公司，另揚聲器產業已臻成熟，上游供應廠商眾多，資源供應不虞匱乏，應不致有供貨中斷之風險。整體而言，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揚聲器系統專業代工廠商，出貨對象為國際品牌客戶或其指定代工廠。本公司除與品牌客戶合作關係密切外，目前超過 90%以上之營業收入均來自國際品牌客戶指定生產製造之收入。惟因本公司往來之客戶均係音響市場市佔率前五大之品牌，本公司為前述各大品牌音箱類產品之重要供應商，故國際大廠對本公司具有相當程度之依賴度，加上基於品質、交期及配合度，國際大廠較不易更改採購商，故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並無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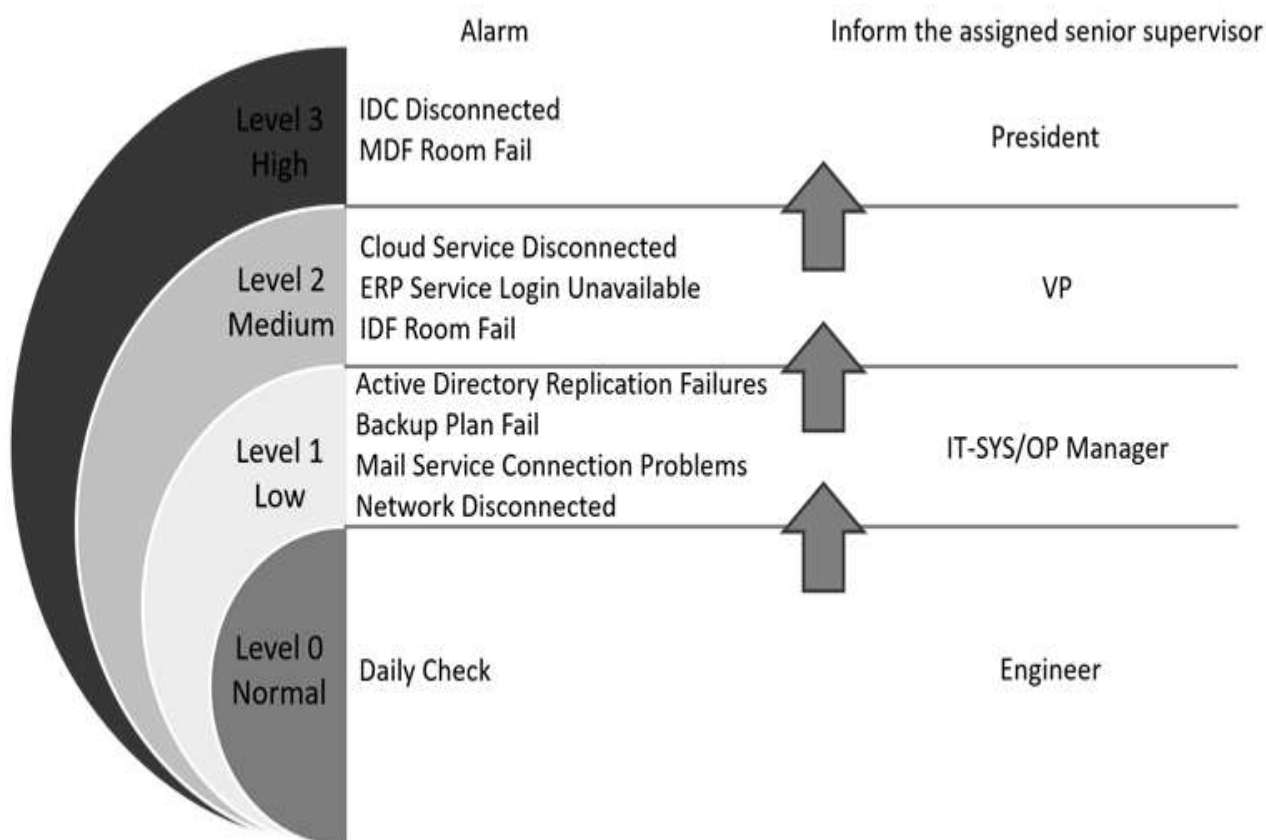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訂定『資訊安全管理政策』，並落實推動資訊安全管理作業。

做為以客戶為中心、智慧製造發展的一環並且將此精神深植在接單、生產、物料管控、財務金流以及基礎系統上，從而發展出多元化系統架構，並依此架構歸納出了四大關鍵系統分別為 MES、PLM、SAP 以及 Mail System，此四大關鍵系統被列為潛在資安風險並且依據下述方法進行因應措施。

此四大關鍵系統已建立資料備份機制並將備份媒體異地保管存放，建立機房日常巡檢制度、每季度進行機房各項模擬測試與緊急應變以確保關鍵系統正常運作及資料安全，可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確保符合預期系統復原目標時間。

在傳統資訊安全方面除了投資大量金錢外，每一財年資訊及法務單位連同舉辦資訊安全講座，除了分享最新駭客攻擊手法外也以提升用戶本身資訊安全意識為主要目標，建立起最強大的資訊安全系統來自於用戶本身的資安意識。

為使災難應變與控管採逐級通報機制特設置風險管理框架，此框架為 IT 政策與標準，同時確保持續合規及能遵循最新安全措施的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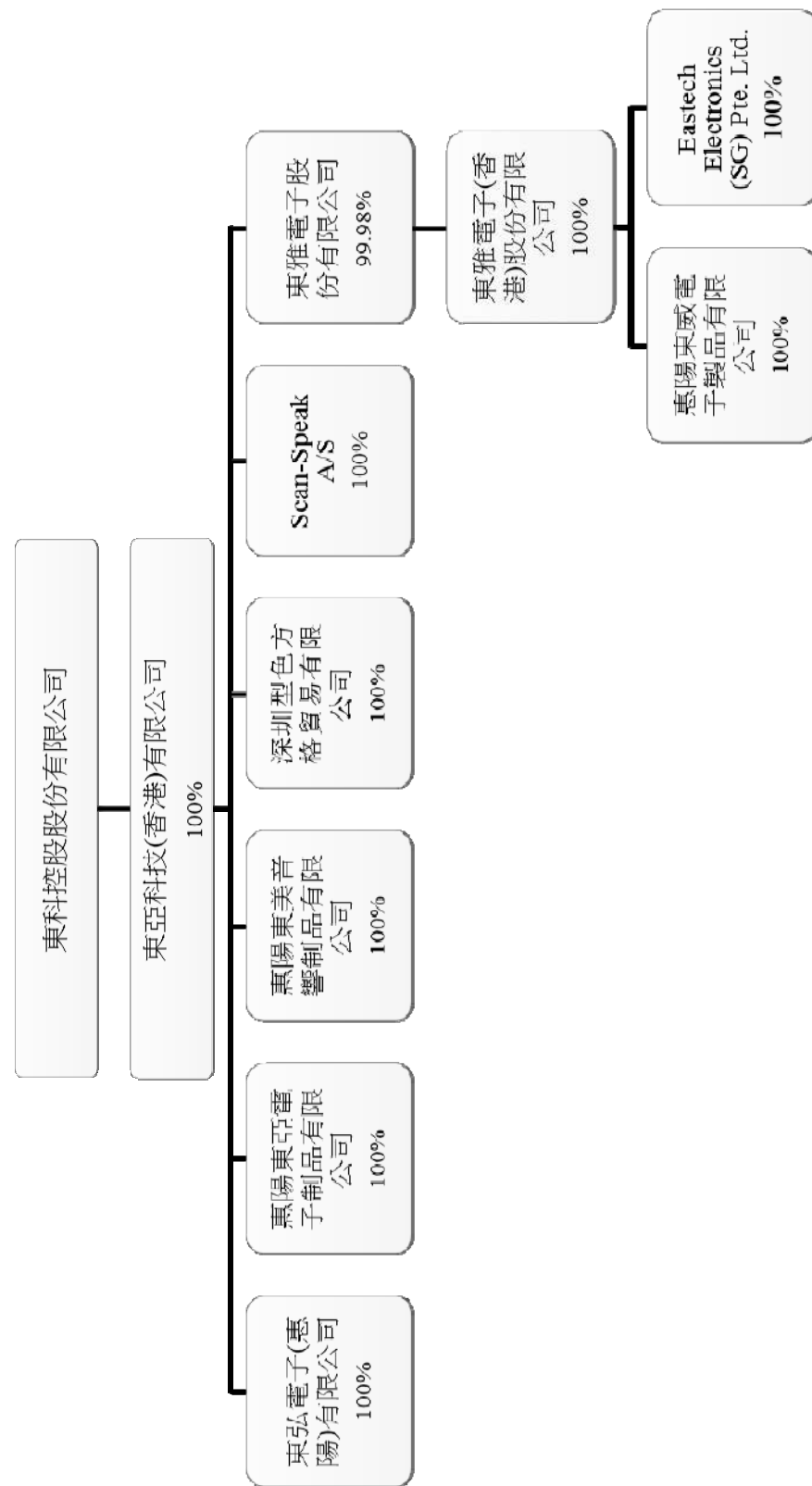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圖

2018年12月31日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8年12月31日；單位：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東亞香港	1988.01.12	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7號 南洋廣場9樓906室	HKD 80,000,000	揚聲器系統及耳機之銷售
惠陽東亞	1995.08.07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 新墟鎮東風管理區	USD 6,500,000	揚聲器系統及配件之生產、組裝及銷售
惠陽東美	2002.11.07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 新墟鎮東風管理區	USD 2,144,900	耳機之生產和銷售
惠陽東弘	1995.10.06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 新墟鎮東風管理區	HKD 9,000,000	揚聲器系統之生產及銷售
型色方格	2013.11.13	深圳市福田區深南中路 3007 號國際科技大廈 8 樓	RMB 2,000,000	音響及耳機成品、配件進出口貿易
ScS	1983.08.30	N.C. Madsensvej 1, 6920 Videbaek, Denmark	DKK 1,320,045	高階揚聲器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東雅電子	1992.11.04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188 號 8 樓之一	NTD 95,360,300	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設計及銷售
東雅電子(香港)	1996.03.14	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 57 號 南洋廣場 9 樓 906 室	HKD 40,000,000	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銷售
惠陽東威	1997.01.01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 新墟鎮東風管理區	HKD 58,000,000	智慧型揚聲器及影音電子家庭娛樂系統之生產及銷售
ETS	2017.10.04	1Pemimpin Drive, #08-06 One Pemimpin, Singapore 576151	SGD100	系統架構／新產品概念／創新產品及聲學技術之研發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除資本額為外幣元外，其餘為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虧損)(元)
東亞香港	HKD80,000,000	2,143,633	1,020,035	1,123,599	3,539,981	(23,209)	177,723	2.22
惠陽東亞	USD 6,500,000	1,391,694	491,385	900,309	3,139,999	188,796	168,929	不適用
惠陽東美	USD 2,144,900	284,500	109,922	174,578	565,234	18,620	26,441	不適用
惠陽東弘	HKD 9,000,000	909,027	752,763	156,264	3,084,336	97,401	75,160	不適用
型色方格	RMB 2,000,000	42,273	32,909	9,364	164,484	(1,281)	840	不適用
ScS	DKK1,320,045	126,189	66,488	59,701	199,928	13,891	9,281	7.03
東雅電子	NTD 95,360,300	662,497	352,202	310,295	763,386	(42,984)	(20,501)	(2.15)
東雅電子(香港)	HKD 40,000,000	937,006	867,345	69,661	2,747,313	4,308	6,188	0.15
惠陽東威	HKD 58,000,000	1,529,885	910,209	619,676	3,791,114	16,660	19,403	不適用
ETS	SGD100	1,075	1,596	(521)	-	(18,889)	(239)	(2,390.00)

註：係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東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劉政林	0	0
	董事	黃嘉穗	0	0
	董事	劉政林	0	0
惠陽東亞電子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	黃嘉穗	0	0
	董事	池泰安	0	0
	董事	劉政林	0	0
惠陽東美音響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	黃嘉穗	0	0
	董事	池泰安	0	0
	董事	劉政林	0	0
東弘電子(惠陽)有限公司	董事	劉政林	0	0
	董事	黃嘉穗	0	0
	董事	池泰安	0	0
深圳型色方格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劉政林	0	0
	董事	林佩敏	0	0
	董事	梁鴻榮	0	0
Scan-Speak A/S	董事	劉政林	0	0
	董事	張東益	0	0
	董事	鄧秋香	0	0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Colleen Lois Hallam	0	0
	董事	劉政林	0	0
	董事	張東益	0	0
東雅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鄧秋香	0	0
	監察人	林佩敏	0	0
	董事	劉政林	0	0
惠陽東威電子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	林佩敏	0	0
	董事	劉政林	0	0
	董事	張東益	0	0
Eastech Electronics (SG) Pte. Ltd.	董事	鄧秋香	0	0
	董事	李更偉	0	0
	董事		0	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相同，請參閱第 98~186 頁。
 (三)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聲明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註 1)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註 2)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東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5,360	自有資金	99.98%	2013 年 2 月取得	453,000 股 27,617 仟元	0	0	股數：453,000 股 金額：15,923 仟元	0 股	0	0

註 1：2015 年 1 月收購。

註 2：以 2019 年 3 月 29 日收盤價新台幣 35.15 元計算。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六、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本公司最新之章程係於 2018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經比對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告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2018 年 11 月 30 日版本)內所列之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部分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因在開曼法律規定下並不適用，故並未規定於公司章程中，謹略述說明如下：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貳、股東會之召集程序與決議方式		
下列事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重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公司法第 172 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1、第 43 條之 6	開曼公司法中並無監察人之概念，且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其餘皆已規定於公司章程中。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1) 選任或解任董事、<u>監察人</u>； (2) 變更章程； (3) 減資； (4) 申請停止公開發行； (5) 公司解散、合併、股份轉換、分割； (6)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 (7)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 (8)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9) 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10)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 (11)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 (12) 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或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以發行新股或現金方式，分配與原股東者。		
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	1. 公司法第 185 條 2. 公司法第 277 條 3. 公司法第 159 條 4. 公司法第 240 條 5. 公司法第 316 條	1. 開曼公司法規定： 開曼公司法下定義之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係指：依法發出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上載明將進行特別決議，並經三分之二以上有權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之股份同意之決議。 依開曼公司法規定，下列事項應經公司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1)變更組織大綱關於其目的、權力或其他指定事項之規定；(2)變更或增訂章程之規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2. 變更章程； 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 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		定；(3)減少公司資本；(4)因無法清償到期債務以外之事由而自願解散；(5)與他公司合併。 2. 公司章程規定： 為與開曼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有所區分，並符合我國公司法之相關規定，本公司章程第2(a)(47)條將「股東會之召集通知上表明將進行特別決議，並已依法發出通知，經三分之二以上有權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股份同意之決議」訂為「特別決議」；第2(a)(52)條將「由代表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有權投票之股東出席股東會，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通過的決議」訂為「A型特別(重度)決議」；第2(a)(53)條將「由代表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有權投票之股東出席股東會，以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的決議」訂為「B型特別(重度)決議」。 茲簡要說明如下： (1) 依本公司章程第30、148條規定，下列事項須經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a)變更公司名稱；(b)變更股本幣別；(c)減少資本額及資本償還準備金；(d)自願性解散本公司；(e)以私募之方式發行有價證券；(f)與他公司進行合併；(g)修改組織大綱及公司章程。 (2) 依本公司章程第31條規定，下列事項須經股東會「A型特別(重度)決議」通過，若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B型特別(重度)決議」通過：(a)訂定、變更、終止任何出租其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經常與他人共同經營之合約；(b)讓與其營業或資產之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c)受讓他人全部營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業或財產而對本公司之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d)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分派部份或全部之股息或紅利；(e)依台灣法令規定進行分割；(f)不再是公開發行公司且停止在股票市場交易； (g)依台灣法令，發行權利限制型之股份予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員工。 3. 差異原因： 依據開曼律師表示，開曼公司章程必須遵守開曼公司法之規範，兩者若有抵觸則優先適用開曼公司法之規定。「特別決議」為開曼公司法規範之法定名詞，依開曼公司法規定應經「特別決議」之事項，必須由股東依章程以「特別決議」為之，任何就該等事項以低於開曼公司法「特別決議」表決權數門檻所作成之決議，於開曼公司法下應屬無效。此外，開曼公司法對於應經「特別決議」之議案，規定公司應在其股東會開會通知上特別標明該次股東會將討論須經「特別決議」之事項。為求遵循開曼公司法有關「特別決議」之相關規定，就「變更章程」、「解散」、「合併」等事項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30條及第148條應經「特別決議」通過，而不得以「(A)型特別(重度)決議」或「(B)型特別(重度)決議」為之。 4. 對我國股東權益之影響： 「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所規定應經重度決議通過之事項，除變更章程、解散、合併外，已依據我國公司法之規定要旨於公司章程第31條訂明須經(A)型特別(重度)決議或(B)型特別(重度)決議通過，符合「股東權益保護事項」該項之要求。 至於「變更章程」、「解散」、「合併」等事項依據開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受公司法應經「特別決議」，而無法依據「股東權益保護事項」進行修改。惟因開曼公司法關於「特別決議」之表決權數要求（須經有表決權股份三分之二以上決議通過），原則上並未低於我國公司法之規定，因此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對股東權益應無不利之影響。
參、董事之權限與責任		
1. 董事、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 2. 股東會選任董事時、監察人，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當選為董事。	1. 公司法第 195 條第 1 項 2. 公司法第 198 條 3. 公司法第 199 條第 1 項 4. 公司法第 217 條第 1 項 5. 公司法第 227 條	開曼公司法中並無監察人之概念，且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
1. 董事、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之資格條件、組成、選任、解任、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遵循中華民國證券法令規定。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第 14 條之 4、第 14 條之 5、第 14 條之 6、第 26 條之 3	開曼公司法中並無監察人之概念，且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
1. 公司董事(不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在任期中轉讓股份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當然解任。 2. 公司董事(不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當選後，於就任前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或於股東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期間內，轉讓持股超過二分之一時，其當選失其效力。	公司法第 197 條、公司法第 227 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	開曼公司法中並無監察人之概念，且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註：若申請公司無法將本檢查項目列入章程或組織文件者，則應採行相關配套措施。		
1. 公司設置監察人者，由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 2. 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 3. 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 4. 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抄錄或複製簿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 5. 監察人對於董事會編造提出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予查核，並報告意見於股東會。 6. 監察人辦理查核事務，得代表公司委任會計師、律師審核之。 7.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董事會或董事執行業務有違反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之行為者，監察人應即通知董事會或董事停止其行為。 8. 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 9.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職員。	公司法第 216 至 222 條。	開曼公司法中並無監察人之概念，且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
1. 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	公司法第 200、214、220、227 條。	開曼公司法中並無監察人之概念，且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3. 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外，得為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召集股東會。		
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 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 3. 公司之經理人、<u>監察人</u>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	公司法第8條第2項、第3項、第23條第3項	本公司雖已大致將上開規定之要旨訂於章程中，但根據開曼律師意見，依據開曼普通法概念，公司章程係規範公司與股東間之權利義務關係，對第三人並不具拘束力。就董事違反忠實義務及善良管理人責任致公司受有損害者，公司得依開曼普通法或與董事間之委任契約約定對董事求償。但對於以章程規定將第三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或者規定董事對他人之損害與公司負連帶責任，因第三人不受公司章程之拘束且可選擇是否對董事主張連帶責任，上開規定在開曼普通法下可能無法執行。另，開曼公司法中並無監察人之概念，且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
法人為股東時，得由其代表人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代表人有數人時，得分別當選，但不得同時當選或擔任董事及監察人。	公司法第27條第2項	開曼公司得由自然人或法人擔任董事，但法人以自己名義僅能當選一席董事，並可指派代表人執行職務，但開曼公司法並無由法人代表當選數席董事之概念。且開曼公司法法無監察人概念，因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於監察人之規定。

東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astech Holding Limited

(原英文名稱 Eastern Technologies Holding Limited)



董事長：劉 政 林



